

股票代碼：6284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PAQ TECHNOLOGY CO., LTD.

一一二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八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inpaq.com.tw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及職稱：黃國書，財務會計中心處長

聯絡電話：(037) 585-555

電子郵件信箱：DannyHuang@inpaq.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及職稱：吳弋凡，會計副理

聯絡電話：(037) 585-555

電子郵件信箱：MarxWu@inpaq.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 11 鄰科義街 11 號

電話：(037) 585-555

竹南分公司：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 11 鄰科義街 11 號

電話：(037) 585-555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大雅區秀山里科雅路 27 號 4 樓

電話：(04)2560-6555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黃海寧、游萬淵會計師

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公司網址：www.inpaq.com.tw

年 報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料	64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6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6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4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7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1
三、從業員工資料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4
六、資通安全管理	86

七、重要契約	87
八、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8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1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0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02
二、財務績效	103
三、現金流量	1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04
六、風險事項管理及評估	10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4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4

壹、致股東報告書

民國一一二年對於佳邦而言是極具里程碑意義的一年。由於我們技術的突破與差異化策略，佳邦單月營收締造了歷史新高，同時盈利也強勁成長，佳邦在民國一一二年營收增加了 5%，營業淨利更是大幅增加了 49%達到新台幣 7.65 億元，即使全球面臨著極大的經濟與地緣政治挑戰，佳邦在全體員工努力下仍然取得佳績。

近三年來，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造成的區域封鎖、俄烏衝突以及地緣政治緊張造成的貿易限制，皆嚴重擾亂了全球供應鏈，引發國際原物料和能源價格大漲，掀起了通膨的浪潮。民國一一二年隨著疫情趨緩，通膨逐漸穩定，市場逐漸復甦，佳邦四大產品線皆持續正向成長。其中，功率電感因為新建產能設置完成以及製程技術突破的優勢下，毛利大幅度成長，為佳邦挹注了顯著的獲利。

民國一一二年生成式 AI 強勢崛起，引領全球開始聚焦 AI 領域的發展。由於 AI 的應用廣泛地擴及到伺服器、PC 和手機，進而迎來新一波的換機潮，佳邦主力產品中的天線與被動元件同屬於周邊零組件，因此 PC 與手機的需求回溫與深耕已久的車用市場逐步收成，對佳邦的營收可望帶來新的成長動能。

佳邦為專業電子零組件製造商，以天線、高頻電感、功率電感、保護元件等四大產品線為主力，其中 GPS 定位陶瓷天線更是世界主要供應商。隨著全球電子產業的趨勢朝 5G、物聯網、智慧家庭、工業自動化及車用電子等項目發展，佳邦亦將持續布局車用電子、5G/6G 通訊、AI 應用、低軌衛星與室內定位(UWB)模組等市場。

茲將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經營狀況報告如下：

甲、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成長率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6,604,062	6,287,071	5%
合併已實現營業毛利	1,845,954	1,553,345	19%
合併營業費用	1,081,117	1,039,643	4%
合併營業淨利	764,837	513,072	49%
合併營業外淨收(支)	74,403	203,799	-63%
合併稅前淨利	839,240	717,501	17%

2.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3. 母公司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37.58	39.6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49.13	347.61
資產報酬率(%)	7.18	6.5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29	10.44
純益率(%)	18.18	17.62
每股純益(元)	5.01	4.22

4. 研究發展狀況：

佳邦以材料開發、元件設計、製程整合為核心技術，依顧客應用及未來零組件發展方向，研發、製造系統保護元件、高頻天線、功率電感及高頻電感等關鍵零組件，並致力於技術創新及專利構建，據以發展成保護元件及天線模組領域的世界級領導廠商。

佳邦所建立之技術平台包括厚膜印刷技術、材料積層堆疊技術、一體成型技術、薄膜精細技術、低溫陶瓷共燒技術、高分子技術等，廣泛地應用於 3C 電子、通訊及車用領域等，例如：手機、電腦、顯示器、寬頻網路設備、電動車、自駕汽車、衛星通訊、數位穿戴裝置等。

研發技術重點：

- (1) 薄膜封裝技術應用
- (2) 小型化大電流與工業/車用大電流一體成型功率電感
- (3) 5G 高頻精密式電感
- (4) 低溫陶瓷共燒封裝製造技術
- (5) 高頻訊號應用超低電容-突波保護元件
- (6) 超小型 CSP 薄膜封裝技術應用
- (7) 超高突波保護壓敏元件技術應用
- (8) RFID/NFC 天線、無線充電模組與 3C/車用/網通天線之設計與製造
- (9) 低軌衛星 L.E.O (Ku/Ka band) 低溫陶瓷共燒陣列天線單元模組設計與製造
- (10) 5G 毫米波通訊應用高頻 低溫陶瓷共燒帶通濾波器設計與製造
- (11) 高定位精度、雙頻、輕量化 GPS 天線模組
- (12) 毫米波雷達模組與天線成品設計與製造
- (13) 室內高精度定位(UWB)模組與陶瓷天線
- (14) 5G FWA Outdoor/Indoor 天線模組

乙、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未來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全球電子產業朝 5G、物聯網、智慧家庭、工業自動化及車用電子等項目之發展趨勢明確，與佳邦產品市場定位及經營方向不謀而合，未來將持續專注在選擇對的產品、保持良好產品品質及強化組織效能等方向上精進。民國一一三年將持續強化以下計畫：

(1) 專注優勢產品增加競爭力：

持續在產品設計、材料及製程上增加競爭力，強化具優勢的產品核心價值，以轉化為高毛利之營收、高市佔市場策略。

(2) 持續調整公司體質：

(a) 積極培養、聘僱優秀人才，強化員工職能，儲備優秀人力資源。

(b) 整合各部門及外部資源並做好專業管理。

(c) 積極控制成本，加強經營管理能力。

(d) 投資自動化製程，提升生產力品質。

(e) 加強「KPI 指標績效管理系統」之應用，改善公司核心競爭力，讓公司穩健經營。

(3) 進入市場新應用：

(f) 專注於物聯網、智慧定位系統、AR/VR、天線模組與車用電子、6G 通訊、AI 應用以及低軌衛星等新市場，持續發展相對應之產品與技術。

(g) 提升主力客戶群 ODM 模式，並與國際大廠合作建立策略聯盟關係。

(h) 配合新能源產業如電動車、充電樁與儲能裝備等新興行業的興起，專注在電力、電機、訊號等領域的磁性元件、天線模組及感應雷達之開發與生產。

(4) 建構國際知名品牌：

(i) 招募並培訓各語系國際人才。

(j) 強化產品網路宣導。

(k) 建置海外據點及專業 FAE 技術服務團隊。

(l) 持續與主要 IC 廠合作，進入 IC 參考電路設計。

展望：

佳邦經營團隊將以如下經營管理理念，作為永續發展之方向。

展望未來，佳邦將充分發揮團隊精神及應變能力，持續活用資源調整生產節奏，發展優良技術以滿足客戶需求，提升產品質量與成本競爭優勢，強化與客戶的合作夥伴關係，進而提升獲利能力創造價值，以擴大股東利益，與公司競爭優勢。此外，隨公司穩健成長、經營規模壯大，佳邦也將積極培養優秀人才、招募國際化團隊、建構良好正直的工作氛圍，並持續改善工作環境與員工福利，進而吸引人才聚集。

在追求企業獲利成長同時，佳邦亦持續提升公司治理維護股東權益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理念。佳邦近年成立 ESG 推行委員會，積極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訂定節能減碳目標、發展綠色產品、關懷員工照顧身心健康安全以及積極參與公益等，善盡企業對環境維護應有之責任，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

最後，感謝所有的客戶、供應商、股東們及社會大眾長期以來對佳邦的支持與信任，也感謝全體員工對公司營運的全心投入，讓我們繼續攜手共創更大的價值。

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創立初期以積體化 SMD 元件構裝為核心技術，建立高密度整合性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的公司。其用於過電壓、過電流、雜訊防護元件及微波通訊天線元件等產品領域，進行微小化的積體構裝技術及產品服務，並以其創新之技術優勢，產銷國內及全世界之消費性產品、通訊、電腦及其週邊產品所需之關鍵零組件。本公司重要記事如下：

- 87 年
 - 公司創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肆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陸仟萬元整。
 - 增資發行新股壹仟貳佰萬股，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 奉准設立工廠於苗栗並取得工廠登記證。
- 88 年
 -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取得符合「重要科技事業範圍」核准函。
 - 榮獲 ISO-9001 & QS-9000 之認證通過。
 - 變更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伍億元，並辦理增資發行新股壹仟貳佰伍拾萬股。
 - 厚膜式排列電容(CN41)開發成功暨量產。
- 89 年
 -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產品開發之主導性新計畫」計劃。
 - 增資發行新股玖佰伍拾萬股，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肆億元整。
 - 突波抑制保護元件(MLV)開發成功。
 - 全球衛星系統用天線及其模組(GPS Antenna)開發成功暨量產。
- 90 年
 - 取得經濟部技術處核准「靜電放電防護材料及基板整合技術」計劃。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柒佰捌拾肆萬伍仟柒佰肆拾捌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肆億柒仟捌佰肆拾伍萬柒仟肆佰捌拾元。
 - 積層式排列電容(CA41)開發成功暨量產。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91 年
 - 獲新竹市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遷入科學園區變更公司執照，營業地址為新竹市工業東四路 38 號 2 樓。
 - WLAN Chip Antenna (無線區域網路晶片型天線)、GPS AAF 正式量產。
 - 轉投資海外生產基地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正式投產。
 - 於中華民國證券交易市場為興櫃股票掛牌交易，股票代號 R243。
- 92 年
 - 取得竹南分公司設立執照。
 -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產品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同意函。
 - SMD PPTC(高分子可復式保險絲)、EGA(ESD 保護元件) 正式量產。
- 93 年
 - 取得 ISO14000 認證。
 - 證期會核准為上櫃公司。
- 94 年
 - 合併力毅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開發完成 LC Filter、正式量產積層式共模濾波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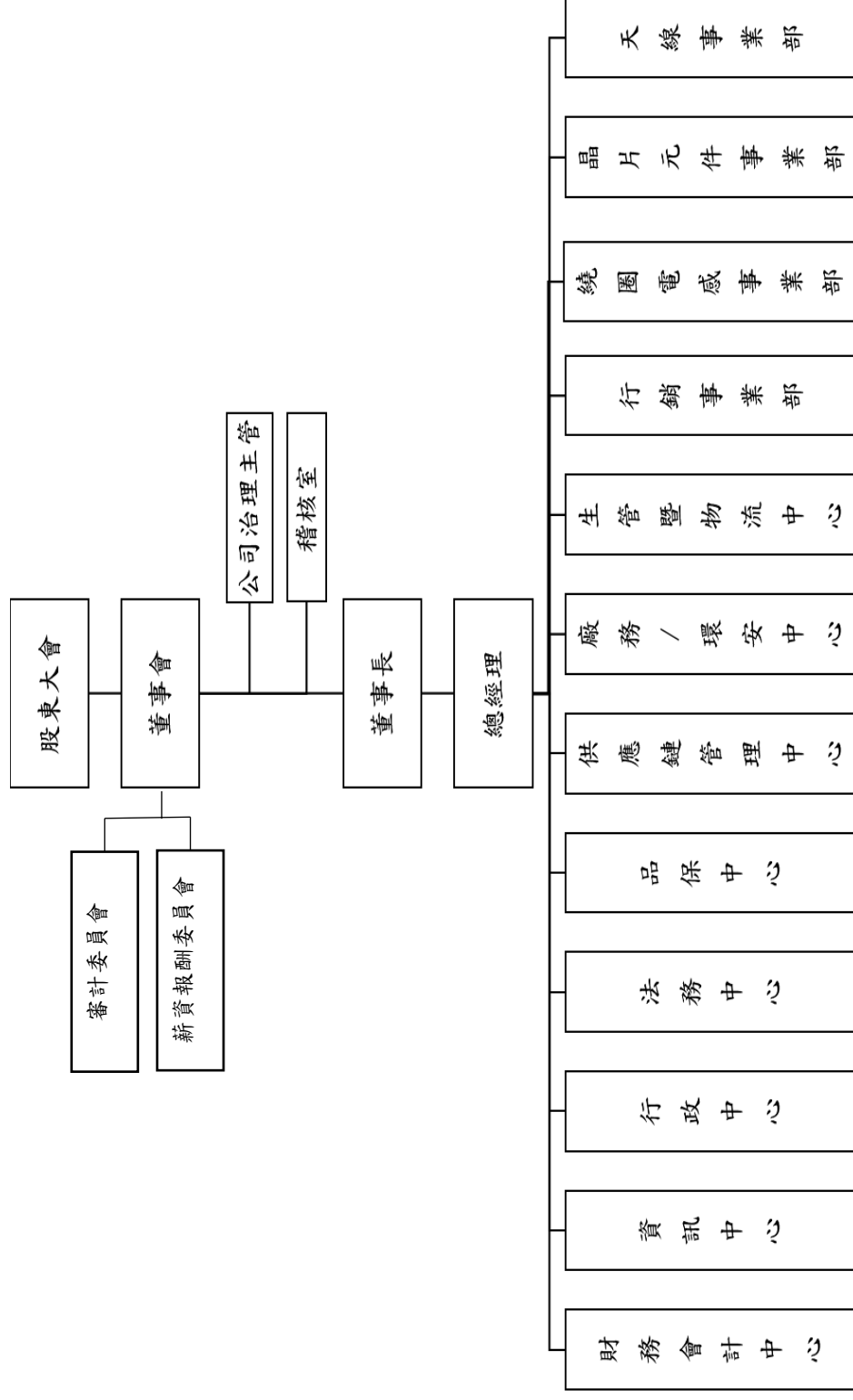
- 95 年
 - 增資發行新股肆佰壹拾萬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募資完成。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肆佰陸拾柒萬壹仟零柒拾參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陸億伍仟貳佰伍拾柒萬捌仟貳佰壹拾元整。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佳邦貿易(昆山)有限公司。
 - 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壹拾億元整。
- 96 年
 - 私募發行新股貳仟萬股新台幣玖億柒仟參佰萬元整募資完成。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伍佰貳拾柒萬柒仟零陸拾參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柒億參仟貳佰貳拾捌萬捌佰肆拾元整。
 - 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壹拾伍億元整。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 97 年
 - 投資 Inpaq Korea Co.,Ltd. 為持股 33%轉投資事業。
 - 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業界開發產業技術之「以低溫陶瓷共燒方式製作高密度微電源模組用積層功率電感」補助款合約。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柒佰參拾柒萬肆仟玖佰零柒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玖億捌仟貳佰伍拾玖萬貳佰伍拾元整。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98 年
 - 辦理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肆佰柒拾參萬柒佰零貳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玖佰捌拾玖萬柒仟貳佰柒拾元整。
 - 建置大陸無錫工廠。
 - 總公司地址變更為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 11 號。
- 99 年
 - 開發薄膜式共模濾波器，並建構薄膜量產製程。
- 100 年
 - 建立乾式基層式製程能力。
 - 辦理庫藏股減資參佰陸拾肆萬伍仟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玖億玖仟參佰肆拾肆萬柒仟貳佰柒拾元整。
- 101 年
 - 成立台中分公司，並將台中工廠遷移至台中科學園區。
- 102 年
 - 辦理募集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參億元。
- 103 年
 - 辦理轉換公司債轉增資發行新股參佰零玖萬肆仟捌佰柒拾玖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拾億零貳仟肆佰參拾玖萬陸仟零陸拾元整。
 - 列 102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名錄。
- 104 年
 - 辦理轉換公司債轉增資發行新股拾壹萬捌仟陸佰肆拾捌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拾億零貳仟伍佰伍拾捌萬貳仟伍佰肆拾元整。
- 105 年
 - 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獲得江蘇省首屆台資企業「紫峰獎」。
 - 償還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7 年
 -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肆仟伍佰萬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拾肆億柒仟伍佰伍拾捌萬貳仟伍佰肆拾元整。
 - 取得華新科技天線事業單位。
- 108 年
 - 辦理現金減資柒佰參拾柒萬柒仟玖佰壹拾參股，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拾肆億零捌佰萬零參仟肆佰壹拾元整。
 - 成立 Inpaq Europe，以加速歐洲市場之開發。

- 109 年
- 因應市場需求擴充產能，興建竹南二廠。
 - 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獲得江蘇省相城區納稅貢獻二等獎。
- 110 年
- 取得「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增加電感產品組合，擴充市場能見度與市場佔有率。
 - 投資久尹(股)公司擴充壓敏電阻、熱敏電阻及傳感器等產品線。
- 111 年
- 出售久尹(股)公司股權轉讓予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
 - 向久尹(股)公司收購震辰科技(股)公司 72.9%股份，自 7 月起成為本公司子公司。
 - 竹南二廠落成啟用。
- 112 年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捌佰捌拾萬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拾肆億捌仟玖佰捌拾萬零參仟肆佰壹拾元整。
 - 辦理募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柒億元。
 - 全球總部暨研發中心大樓落成啟用
- (二)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系統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組織權責	備註
總經理	1. 負公司經營成敗之責任。 2. 公司經營目標與策略之設定。 3. 組織功能之架構及文化之塑造。 4. 對外關係之建立及人才之開發。 5. 管理代表之指派。	
總經理室	1. 事業群之策略規劃及監督管理事業群之執行績效。 2. 提擬計劃執行狀況與建議予總經理及相關管理階層決行。 3. 協助協調各部門管理之需求與任務。 4. 專案執行與管理。	
財務會計中心	1. 財務財務報表之製作與分析。 2. 資金之規劃與整合及風險管理。 3. 股東權益之溝通與維護。 4. 稅務之規劃與整合。 5. 固定資產之管理。	
資訊中心	1. 資訊管理制度之建立與執行。 2. 資訊系統軟硬體設備、網路之設置、維修與管理、企業資訊系統、應用系統之開發與管理。	
法務中心	1. 合約之撰擬審核與管理，法律問題諮詢解答，訴訟調解案件之處理。 2. 法令蒐集與專題研究，智慧財產管理與保護。 3. 法律知識推廣教育訓練。	
行政中心	1. 人事、行政、總務等相關作業之規劃、執行與管理。 2. 規劃及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業務。 3. 規劃及辦理環境安全有關業務(廢水、廢氣、廢棄物、噪音、毒化物、飲水等)。 4. 相對主管機關業務之接洽、申報與核備。 5. 環安風險評估管理。	
品保中心	1. 品質系統之規劃與維持。 2. 檢驗,量測儀器及試驗設備之校正與管理。 3. 產品品質管制作業。 4. 文件管制作業。 5. 產品可靠度驗證。 6. 安規申請與管理。 7. 客戶品質抱怨管理。 8. 推廣公司之品質形象。 9. 實驗室之量測與管理。	
稽核室	評估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率，提報稽核查核報告，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部門別	組織權責	備註
天線事業部	1. 生產品質/成本/交期目標之擬定與達成。	
晶片元件事業部	2. 產能規劃及執行。	
繞圈電感事業部	3. 矯正預防措施與持續改善計劃之擬定與推動。	
	4. 生產技術與設備之開發與管理。	
	5. 作業環境之規劃與管理。	
	6. 廠房設施之建立,維護與改善。	
行銷事業部	7. 產銷存協調及管理。	
	8. 庫存管理之規劃與監督。	
生管暨物流中心	9. 新產品開發及技術支援。	
	10. 研究開發專案制度之執行。	
供應鏈管理中心	11. 新材料驗證與承認。	
	12. 材料,產品與包裝規格之制定與修訂。	
廠務/環安中心	13. 智慧財產權之管理。	
	14. 對外協助行銷部推廣產品及公司形象。	
	15. 採購策略之規劃與執行及供應鏈管理。	
	16. 外包商之規劃與執行。	
	17. 進出口與海外事業支援管理。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資料 (一)

113 年 04 月 16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112.6.16	三年	107.8.24	47,848,650	34.13	51,782,658	34.76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培真	女 51~60 歲	112.6.16	三年	107.8.24	45,000	0.03	97,259	0.07	-	-	-	-	學歷：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MBA	華科事業群策略長、精 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室協理、Inpaq (BVI) Ltd. 董事、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董事、INPAQ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登屋電 機株式會社董事、松尾 電機株式會社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112.6.16	三年	107.8.24	47,848,650	34.13	51,782,658	34.76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熊佑衡	男 61~70 歲	112.6.16	三年	107.8.24	-	-	20,000	0.01	-	-	-	-	學歷：美國金門大學 MBA 經歷：華新麗華(股) 公司副董事長	嘉聯益科技(股)公司副 董事長暨總策略長、華 新科技(股)公司董事 長、闡曜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華東科技 (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 長、瀚宇博德(股)公司董 事長兼執行長、精成科 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 行長、信昌電子(股) 公司董事長、台灣精星 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 新麗華(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112.6.16	三年	107.8.24	47,848,650	34.13	51,782,658	34.76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華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宸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匯僑(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股)公司董事、華新科技(美國)有限公司董事、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董事、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董事、大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董事、益屋電機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Kamaya, Inc. 董事、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董事、日通工電子(股)公司取締役、益屋電機(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曾明燦	男 51~60 歲	112.6.16	三年	107.8.24	555,650	0.42	89,899	0.06	9,945	0.01	-	-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 化工所博士 經歷：佳邦科技(股) 公司營運長、久尹 (股)公司法人董事代 表人、鈺邦科技(股) 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現 在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敦仁	男 61~70 歲	112.6.16	三年	87.6.15	1,496,606	1.07	1,314,606	0.88	72,462	0.05	-	-	學歷：成功大學材料 博士 經歷：工研院材料所 正研究員	昕琦科技(股)公司董事 長、貝登堡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鈺邦科技(股) 公司董事長及技術總 監、鳳凰創新創業投資 (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人、鳳凰貳創新創業投 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 表人、聿新生物科技(股) 公司董事、鼎茂光電(股) 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人、金佳旺財務管理(股) 公司董事、鈺邦電子(無 錫)有限公司代表人、鈺 邦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代表人、成功創新管理 顧問(股)公司董事、北 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新 代科技(股)公司董事、聯 達智能(股)公司法人監 察人代表人、律芯科技 (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 表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高繼祖	男 61~70 歲	112.6.16	三年	97.6.13	6	-	6	-	-	-	-	-	學歷：台大化學系學 士、加州柏克萊大學 化學博士 經歷：聯茂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共同創辦人 、台灣工研新創協會 、台灣工研新創協會 創會理事長、久尹 (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工研新創協會總 長、復盛應用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事、大量科 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財 經立法促進院董事、遠 哲科學教育基金會董 事、台日產業技術合作 促進會理事、台北市獨 立董事協會理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德福	男 61~70 歲	112.6.16	三年	109.6.15	-	-							學歷：美國西北大學 政治學博士 經歷：臺北市立大學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專任教授、國立政治 大學政治學系專任教 授及立法委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朱博璋	男 41~50 歲	112.6.16	三年	112.6.16	-	-							學歷：中歐國際工商 學院 EMBA 碩士、逢 甲大學保險學系碩士 經歷：和鼎資產管理 (股)公司總經理、龍 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君龍人壽(中 國)保險有限公司、廈 門國貿金融中心開發 有限公司、臺灣人壽 保險(股)公司、瑞助 營造(股)公司董事	禾泰資產管理(股)公 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文向教育基 金會 董事長	無	無	無	

表一：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13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8.30%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7.88%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
	焦佑衡	2.6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馬來西亞銀行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33%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
	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1.1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

表二：表一各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13 年 3 月 1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5%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14%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5.2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54%
	榮江股份有限公司	4.2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3.31%
	焦佑慧	2.71%
	華俐投資有限公司	2.6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89%
	焦佑衡	1.62%

113 年 4 月 20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持股比例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32%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2.06%
	嘉聯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4.54%
	華南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價值高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4.09%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5%
	焦佑衡	2.19%
	洪白雲	1.91%
	台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68%
	行行投資有限公司	1.64%

113 年 04 月 20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持股比例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40.6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4.58%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價值高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3.40%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54%
	焦佑衡	1.15%
	匯豐託管三菱 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交易戶	0.88%
	廖敏惠	0.82%
	基成投資有限公司	0.71%
	邱基富	0.68%
	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0.66%

113 年 4 月 8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持股比例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1.17%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6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6.16%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85%
	焦佑衡	1.9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	0.94%
	焦佑倫	0.9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箭道投資信託之子基金箭道全球股票 ACWI 信託基金投資專戶	0.68%

112 年 03 月 31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持股比例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13 年 03 月 11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持股比例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7.69%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36.99%
	華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3%
	焦佑鈞	3.14%
	焦佑倫	3.14%
	焦佑衡	3.14%
	焦佑麒	3.14%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34%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0.72%

113 年 4 月 15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持股比例
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33.97%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2%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3%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3%
	慶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5%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5%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3.36%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91%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2.00%

113 年 3 月 11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持股比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1.99%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68%
	焦佑鈞	1.6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1%
	洪白雲	0.9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4%

董事資料 (二)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 年 04 月 16 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 家數
姓名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焦佑衡	主要學經歷，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經驗則涵蓋電子零組件各領域，並具有會計或財務專業及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擔任本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係公司所有重大事項皆報請董事會決議後再執行，並不影響其獨立性。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均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數20,000股，占0.01%。 • 本人為公司法第27條之2項之法人股東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取得本公司三席董事，並無控制董事會過半席次及控制其他董事表決權之能力。 • 本人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本人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及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曾明燦	主要學經歷，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經驗則涵蓋電子零組件各領域，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總經理，係公司所有重大事項皆報請董事會決議後再執行，並不影響其獨立性。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均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數116,844股，占0.08%。 • 本人為公司法第27條之2項之法人股東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取得本公司三席董事，並無控制董事會過半席次及控制其他董事表決權之能力。 • 本人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本人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及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鄭敦仁	主要學歷，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經驗則涵蓋電子零組件各領域，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長，係公司所有重大事項皆報請董事會決議後再執行，並不影響其獨立性。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均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數1,387,068，占0.93%。 • 本人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本人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及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高繼祖	主要學歷，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經驗則涵蓋電子零組件各領域，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是否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0%； 3.是否擔任與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3
黃德福	主要學歷，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長期在學界任職，並具有協助經營管理之能力。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是否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是否擔任與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

朱博璋	主要學經歷，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長期在學界任職，並具有協助經營管理之能力。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是否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
------------	---	---	----------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守則」中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不限制性別、種族及國籍，除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等多元化專業背景。現任董事成員共7位，包含3位獨立董事及1位女性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42.85%及14.28%。截至112年底，有2位董事年齡在41~50歲，有1位董事年齡在51~60歲，其他董事年齡皆為60歲以上，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各董事學經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3 年 04 月 16 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前任 執行長 (註 1)	中華民國	鄭敦仁	男	104.3.17	1,314,606	0.88	72,462	0.05	-	-	成功大學材料博士 工研院材料所正研究員	昕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貝登堡國際(股)公司董事長、鈺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技術總監、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鼎茂光電(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金佳旺財務管理(股)公司董事、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代表人、鈺邦電子(湖北)有限公司代表人、成功創新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新代科技(股)公司董事、聯達智能(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律芯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	-	-	-
前任 總經理 (註 2)	中華民國	曾明燦	男	104.3.17	89,899	0.06	9,945	0.01	-	-	台灣大學化工博士	華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寰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新國際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匯僑(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股)公司董事、華新科技(美國)有限公司董事、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董事、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董事、大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廣州匯僑電子有限公司董事、益屋電機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Kamaya, Inc. 董事、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董事、日通工電子(股)公司取締役、益屋電機(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註 2)	中華民國	洪志謀	男	112.07.01	30,000	0.02	-	-	-	-	成功大學化工碩士	INPAQ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Inpaq Europe GmbH 董事、禾邦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禾邦電子(中國) 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禾邦貿易(蘇州) 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人、台灣禾邦電(股)公司董事、久 尹(股)公司董事、華成自動化設備(股)公司董 事長。	-	-	-	-
副總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啟隆	男	108.2.1	306,467	0.22	5,251	0.00	-	-	台灣科技大學材料所碩士	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INPAQ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 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	-	-	-
副總 經理	中華民國	許仁傑	男	108.2.1	274,986	0.18	10,502	0.01	-	-	中正大學企管系	無	-	-	-	-
財務會計 主管	中華民國	黃國書	男	107.10.8	24,301	0.02	-	-	-	-	中原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輔仁大學會計系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監事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監事 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監事 湖南弘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	-

註 1：董事暨執行長鄭敦仁於 112 年 7 月 6 日辭任。

註 2：曾明燦先生於 112 年 6 月 30 日解任；由洪志謀先生於 112 年 7 月 1 日就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董事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1)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培真	0	0	0	0	10,188	10,188	435	10,624	1.49%	10,624	1.49%	7,399	8,347	2,566	2,566	1,200	0	1,200	0	21,788	3.05%	22,736	3.18%	31,645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焦佑衡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明燦																								
	鄭敦仁																								
	高繼祖																								
獨立董事	洪敏雄(註2)	0	0	0	0	6,113	6,113	430	6,543	0.92%	6,543	0.92%	0	0	0	0	0	0	0	0	5,454	0.76%	5,454	0.76%	0
	黃德福																								
	朱博瑋(註3)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公司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高於3%為基礎)，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檢討，提報董事會決議，並向股東會報告。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2：洪德福先生於112年6月16日卸任

註3：朱博瑋先生於112年6月16日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I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洪敏雄、朱博瑋	洪敏雄、朱博瑋	洪敏雄、朱博瑋	洪敏雄、朱博瑋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鄭敦仁、高繼祖、黃德福	鄭敦仁、高繼祖、黃德福	高繼祖、黃德福	高繼祖、黃德福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敦仁	鄭敦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前任執行長 (註2)	鄭敦仁													
前任總經理 (註3)	曾明燦	8,882	9,830	2,809	2,809	5,595	5,595	2,350	0	2,350	0	2.75	2.90	9,644
總經理(註3)	洪志謀													
副總經理	張啟隆													
副總經理	許仁傑													

註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2：董事暨執行長鄭敦仁於112年7月6日辭任。

註3：曾明燦先生於112年6月30日解任；由洪志謀先生於112年7月1日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洪志謀	洪志謀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許仁傑	許仁傑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鄭敦仁、張啟隆	鄭敦仁、張啟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曾明燦	曾明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4月29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鄭敦仁	0	2,800	2,800	0.47
	總經理	曾明燦				
	副總經理	張啟隆				
	副總經理	許仁傑				
	財務會計主管	黃國書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	3.81	3.94	4.90	5.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75	2.89	3.67	3.99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項目	說明
董事	給付以董事酬勞及車馬費為主，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27條規定，每年獲利提撥不高於年度獲利3%為董事酬勞並以現金發放，其中考量面相包含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持續進修與對永續經營之參與，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召開董事會之車馬費係不論盈虧均需支出，每次出席董事會給予定額車馬費補助。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有關經理人報酬，依照同業水準暨公司規定給付固定薪酬，並依績效成績發給績效獎金，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擔任創新育成計劃之業師或評審、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之人議定之。

(2)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有關酬金的支付，每年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實際經營績效及評估未來風險提出議案，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年度董事會開會8 (A) 次(改選前召開3次，改選後召開5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培真	8	0	100%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	4	4	50%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明燦	8	0	100%	
董事	鄭敦仁	7	1	88%	
獨立董事	高繼祖	8	0	100%	
獨立董事	洪敏雄	3	0	100%	註1
獨立董事	黃德福	8	0	100%	
獨立董事	朱博瑋	4	1	80%	註1

註1：獨立董事洪敏雄於112年6月16日任期屆滿解任，獨立董事朱博瑋於112年6月16日新任。

獨立董事出席各次董事會情形如下：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X:請假

第九屆	第20次 112.01.17	第21次 112.02.23	第22次 112.05.04
高繼祖	○	○	○
洪敏雄	○	○	○
黃德福	○	○	○

第十屆	第1次 112.06.16	第2次 112.06.30	第3次 112.07.18	第4次 112.08.10	第5次 112.10.31
高繼祖	○	○	○	○	○
黃德福	○	○	○	○	○
朱博瑋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期別與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01.17 第九屆第 20 次	民國 111 年半年度總經理獎金暨經理人年終獎金放討論案	曾明燦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112.02.23 第九屆第 21 次	對關係人「財團法人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捐贈事宜	焦佑衡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112.05.04 第九屆第 22 次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數額討論案	陳培真董事長 焦佑衡董事 曾明燦董事 鄭敦仁董事 高繼祖獨立董事 洪敏雄獨立董事 黃德福獨立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經理人員酬勞發放討論案	曾明燦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提議並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陳培真董事長 焦佑衡董事 曾明燦董事 鄭敦仁董事 高繼祖獨立董事 黃德福獨立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112.06.30 第十屆第 02 次	本公司總經理曾明燦先生因集團進行職務輪調，解任總經理職務，本公司擬聘任洪志謀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提請 審議案。	曾明燦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112.08.10 第十屆第 04 次	一一二年上半年度總經理獎金發放討論案。	曾明燦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112.10.31 第十屆第 05 次	前執行長鄭敦仁先生新制退休金討論案。	鄭敦仁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三、 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預計自 109 年度起每一執行一次自我評估，112 年度評估結果已於 113 年 2 月 22 日報告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董會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採用內部問券方式進行，包含董事會之整理運作、董事參與度、對公司了解與職責認知及持續進修等，予以評估。	本公司衡量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績效評估之項目至少含括下列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事項：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了解與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業依規定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執行之，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 3 人。100 年度起已依主管機關規定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109 年起設置審計委員會。
- 每次董事會後，法令規範須揭露公告之議案，均及時揭露公告，提升資訊透明度。
- 本公司並已依規定經董事會決議制定、修訂各相關守則程序，注重股東權益並使營運更加透明；包含「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一)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主要包括：

-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 議事安排(審計委員會、溝通會議)。
- 依法辦理審計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會議通知、議事錄)
- 審計委員會要求改善事項之追蹤與執行
- 提供獨立董事所需之公司資料以協助其充分行使職權
- 建立與修訂組織規程及相關作業辦法
- 全體員工、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審閱財務報告
- 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二)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A) 次(改選前召開 3 次，改選後召開 4 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高繼祖	7	0	100%	第二屆續任
獨立董事	洪敏雄	3	0	100%	第一屆任期到期解任
獨立董事	黃德福	7	0	100%	第二屆續任
獨立董事	朱博璋	3	1	75%	第二屆新任

(三)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高繼祖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職務，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經驗則涵蓋電子零組件各領域，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
獨立董事	洪敏雄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職務，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長期在學界任職且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
獨立董事	黃德福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職務，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長期在學界任職，並具有協助經營管理之能力。
獨立董事	朱博璋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職務，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經驗則涵蓋金融保險各領域，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

(四)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1.17 第一屆 第 17 次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討論案	無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2.23 第一屆 第 18 次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討論案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對關係人「財團法人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捐贈事宜案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討論案	無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5.04 第一屆 第 19 次	民國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專業勞務酬金討論暨獨立性評估案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討論案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討論案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討論案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擬具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討論案 本公司擬投資日本子公司討論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討論案。	無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6.30 第二屆 第 01 次	本公司擬辦理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無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7.18 第二屆 第 02 次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無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8.10 第二屆 第 03 次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討論案。	無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0.31 第二屆 第 04 次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討論案。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劃討論案。 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無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事。

(4)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5)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建議及結果
112.10.31	第二屆第04次審計委員會	1. 報告112年第3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 2. 112年財務報表重點查核事項溝通。 3. 最新法令更新。 4. 交換意見。	獨立董事無意見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建議及結果
112.2.23	第一屆第18次審計委員會	1. 111年度第四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2. 本公司111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5.4	第一屆第19次審計委員會	112年度第一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8.10	第二屆第3次審計委員會	112年度第二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0.31	第二屆第4次審計委員會	1. 112年度第三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2. 本公司113年度稽核計畫討論。	無異議照案通過。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於109年經董事會核准，以資遵循。本守則並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npaq.com.tw/upload/file/20200114182755874944673.pdf)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為確保股東權益，由發言人視需要指派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事宜。本公司亦於公司網站、年報設置相關聯絡資訊及利害關係人信箱，收納各項提問或建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確實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相關人員持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50%以上之子公司，轉投資公司事項處理依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實施必要控管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為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防範內線交易，已制立「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已資遵循，並將此書面作業程序發送與本公司之董事，及置於公司網站供本公司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隨時參閱。本公司亦於109年經董事會通過「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守則」，上述皆要求遵守公司內部及證券交易法有關禁止內線交易之規定，並置於公司網站供相關人員隨時參閱。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之董事會向股東會負責，對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於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獨立董事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歷、資格、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本公司七名董事(含三名獨立董事)之學經歷及兼任職務多元性亦揭露於本年報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中。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參閱註1說明。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將來視需要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已於109年8月3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可參閱第27頁。 最近一次(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112年度績效自評彙總評估結果整體平均分數達 4.895分(滿分5分)。前開績效評估之細部內容已於113年2月22日董事會呈報。 (四)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四、14.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經109年11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黃國書處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黃國書處長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等。治理主管112年度進修情形可參閱四、8(二)經理人進修情形。 112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二) 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三) 提供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進修課程資訊並協助完成董事進修計劃，112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註2說明。 (四)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定期溝通瞭解公司財務業務。 (五) 評估及投保合宜之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六)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相關重大訊息已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財務與股務等相關訊息均公佈在本公司網站與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有專責人員負責更新訊息與回覆相關問題，以建立與投資人之溝通管道。 (三)本公司網站已成立「利害關係人專區」，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包括客戶、股東、往來銀行、員工、供應商、社區、主管機關或其他與公司利益相關者，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本公司內外部網站及年報均設有相關聯繫窗口，於了解利害關係人關切之議題後予以妥適回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任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及各項股務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公司財務與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均公佈在網站上。本公司網址：www.inpaq.com.tw。 (二)本公司有專責人員負責定期更新財務與公司治理資訊與回覆相關問題，規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公司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要求管理階層與員工保守業務財務機密。 (三)本公司各月份營運情形已於法定期限前提早充分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惟尚未提早公告與申報各期財務報告，將來視需要評估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情形：本公司訂有符合相關勞動法令之工作規則並公開揭示之，同時架設內部網站以為公司資訊宣導、同仁意見溝通、及增強員工對企業組織之向心力與凝聚力。此外公司設有福委會，專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 (2)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基於共榮共生的理念，長期以來與投資人、供應商及各利害關係人等維持良好互動合作關係，並提供良好有效的溝通管道及資訊傳遞，以維持長期合作及經濟營運模式為發展方向。 (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5)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94年06月14日股東會決議修章通過，業已為其購買責任保險，112年度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額度為500萬美金。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加強揭露公司治理資訊，包括提早公布公司治理等資訊；加強治理架構，設置公司專責單位。			

註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宜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董事會成員需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訂有八大項應具備之整體能力如下，本公司於遴選董事會成員時，均已納入考量。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董事、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產業、科技、財務及管理等领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 14% 以上，目前 7 位董事，包括 1 位女性董事，比率達 14.28%。

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 14% 以上	達成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項目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及技能				符合能力情形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9年	9年以上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培真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鄭敦仁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高繼祖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黃德福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朱博瑋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註 2: 112 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培真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1.5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世界新局勢的因應	1.5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焦佑衡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1.5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世界新局勢的因應	1.5
法人董事代表人	曾明燦	112/12/15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	3
		112/1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建立 ESG 永續策略 提升競爭力	3
董事	鄭敦仁	112/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民國 112 年關鍵財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
		112/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風險管理下之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
獨立董事	高繼祖	112/09/27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賦能董事會成為引領永續治理的關鍵力量	3
		112/12/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與永續行動方案下董事會之挑戰與責任	3
		112/12/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獨立董事	黃德福	112/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 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3
		112/09/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下的營業秘密風險與管理	3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1.5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世界新局勢的因應	1.5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朱博瑋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1.5
		112/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世界新局勢的因應	1.5
		112/11/27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保險業資安面臨的挑戰與未來趨勢	3
		112/11/2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 2.0	3

4. 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高繼祖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職務，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經驗則涵蓋電子零組件各領域，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0%；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3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黃德福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職務，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長期在學界任職，並具有協助經營管理之能力。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0	
獨立董事	朱博璋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職務，請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長期在學界任職且具有企業經營管理經驗，作為具體管理目標。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二、1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改選前召開 3 次，改選後召開 4 次)，3 位委員出席情形如下(包含第四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15 日至 112 年 6 月 14 日及 第五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16 日至 115 年 6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洪敏雄	3	0	100	第四屆任期到期解任
委員	高繼祖	7	0	100	第五屆續任
召集人	黃德福	7	0	100	第五屆續任
委員	朱博瑋	3	1	75	第五屆新任

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由及決議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1.17 第 4 屆第 14 次	【第一案】 一一一年下半年度總經理獎金暨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建議案。 【第二案】 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例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2.23 第 4 屆第 15 次	【第一案】 一一一年下半年度經理人 GK 獎金發放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5.04 第 4 屆第 16 次	【第一案】 一一一年度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數額討論案。 【第二案】 一一一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提請審議。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6.30 第 5 屆第 01 次	【第一案】 本公司總經理曾明燦先生，解任總經理職務，提請 審議案。 【第二案】 擬聘任洪志謀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提請 審議案。	經理人解任案不宜由薪委會審議，建議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案關於經理人聘任，不宜由薪委會審議，建議提請董事會決議。本案關於洪志謀先生每月固定薪資核敘無異議，照案通過。除本案所審議之月固定薪資外，洪志謀先生無其他海外薪資；且由公司提供專屬辦公室、座車、手機及電腦設備等做為工作所需之配備，其餘薪資以外之獎酬，依公司薪資獎酬規定辦法辦理。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7.18 第 5 屆第 02 次	【第一案】 制訂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及補正修訂「董事薪資報酬辦法」人資提案。 【第二案】 本公司執行長薪資報酬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若鄭敦仁先生對此薪酬有異議，授權董事長裁決。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8.10 第 5 屆第 03 次	【第一案】 一二年上半年度總經理獎金發放討論案。 【第二案】 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經理人認股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0.31 第 5 屆第 04 次	【第一案】 前執行長鄭敦仁先生新制退休金討論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決議，不予支付。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比照薪酬委員會決議照案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5.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110年10月成立永續推行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永續推行委員會擬定永續發展方針，負責於公司內部推行並且落實，逐步將永續經營理念融入佳邦企業文化當中。 <pre> graph TD A[主任委員 總經理] --> B[執行秘書] A --> C[經濟小組] A --> D[環境小組] A --> E[社會小組] </pre> 經濟小組 面向：公司治理、永續經營、倫理誠信、法規遵循、經營績效、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創新研發、客戶服務、產品責任 單位：財務中心、稽核室、法務中心、行政中心、資訊中心、業務管理部、品質中心 環境小組 面向：節能、減碳、水資源與廢污、水、廢棄物、職業安全、氣候變遷、供應鏈管理(環保、勞工人權) 單位：行政中心(環安衛)、資材部 社會小組 面向：薪福利、勞資溝通、人才培育、平等任用、社區溝通、公益參與 單位：行政中心 2. 為因應永續發展涵蓋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面向，永續推行委員會下設專門小組，由權責部門蒐集利害關係人對環保、職安、供應鏈管理、勞動人權、營運績效以及公司治理等關注議題，並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適切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永續議題。112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未來方向於113.1.26向董事會進行報告，另於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計畫及執行進度。強化董事會對公司推行永續發展的參與程度。 3. 公司董事會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 本揭露資訊涵蓋公司於112年1月至112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臺灣、中國大陸、既有據點，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湖南弘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及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納入範疇。 2. 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研究報告、文獻及整合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 ESG 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請參閱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一) 本公司各廠區環境管理均按照政府法規規定辦理，國內外廠區(台灣竹南、台中廠、中國大陸蘇州、無錫廠及永州廠)均取得環境管理系統認證(ISO 14001:2015)。 (二) 本公司各廠區設有工務專人員負責公司整體環境資源規劃，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於每年初設定節能目標，透過節水、減廢、提高能源使用率，推動辦公室節能減碳、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並持續向員工宣導教育相關觀念。 (三) 本公司採取以下措施： 1. 按「緊急事故應變辦法」執行。 2. 定期實施演練、點檢及防災組織訓練。 3. 颱風、地震、豪大雨等狀況發生期間均有值班人員駐廠，可即時巡檢廠房狀況，另有保全人員可互相照應安全。 4. 環安單位於颱風季節來臨前，事先檢查並備妥沙包。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摘要說明
			5. 注意客戶之公司或工廠所在地區是否遭逢颱風、颶風、地震、豪大雨之害，如有狀況發生，業管單位查詢其交易量及應收帳款狀況，並通知業務立即與客戶聯繫了解其營運或受災損失狀況，以進一步降低倒帳風險。
			6. 降低溫室效果以減少氣候變遷效應目前包裝使用之紙箱及其他包材皆為再生紙，且均有供應商提供SGS 檢驗報告，期能減少樹木砍伐以達減碳目標。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110 年 10 月成立永續推行委員會，將永續及淨零規劃在環安衛小組下，透過定期召開工作會議，直接向總經理報告溫室氣體管理效益與氣候變遷之因應成果。
			(四)
			1. 最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台灣廠區
			溫室氣體 排放
			直接排放 (公噸 CO2e)
			間接排放 (公噸 CO2e)
			溫室氣體排放 密集度 (公噸/平方公 尺)
			110 年
			111 年 (註 2)
			112 年 (註 3)
			大陸廠區
			溫室氣體 排放
			直接排放 (公噸 CO2e)
			間接排放 (公噸 CO2e)
			溫室氣體排放 密集度 (公噸/平方公 尺)
			110 年
			111 年 (註 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112 年 (註 3)</td><td>-</td><td>-</td><td>-</td></tr></table> 本公司響應全球議題以及政府政策，每年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並取得優力國際安全認證有限公司（U L）所核發之ISO 14064-1有限保證等級查證聲明。本公司遵循ISO 14064-1：2018標準條文要求，將溫室氣體依排放來源分為直接與間接排放（範疇一以及範疇二），直接排放是由廠內之公用設備使用之空調冷媒、二氧化碳滅火器、緊急發電機、堆高機柴油使用、公務車用油及化糞池逸散所產生；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則是來自於外購電力，均為向電力公司所購買。 本公司遵循經濟部能源局所訂定之能源用戶訂定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規定，年度訂定節能目標。自104年開始到112年為止，平均節能為1.87%，符合法規要求平均節能1%以上。在減少碳排放方面，目前是以降低間接排放（範疇二）之溫室氣體為主，主要針對電力使用的排放源減量。 台灣廠區在112年投資2,960千元節能減碳設備，包含了二廠2.3F空調加裝變頻器、一廠空壓吸乾乾燥機更換為加熱式乾燥機等，總效益已省電266,208度/年，相當於減少了135.499公噸CO2e/年之碳排放量。104-112年平均節能率為1.87%，在112年因生產及其他營運規劃考量下，節能策略方向有稍作調整；台灣廠區竹南一廠因相關節能措施執行已臻完善，後續因應產能關係建置竹南二廠及三廠，將持續針對各項耗能設備進行節能改善或一廠老舊耗能設備進行汰舊換新，後續也將視節能狀況推廣到其他廠區。 無錫廠區在111年引入節能減碳設備，包含了節能冰水機代替老舊風冷空調等總效益已省電631,200度/年，相當於減少了507.86公噸CO2e/年之碳排放量。 2. 最近兩年用水量 <table><tr><th colspan="4">台灣廠區</th></tr><tr><th>取水量</th><th>總取水量 (百萬公升)</th><th>總排水量 (百萬公升)</th><th>耗水量 (百萬公升)</th></tr><tr><td></td><td></td><td></td><td></td></tr></table>	112 年 (註 3)	-	-	-	台灣廠區				取水量	總取水量 (百萬公升)	總排水量 (百萬公升)	耗水量 (百萬公升)					
112 年 (註 3)	-	-	-																	
台灣廠區																				
取水量	總取水量 (百萬公升)	總排水量 (百萬公升)	耗水量 (百萬公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111 年</td><td>133.84</td><td>114.18</td><td>19.66</td></tr><tr><td>112 年</td><td>152.75</td><td>131.68</td><td>21.07</td></tr><tr><td colspan="4">大陸廠區(註 5)</td></tr><tr><td>取水量</td><td>總取水量 (百萬公升)</td><td>總排水量 (百萬公升)</td><td>耗水量 (百萬公升)</td></tr><tr><td>111 年</td><td>91.99</td><td>75.18</td><td>16.81</td></tr><tr><td>112 年</td><td>135.09</td><td>101.26</td><td>33.83</td></tr></table>	111 年	133.84	114.18	19.66	112 年	152.75	131.68	21.07	大陸廠區(註 5)				取水量	總取水量 (百萬公升)	總排水量 (百萬公升)	耗水量 (百萬公升)	111 年	91.99	75.18	16.81	112 年	135.09	101.26	33.83	
	111 年	133.84	114.18	19.66																								
	112 年	152.75	131.68	21.07																								
	大陸廠區(註 5)																											
	取水量	總取水量 (百萬公升)	總排水量 (百萬公升)	耗水量 (百萬公升)																								
	111 年	91.99	75.18	16.81																								
	112 年	135.09	101.26	33.83																								
			在節水以及儲水相關對策方面，部分廠區備有儲水水池以及水塔，可供緊急狀態下使用，竹南廠也積極的改良生產產線，但因台灣廠區 112 年產量較 111 年增加，也因此總取水量較 111 年增加，後續仍會持續維持節水方案。無錫廠區備有儲水水池以及水塔，可供緊急狀態下使用，節水方面利用廢水回收，112 年度已經回收廢水 7,743 噸，減少了廢水的排放。																									
			3. 最近兩年廢棄物總重量																									
			<table><tr><td rowspan="3">廢棄物 產出量</td><td colspan="2">台灣廠區</td></tr><tr><td>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td><td>有害事業 廢棄物 (公噸)</td></tr><tr><td>111 年</td><td>188.80</td><td>186.17</td></tr><tr><td>112 年</td><td>188.80</td><td>211.6</td></tr><tr><td rowspan="3">廢棄物 產出量</td><td colspan="2">大陸廠區</td></tr><tr><td>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td><td>有害事業 廢棄物 (公噸)</td></tr><tr><td>111 年</td><td>273.45</td><td>182.42</td></tr><tr><td>112 年</td><td>317.63</td><td>114.16</td></tr></table>		廢棄物 產出量	台灣廠區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有害事業 廢棄物 (公噸)	111 年	188.80	186.17	112 年	188.80	211.6	廢棄物 產出量	大陸廠區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有害事業 廢棄物 (公噸)	111 年	273.45	182.42	112 年	317.63	114.16		
廢棄物 產出量	台灣廠區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有害事業 廢棄物 (公噸)																										
	111 年	188.80	186.17																									
112 年	188.80	211.6																										
廢棄物 產出量	大陸廠區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有害事業 廢棄物 (公噸)																										
	111 年	273.45	182.42																									
112 年	317.63	114.16																										
		在廢棄物的管理上，佳邦秉持著廢棄物減量的理念，不斷的改良生產製程，降低廢棄物的產出。以竹南廠為例，功率電感電鍍線廢液原訂 800 批次重新更換電鍍液一次，技術改善後提升 1600 批次更換一次，111 年又改善提升至 1900 批次更換一次，大幅降低廢液及電鍍污泥的產出，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因台灣廠區 112 年產量較 111 年增加，也因此廢棄物產出較 111 年增加，後續仍會持續維持廢棄物減量方案。有害廢物方面較 111 年相比大陸三廠合計減少產出 68.264 噸，無錫廠引入溶劑回收機，年度可少產出 5.4 噸有害廢棄物，同時溶劑清洗次數將由原來的 8 次調整為 4 次，以進一步降低溶劑的使用量（目前實驗中）。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恪守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保障員工合法權益。遵照相關勞動法規編制員工守則，提供員工表達意見之管道，並使其充分瞭解公司營運活動。訂定「公司道德行為與社會責任規範」保護員工勞動環境、勞動條件、勞動場所及勞動權力之健康安全、工作安全及工作報酬。此外，本公司亦提供檢舉管道供員工使用，由專人受理後進行盡責調查，並對檢舉人的個資保密，若經查證屬實，承諾不對檢舉人進行不利對待，本公司112年未有違反人權的紀錄。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與員工績效考評管理辦法，明確規範薪酬與獎懲辦法，並實施員工分紅，讓員工分享公司利潤，符合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透過定期的市場薪資調查，確保公司整體薪資具有市場競爭力；並依據公司營運績效、團隊目標達成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績效獎金並按不低於當年度獲利5%額度發給員工酬勞，以激勵工作表現優良之員工。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112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53%。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與管理人員，佳邦導入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強化公司在職業安全健康上的管理績效，定期舉辦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舉行員工健康檢查、關懷員工身心健康，保障員工的健康及安全。設置「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制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實施安全衛生管理、設備安全檢查與維修及防災演練。 1. 112年失能傷害頻率為0%，已符合失能傷害頻率小於2%之目標。 2. 112年已執行工安教育訓練宣導時數。 <table><tr><td>教育訓練人次</td><td>教育訓練人時</td></tr><tr><td>1,095</td><td>2,190</td></tr></table>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095	2,190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095	2,19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3. 本公司所有廠區及子公司皆以取得 ISO45001 驗證。 4. 112 年當年度火災之件數及死傷人數為 0。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及消防法規定，公司於 112 年上半年皆有辦理一次以上之防火宣導及緊急應變演練。 (四) 人事單位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辦法，並依培訓計畫執行。另由主管依同仁工作執行情形，了解同仁的潛力、專長及能力待提升處，共同制定培訓、輪調、專案之發展計畫。以下為 112 年已執行教育訓練小時數。 <table><tr><th>訓練類別</th><th>訓練人數</th><th>訓練時數</th></tr><tr><td>新進人員</td><td>202</td><td>909</td></tr><tr><td>專業技能</td><td>521</td><td>1,563</td></tr></table>	訓練類別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新進人員	202	909	專業技能	521	1,563
		訓練類別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新進人員	202	909								
專業技能	521	1,563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本公司一致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行銷與標示，皆遵循本國及銷售地之法規及國際準則或依循客戶之要求明確標示。基於保護營業資訊與客戶隱私，本公司訂定相關行為準則規範，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擅改或不當揭露，侵害客戶隱私及權益。 (六)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於採購單及合約上要求供應商遵循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相關規範。供應商除簽回「供應商管理承諾書」外，也進行供應商評鑑，確保供應鏈實踐永續發展之承諾。佳邦每年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若為在台之製造供應商，皆會進行實地評鑑，其評鑑內容包含品質、產品、技術、環境等項目。評鑑結果若低於標準分數，則通知供應商限期於三個月內改善，若期限內未改善完成，則取消供應商資格。此外，還會依據供應商提供產品之重要性、交貨表現、前次稽核缺失狀況等擬定風險分析資料，強化每年度稽核事項已改善供應商績效。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table><tr><th rowspan="2">供應商</th><th colspan="2">台灣廠</th><th colspan="2">蘇州廠</th></tr><tr><th>新供應商</th><th>合格供應商</th><th>新供應商</th><th>合格供應商</th></tr></table>	供應商	台灣廠		蘇州廠		新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新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供應商	台灣廠		蘇州廠									
	新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新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110 年	21	152	20	360	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編製
			111 年	17	169	22	382	
			112 年	5	159	21	403	
			供應商	無錫廠		永州廠		
				新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新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110 年	0	44	0	
			111 年	2	40	1	93	
		112 年	16	56	1	93		
	V	本公司於110年首次發布「永續報告書」，係依據GRI編制準則編制。除揭露公司財務資訊外，亦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內容，並取得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GREAT Certification) 第三方驗證單位之保證聲明。 本公司112年度永續報告書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111/3/23經董事會核准並發行「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協助公司於經營過程，實踐良好的企業公民及社會責任，並遵循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的精神，對於自然環境、人及社會層面的影響，公司始終不斷地尋求生態及道德面皆可接受的原則，善盡最大的努力。	本公司112年度永續報告書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深信企業對國家社會責任的影響，將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在從事企業經營的同時，積極實踐社會責任。 1. 參與廣源科技園區廢水回收再利用活動，投資建置相當成本之回收設備，遵循政府廢水回收再利用政策。 2. 將可回收之廢棄物(如飲料瓶罐/紙箱..)捐贈慈濟。 3. 捐贈財團法人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 4. 與元培科大、莊敬高職、萬能高中、光啟高中、黎明技術學院進行建教合作，提供該校學生工作職位。。								

註 1：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溫室氣體排放量持續增加		● 依循能源管理法，自 104 年~113 年，年平均節能 1%，藉由降低能源使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永續環境	廢水排放量持續增加		● 各廠區實施節水措施，如切割水回收水再利用，作為公共用水。	
	廢棄物處理量增加 / 回收率降低		● 持續推動廢棄物減量（如功率電感電鍍線廢液原訂 800 批次重新更新更換電鍍液一次，技術改善後提升 1,600 批次更換一次，111 年又改善提升至 1900 批次更換一次）；廠內於 112 年購置蒸餾回收機，丙酮回收再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	

員工照顧	缺水、缺電	● 缺水：台灣竹南廠備有 800 立方公尺之儲水量，約可供應生產兩天，不足則外購水車補水。 ● 缺電：如遇缺電，廠內備有兩台發電機暫時供應部分區域使用。
	違反環保法規	● 透過自主月查核及年度外部稽核降低違反環保法規風險。
	發生職災	● 職災發生時立即內部調查並進行改善。 ● 新冠疫情依照 COVID-19 緊急應變計畫執行各項應變措施。
	長時工作	● 持續執行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定期調查員工是否有過勞情形，並配合職醫診斷結果適當調整工作量。檢視目前人力配置，招聘更多員工，分攤工作量。
營運績效	離職率過高/勞動力不足	● 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及適時地關懷員工，瞭解同仁對佳邦的想法，在企業營運成本與提升員工對公司向心力之間取得平衡。 ● 增加自動化設備以降低人工需求，提高效率；運用國際分工，降低生產成本，並可就近即時供貨予當地客戶。
	市場競爭力下滑	● 加強研發能力及生產能力，開發差異化產品、擴充完整產品線，提高產品穩定度，與客戶建立信賴的夥伴關係，拓展產品市佔率，拉開與競爭對手之差距。 ● 擴充規模經濟，降低成本，積極導入自動化的生產設備。 ● 提升品質水準，導入縝密的測試與檢驗，打入國際大廠市場。
	發生資安事件	● 每年執行安全性檢測、資通安全健診、社交安全及資安事件演練。 ● 強化公司同仁資安危機意識及資安處理人員應變能力，以期能事先防範及第一時間有效偵測並阻絕擴散。 ● 公司每年度定期公告宣導資安政策，並培養具有資安證照的同仁。 ● 對全體同仁施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每人每年至少 2 小時。
	客戶抱怨	● 取得與產品及服務有關之客戶回饋(含 HSF 回饋)。 ● 建立緊急行動的特定要求(含 HSF 要求)，包括生產緊急事件、不合格品不慎出貨、產品召回等狀況機制。
研發瓶頸	原材料價格上揚/供應鏈中斷	● 持續與供應廠商間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維持密切往來，以確保現有貨源穩定無虞，佳邦亦透過與學術單位之合作開發，積極開發新的材料配方與替代性原料，以降低對高價原物料之依賴程度。 ● 供應商管理：研發於材料開發時，應謹慎評估新料源，且應積極開發建立優秀供應商，避免發生壟斷情況。 ● 庫存管理：建立安全庫存機制，供彈性生產需求之運作調整。
		● 深入了解與掌握客戶、終端應用需求,並加速產品材料、生產製程與產品應用等技術發展，厚實技術能力以因應外在環境快速變化。
		● 推動智慧製造，運用物聯網、大數據分析，以提升效率及品質並降低成本。 ● 密切注意與掌握同業、市場、產業與客戶之變化與動態，加偶因應並作為生產及技術、產品發展方向的參考。
		● 開發高值/質化產品，強化對客戶的服務，由製造轉向製造服務。

註 2：台灣廠區涵蓋竹南總部及台中廠區，台灣廠區之桃園廠為 111 年 7 月收購，本次揭露數據不包含桃園廠。

註 3：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預計於 113 年下半年進行。

註 4：大陸廠區之永州廠為 110 年收購，先前無進行溫室氣體盤查，112 年下半年盤查 111 年溫室氣體排放，故 111 年揭露數據已包含永州廠。

註 5：大陸廠區蘇州及永州因僅排放生活污水，因此放流口未設置流量計，總排水量計算使用總取水數量。

6.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一)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立「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供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隨時參閱。對於誠信經營的理念、禁止行賄或收賄等不當得利、防止內線交易、董監事之利益迴避、稽核人員定期查核等皆遵守且落實。公司網站亦有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情形並每年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 (二) 本公司訂有「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及「申訴及舉報管理辦法」以資遵循。本公司之經營以公平與透明方式進行商業行為，不得對客戶、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以不公平方式獲取不當利益，藉由良好風險控管及稽核制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112 年度新增 310 家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及新進 214 位員工簽署「聲明承諾書」。 (三) 本公司於「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及「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訂定「申訴及舉報管理辦法」檢舉制度及違規處罰申訴制度，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的重要性。 制定「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利害關係人必須遵循誠信正直行為，以健全公司治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	V V	(一) 本公司進行商業交易前，會進行授信調查以避免與不合法或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交易。 (二) 本公司人力資源中心為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推動專責單位；稽核室負責企業誠信經營與防範方案之查核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及監督。並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相關會議及稽核報告皆已呈報董事會審議，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強化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公司訂定「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規範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對公司之義務，嚴禁本公司與關係人及股東間利益輸送之情事，及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積極落實誠信經營，由稽核室依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規章，定期查核實際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結果。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新進人員訓練時，公司會特別聲明公司誠信經營的原則，並定期舉辦宣導說明誠信經營課程。公司採購部門亦定期向供應商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原則，以杜絕不誠信之商業行為。112年度辦理誠信經營相關訓練(含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營業秘密、反托拉斯、商業賄賂、保密責任、反壟斷法、簽約基本觀念及資安等課程)，共計302人次，總時數1,159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訂有「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提供檢舉信箱提供申訴，並依申訴內容確實查核。公司設有網路及實體檢舉信箱，提供內外部人員舉報任何違反誠信規定的行為，由稽核室負責事件內容之處理、監督，查證屬實將依規定予以懲處。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申訴及舉報管理辦法」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本公司相關主管人員如受理檢舉事項有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依「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及「申訴及舉報管理辦法」辦理，明定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運作與所訂守則尚無差異情形。			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及作業程序」，並於 112 年新增「申訴舉報管理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供經理人及員工隨時參閱。對於誠信經營的理念、禁止行賄或收賄等不當得利、防止內線交易、董事之利益迴避、稽核人員定期查核等皆遵守且落實。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

7.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之公司治理項目或至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www.inpaq.com.tw>)查詢。

8.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一) 本公司備有員工工作規則作為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其他規章請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項目或至本公司企業網站查詢。

(二) 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執行長	鄭敦仁	112/11/09 112/11/09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民國 112 年關鍵財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風險管理下之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 3
總經理	曾明燦	112/12/15 112/12/26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 建立 ESG 永續策略 提升競爭力	3 3
公司治理主管	黃國書	112/11/06 112/11/06 112/11/06 112/11/28 112/12/02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層人員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世界新局勢的因應 公司「經營權爭奪」相關法律責任 與 案例解析 全球淨零排放影響與 ESG 行動	3 3 3 3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黃國書	112/12/21 112/12/26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最新「ESG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6
會計主管 代理人	吳式凡	112/12/21 112/12/26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最新「ESG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6
稽核主管	黃夕華	112/5/29 112/08/15	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協會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篇 薪工循環與勞動法令遵循之關係	6 6

(三)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相關證照之情形：

本公司稽核主管已取得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書 (證)字第 9420094 號及會計師及格證書字號: (104) 專高會字第 000019 號。

9.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培真



簽章

總經理 洪志謀



簽章

(二)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項目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2.01.17	(1)通過民國 111 年下半年度總經理獎金暨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2)通過民國 111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例討論案。 (3)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4)通過本公司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5)通過本公司運用民國 110 年末分配盈餘進行實質投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討論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討論案。
董事會	112.02.23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討論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撥討論案。 (4)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運計畫討論案。 (5)通過對關係人「財團法人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捐贈事宜案。 (6)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向關係人「信昌弘電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購置機器設備案。 (7)通過全面改選董事討論案。 (8)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9)通過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討論案。 (10)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及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討論案。 (11)通過民國 111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達標獎金發放討論案。
董事會	112.05.04	(1)通過民國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專業勞務酬金討論暨獨立性評估案。 (2)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討論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討論案。 (4)通過本公司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5)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討論案。 (6)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7)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討論案。 (8)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數額討論案。 (9)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討論案。 (10)通過提議並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1)通過本公司投資日本子公司討論案。 (1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討論案。 (13)通過增列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討論案。
董事會	112.06.16	(1)第十屆董事會董事長選舉案。 (2)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討論案。
董事會	112.06.30	(1)本公司總經理曾明燦先生因集團進行職務輪調，解任總經理職務，本公司擬聘任洪志謀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提請 審議案。 (2)本公司擬辦理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董事會	112.07.18	(1)本公司擬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2)本公司擬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3)制訂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及補正修訂「董事薪資報酬辦法」人資提案。 (4)續聘本公司執行長暨薪資報酬調整案。

項目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2.08.10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討論案。 (2)一一二年上半年度總經理獎金發放討論案。 (3)一一二年上半年度經理人達標獎金發放討論案。 (4)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經理人認股案。 (5)本公司擬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董事會	112.10.31	(1)執行長鄭敦仁先生新制退休金討論案。 (2)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討論案。 (3)本公司擬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4)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5)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劃討論案。 (6)擬改聘本公司竹南及台中分公司經理人討論案。 (7)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董事會	113.01.26	(1)民國 112 年下半年度總經理獎金暨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2)民國 112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例討論案。 (3)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4)本公司擬運用民國 111 年未分配盈餘進行實質投資案。 (5)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運計畫討論案。 (6)對關係人「財團法人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嘉聯益慈善基金會」捐贈事宜案。
董事會	113.02.22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討論案。 (2)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簽證會計師討論案，暨民國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專業勞務酬金討論及獨立性評估案。 (3)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4)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撥討論案。 (5)民國 112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達標獎金發放討論案。 (6)擬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討論案。 (7)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討論案。
董事會	113.03.27	(1)本公司擬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2)擬具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討論案。 (3)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數額討論案。 (4)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討論案。
董事會	113.04.29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討論案。 (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3)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本公司擬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5)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6)本公司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本公司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股東會	112.06.16	1.承認事項：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2.討論事項(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選舉事項： 第十屆董事選舉案。 4.討論事項(二)：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2 年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 (一) 承認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二) 承認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三)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 (四) 選舉第十屆董事案。
執行情形：當選名單如下：
董事：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
董事：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培真
董事：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曾明燦
董事：鄭敦仁
獨立董事：高繼祖
獨立董事：黃德福
獨立董事：朱博璋
- (五) 討論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3年4月16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執行長	鄭敦仁	104/03/17	112/07/06	退休
總經理	洪志謀	112/07/01		職務異動
總經理	曾明燦	104/03/17	112/06/30	職務異動

14.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1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3年2月22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3年2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112年度

評估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海寧會計師與游萬淵會計師

依據：會計師法第47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

獨立性評估項目	否(正常)	是(異常)	備註
一、現受本公司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V		
二、曾任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	V		
三、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V		
四、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V		
五、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V		
六、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V		
七、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V		

結論：經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海寧會計師與游萬淵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游萬淵	112.01.01~112.12.31	3,630	879	4,509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10%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3. 非審計公費主要係營所稅簽證費用570仟元及其他309仟元。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人員資料：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34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培真	98	—	—	—
董 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34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焦佑衡	20	—	—	—
董 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34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曾明燦	(440)	—	(9)	—
董 事(註 5)	鄭敦仁	(17)	—	(165)	—
獨立董事	高繼祖	—	—	—	—
獨立董事(註 1)	洪敏雄	—	—	—	—
獨立董事(註 2)	朱博璋	—	—	—	—
獨立董事	黃德福	—	—	—	—
大股東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34	—	—	—
總經理(註 3)	曾明燦	(440)	—	(9)	—
總經理(註 4)	洪志謀	30	—	—	—
副總經理	張啟隆	31	—	—	—
副總經理	許仁傑	28	—	—	—
財務會計中心處長	黃國書	10	—	—	—

註1：洪敏雄先生於112年6月16日任期屆滿解任。

註2：朱博璋先生於112年6月16日就任。

註3：曾明燦先生於112年6月30日解任。

註4：洪志謀先生於112年7月1日就任。

註5：董事暨執行長鄭敦仁先生於112年7月6日辭任執行長職務。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 年 04 月 16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新科技(股)公司	51,782,658	34.76	—	—	—	—	無	無	
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	20,000	0.01	—	—	—	—	無	無	
泰豐碩(股)公司	7,800,759	5.24	—	—	—	—	無	無	
泰豐碩(股)公司代表人：陶承漢	—	—	—	—	—	—	無	無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2,673,000	1.79	—	—	—	—	無	無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素秋	—	—	—	—	—	—	無	無	
鄭敦仁	1,314,606	0.88	72,462	0.05	—	—	鄭兆凱	父子	
賴冠州	1,196,000	0.80	—	—	—	—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中央短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08,000	0.74	—	—	—	—	無	無	
王禮富	890,000	0.60	—	—	—	—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843,634	0.57	—	—	—	—	無	無	
陳弘晟	814,000	0.55	—	—	—	—	無	無	
富凱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812,661	0.55	—	—	—	—	無	無	
富凱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兆凱	1,000	0.00	—	—	—	—	鄭敦仁	父子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Inpaq(BVI)Ltd.	39,908,842	100.00%	—	—	39,908,842	100.00%
Inpaq Korea Co.,Ltd.	76,828	44.77%	—	—	76,828	44.77%
Inpaq USA	5,000,000	100.00%	—	—	5,000,000	100.00%
Inpaq Europe GmbH	38,000	19.00%	—	—	38,000	19.00%
Canfield Ltd.	600,000	100.00%	—	—	600,000	100.00%
揚志(股)公司	311,097	19.89%	—	—	311,097	19.89%
寰辰(股)公司	8,747,750	72.90%	—	—	8,747,750	72.9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112 年 4 月 16 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7/06	10	24,000,000	24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設立股本	無	
87/09	10	24,000,000	24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7.9.28〈八七〉商 130354 號
88/10	10	50,000,000	500,000,000	30,500,000	30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8.10.2〈八八〉商 135831 號
89/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89.7.18〈八九〉台財證券市場〈一〉第 60064 號
90/04	10	70,000,000	700,000,000	47,845,748	478,457,48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90.5.22〈九〇〉台財證〈一〉第 131764 號
93/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3,586,748	535,867,480	現金增資	無	93.4.30〈九三〉台財證〈一〉第 0930116127 號
94/10	10	70,000,000	700,000,000	56,486,748	564,867,480	合併增資	無	94.9.19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9268 號
95/02	10	70,000,000	700,000,000	60,586,748	605,867,480	現金增資	無	94.12.07 金管證一字第 0940005753 號
95/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257,821	652,578,21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95.06.30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7708 號
95/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7,164,021	671,640,210	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無	95.11.17 園商字第 0950030361 號
96/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7,951,021	679,510,210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股本	無	96.04.23 園商字第 0960009696 號
96/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3,549,084	735,490,84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	無	96.10.12 園商字第 0960026923 號
96/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4,850,147	748,501,470	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無	96.11.29 園商字第 0960031817 號
97/0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4,850,147	948,501,470	私募發行新股	無	97.01.03 園商字第 0960035261 號
97/03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063,118	950,631,180	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無	97.03.17 園商字第 0970006561 號
97/05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152,118	951,521,1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股本	無	97.05.22 園商字第 0970013217 號
97/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280,118	952,801,1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股本	無	97.07.25 園商字第 0970020159 號
97/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4,177,118	941,771,180	庫藏股註銷減資	無	97.08.27 園商字第 0970024055 號
97/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1,552,025	1,015,520,25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無	97.10.08 園商字第 0970027894 號
97/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8,246,025	982,460,250	庫藏股註銷減資	無	97.11.18 園商字第 0970031196 號
97/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8,259,025	982,590,250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股本	無	97.12.09 園商字第 0970034263 號
98/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2,989,727	1,029,897,270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無	98.10.13 經授商字第 09801236190 號
100/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9,344,727	993,447,270	庫藏股註銷減資	無	100.6.1 經授商字第 10001113170 號
103/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0,003,922	1,000,039,22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無	103.4.3 經授商字第 10301056180 號
103/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1,493,678	1,014,936,78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無	103.8.27 經授商字第 10301173380 號
103/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2,439,606	1,024,396,06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無	103.11.21 經授商字第 10301243050 號
104/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2,482,450	1,024,824,5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無	104.4.13 經授商字第 10401061370 號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4/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2,558,254	1,025,582,5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發行新股	無	104.8.20 經授商字第 10401176110 號
107/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47,558,254	1,475,582,540	私募現金增資	無	107.6.28 經授商字第 10701071240 號
108/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40,180,341	1,401,803,410	現金減資	無	108.10.9 經授商字第 10801136820 號
112/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48,980,341	1,489,803,410	現金增資	無	112.10.23 經授商字第 11230190370 號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 普通股	148,980,341	151,019,659	3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2. 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16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計
人 數	0	3	233	34,701	78	35,015
持 有 股 數	0	850,000	66,270,809	75,450,144	6,409,388	148,980,341
持股比例 (%)	0	0.57	44.48	4.30	50.65	100.00

3. 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16 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9,742	911,241	0.61
1,000 至 5,000	12,832	23,254,968	15.61
5,001 至 10,000	1,293	10,114,557	6.79
10,001 至 15,000	371	4,682,142	3.14
15,001 至 20,000	222	4,032,169	2.71
20,001 至 30,000	212	5,364,269	3.60
30,001 至 40,000	84	3,021,477	2.03
40,001 至 50,000	63	2,910,848	1.95
50,001 至 100,000	107	7,557,645	5.07
100,001 至 200,000	46	6,496,541	4.36
200,001 至 400,000	25	7,320,889	4.91
400,001 至 600,000	7	3,379,219	2.27
600,001 至 800,000	1	699,058	0.47
800,001 至 1,000,000	4	3,360,295	2.26
1,000,001 以上	6	65,875,023	44.22
合 計	35,015	148,980,341	100.00

4.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4 月 16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數	持 股 比 例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782,658	34.76%
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		7,800,759	5.24%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2,673,000	1.79%
鄭敦仁		1,314,606	0.88%
賴冠州		1,196,000	0.8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中央 短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08,000	0.74%
王禮富		890,000	0.6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843,634	0.57%
陳弘晟		814,000	0.55%
富凱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812,661	0.55%

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 5 月 3 日(註 6)
每股 市價	最 高		76.60	91.90	90.80
	最 低		38.60	45.40	72.10
	平 均		52.94	61.13	81.40
每股 淨值 (註 1)	分 配 前		41.54	45.93	48.53
	分 配 後		39.84	44.23(註 7)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仟)股數		140,136	142,828	—
	每 股 盈 餘 (註 2)	追溯調整前	4.22	5.01	—
		追溯調整後	4.22	5.01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元)		1.7	2(註 7)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元)	—	—	—
		資本公積配股(元)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3)		12.55	12.20	—
	本利比(註 4)		31.14	30.57(註 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3.21%	3.27%(註 7)	—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6：除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7：112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擬分配每股現金2元，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項 目	說 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前條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27日經董事會通過，擬送呈股東常會決議： 擬以民國112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97,960,682元分配現金股利給股東，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2元。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無重大變動。

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配發無償配股情事。

8.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項 目	說 明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應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提報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稅前利益新台幣790,618,200元扣除保留之彌補虧損數額後，決議提撥5%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40,753,515元及提撥2%為董事酬勞新台幣16,301,406元。 分配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本期經民國113年2月22日之董事會通過決議未發放股票。若嗣後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下一年度之損益。

項 目	說 明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提撥 5%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40,753,515 元及提撥 2%為董事酬勞新台幣 16,301,406 元，與帳列估計金額無差異。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新台幣 37,004,455 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14,801,782 元，實際分派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2/12/14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七億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15/12/14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黃海寧會計師、游萬淵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依轉換辦法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轉換辦法第十九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700,000 千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依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辦理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均未轉換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5 月 8 日
	最 高	119.50	124.00
轉債換市 公 價	最 低	114.55	110.20-
	平 均	116.41	117.41
轉 換 價 格		92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2/12/14 轉換價格：92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資金計畫執行情形：

- 募資計畫內容：民國 112 年 12 月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新台幣 700,000 千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十萬元整，發行期間三年，利率 0%。該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495421 號函核准辦理，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59125 號函核准延期發行，並已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14 日募集發行完成。

2. 資金運用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 第 4 季	700,000	700,0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一) 主要業務內容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1) 元件：電磁防制元件、過電壓保護元件、過電流保護元件，高頻電感，功率電感。

(2) 天線：多頻段微型化車用天線、GPS 衛星天線及模組、Bluetooth 天線、WiFi/WiFi 6E 天線、2G/3G/4G/5G 天線、DMB 天線、DVB 天線、UWB 天線、SDARS/XM 天線、NFC、FR1/FR2 天線、Chip 天線、外接式天線、客製化天線、Tuner 天線、無線充電及其應用模組。

(二)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天線。

(2) 元件。

(三) 營業比重(合併)如下：

年度	112 年度
產品種類	
天 線	54.45%
元 件	45.55%

(四) 開發之新產品：

(1) 高精度多頻段定位天線

(2) 5G 陣列天線模組

(3) 5G FR1-CPE 天線模組

(4) 感應式智慧型調節天線

(5) Diplexer/Triplexer 天線

(6) 5G IDU/ODU 天線

(7) 超低電容保護元器件

(8) 新一代超小型合金功率電感

(9) 小型化積層式電磁元件

(10) WPC QI 1.3 Version TX 模組

2. 產業概況

(一)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係經營電磁波保護 (EMI)、過電壓保護(OVP)以及過電流保護(OCP)等保護元件及功率電感、共模濾波器、高頻元件之研發及製造業務。產品主要應用於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全球定位系統(GPS)、穿戴式裝置、無線區域網路、無線充電及藍芽模組等消費性電子、資訊及通訊產業與利基型車用電子產業。茲就產業之現況、行業特性及未來發展趨勢分析如下：

(1)天線

天線為透過空間傳播的無線電波與在金屬導體中移動的電流之間的中介導體，具有轉換電壓電流與電磁場訊號，以及改變電磁波在空間中分佈的功能，以用來發射或接收電磁能量。

相較於傳統天線較注重硬體效能，天線產業已逐漸邁入透過軟體及演算法架構增加效能的時代，並主要隨著科技產品及技術的進步而發展。近年來，因應 5G 網路商轉前的各式測試需求、物聯網及人工智慧的應用越趨普及，也因為高度自動化車輛的興起，可提高訊號傳輸速度、容量與覆蓋率的高頻及智慧天線逐漸受到重視，上述應用被視為商用化關鍵要素之一。有鑑於此，未來天線產業將持續朝提供智慧化產品發展，主要需求來自於物聯網、車用電子以及 5G 行動通訊等領域：

－ **物聯網**：根據臺灣電磁產學聯盟所發佈之〈物聯網之射頻技術〉一文，物聯網所需之射頻辨認 (RFID)、近場通訊 (NFC)、感測器及感測網路等天線技術越趨成熟，再加上行動通訊及網際網路服務已臻成熟、並持續朝雲端及優化的服務發展，使得物聯網已成為時下天線應用的熱門議題之一。其運用範圍可包括：工業應用 (工業物聯網)、消費性電子產品、遠端照護及智慧家庭等，相關無線通訊相關設備與模組市場需求亦穩定增溫。

－ **車用電子及車聯網**：全球汽車產業進入了資訊化競爭的時代，過去仰賴工業技術及機械結構的車體及車載電子皆已朝向智慧應用的方向發展，在此趨勢下，自動車、自駕車相關車用電子的市場快速擴張，並帶動天線市場的商機—愛爾蘭天線技術供應商 Taoglas Limited 即指出，汽車天線的數量正呈指數級增加，在進入 5G 網路世代後，要具備安全可靠的自動駕駛功能，下一代的汽車至少需要 18 條天線。

除了搭載著最新款車用電子的智慧車款，車輛背後的「系統」及「平台」更成為一大熱點，如何將物聯網的技術運用於交通領域、串接車輛資訊與行動網路，進而透過後端平台進行智慧化管理提供交通安全、城市管理、物流運輸、智慧收費等服務即成為「車聯網」概念的發展重點。因車聯網蓬勃發展，使新車市場具備聯網功能的占比持續提升。此外，5G Release 16 標準第三階段定案，未來將針對各行業規劃更完善的支援應用，自動駕駛則為其中一項目標，代表車聯網的應用將再度擴大。根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研究指出，車聯網不僅將成為未來無線十大技術趨勢之一，更預測聯網汽車將於 2023 年成為 5G 最大市場，並於 2028 年達到 94% 占比。此趨勢亦使業界廠商皆加速投入車聯網裝置與結合導航、安全、娛樂等整合型車載資通訊系統等新產品的開發，車載天線市場需求可望一併成長。

－ **5G 行動通訊**：自從智慧手機問世以來，智慧手機用戶數大幅成長，也推升行動網路流量快速成長，根據民國 110 年 11 月愛立信「行動趨勢報告」指出，行動網路流量過去十年成長近 300 倍，進入 5G 世代後，預估 2027 年全球 5G 用戶將與 4G 用戶黃金交叉，5G 用戶將達 44 億戶，各種遠距應用、雲端遊戲、元宇宙的虛擬世界等創新服務，更將推升全球每月傳輸量再度暴增四倍。

5G 網路將成為全球史上網路部署速度最快的行動通訊技術，加上中國大陸及北美的 5G 建設需求高於預期，以及 5G 終端設備價格快速下降，愛立信報告指出，2021 年底 5G 網路的全球覆蓋範圍將超過 20 億人，全球 5G 用戶數將達 6.6 億戶。

該報告也提出，5G 可望在民國 116 年成為主導全球的行動網路技術，屆時 5G 用戶人數將達到 44 億，超越 4G 用戶數，將占全球行動用戶約 50%，覆蓋約 75% 的全球人口，並承載全球 62% 的智慧手機流量。

全球手機業者、電信運營商皆已陸續推出 5G 服務，考量廣大使用者對於傳輸速度、連接品質的強勁需求，以及數據依賴程度的提升，全球 5G 使用量將大幅增加。5G 的普及也帶動物聯網 (IoT) 應用的連接數加速成長，年複合增長率達 28%。根據全球行動通信系統聯盟估計，5G 技術問世對全世界未來 15 年的經濟貢獻將高達 2.2 兆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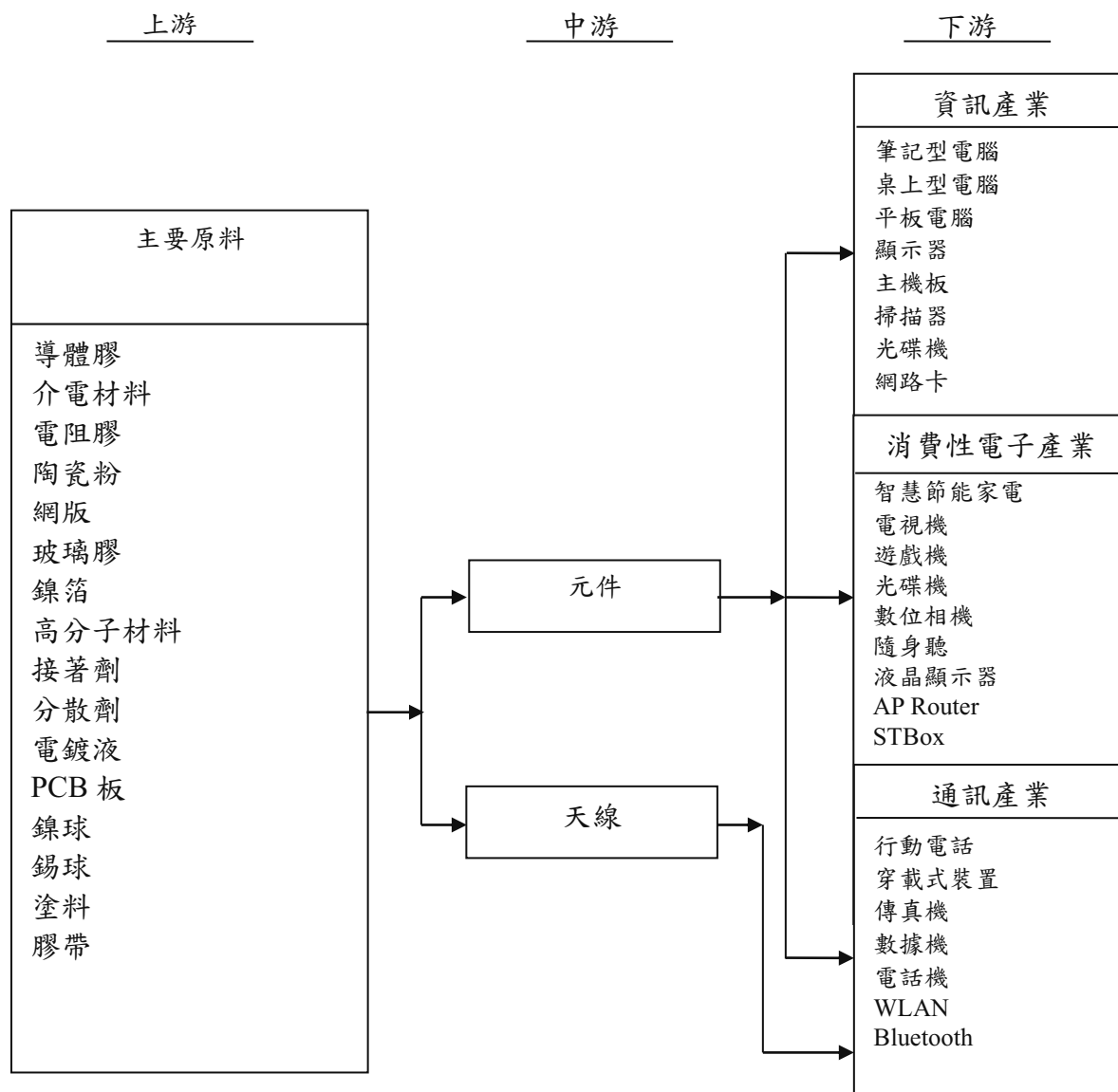
(2) 元件

隨科技進步與資訊產業蓬勃發展，電子產品已是現代人不可或缺之生活工具，其中資訊處理速度加快、儲存容量增加、螢幕面積增大等成為電子產品進化之主要方向，而在產品體積與外觀上，輕、薄、短、小之設計，要求多功能但低功耗已成為現今電子產品之主流，基於此發展要求，電子產品內部各種元件亦面臨尺寸縮小之考驗，為了維持電子產品運作之可靠度與節能效果，使得抑制電磁波輻射、電流保護、過電壓保護、溫度感測、小型化高 Q 高頻電感、低損耗小型化大電流功率電感等特殊元件逐漸受到重視。保護與磁性元件主要歸屬於電子元件中之被動元件，目前廣泛應用於各類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及電器、車用電子與航太工業等產品，隨著電子產品規格大小及功能複雜度不同，其內部使用元件數量可自十餘顆至數十顆不等，在持續地智能化與無線化的驅使下，大量的 IC 將被使用，而被動元件在電子產品中所扮演之角色是配合主動元件的周邊部件，基於 IC 的大量需求，被動元件的需求數量將大幅成長。

因為手機品牌大廠持續提高產品規格，包含多鏡頭設計、3D 感測、無線充電、語音助理等功能，每台智慧手機所需之 IC 及被動元件數量不斷提升，且智慧手機持續朝輕薄發展，使得被動元件亦朝小尺寸趨勢發展。此外由於 5G 行動通訊市占率不斷提升，故對於被動元件的需求亦隨之增加。本公司因應世界潮流趨勢，已布局於車用電子、高階 5G 通訊與手機等市場，進軍利基型高單價被動元件。

(二)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元件及天線模組研發及製造，茲就本公司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分析如下：



(三) 產品之發展趨勢

(1) 元件

- A. 生產設備自動化
- B. 朝高頻化、薄膜化發展
- C. 晶片化、小型化及功能複合化
- D. 產品耐高壓化、高電流化

(2) 天線

- A. 整合 GPS 等複合天線及元件
- B. 朝向 Chip Antenna 設計
- C. FR1/FR2 陣列天線設計
- D. IDU/ODU 天線設計
- E. 設計天線小型化、積體化及功能複合化天線模組
- F. 天線結合外殼以縮減天線所需空間

(四) 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以雜訊抑制元件、過電壓保護元件及過電流等保護元件及高頻通訊元件為主，少有競爭對手有如此齊全之產品線。分產品群來看，在保護元件方面，國內主要競爭對手包括奇力新、興勤、鈞寶、國巨、西北臺慶及晶焱等保護元件供應商；在國外競爭對手方面，主要為 Panasonic、TDK、Murata、Amotech、Littelfuse、CET、Semtech、Raychem、Bourns 等公司。另在高頻元件方面，國內主要競爭對手為太盟、譚裕、國巨、連展等公司；國外廠商主要為 Toko、Moteco、Anpheno 等公司。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截至3月底
研發費用	383,339	385,814	90,210

(二)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項次	項 目
1	過電壓/過電流複合元件
2	可復式過電流防護元件
3	低阻電流感測元件
4	高精度全球定位系統接收天線及其模組
5	應用於車用及消費性 3C 2G/3G/4G/5G
6	WIFI/WLAN/ FM/DAB/DVB/FM 天線
7	微型化 Chip 天線
8	WiFi6e 陣列式 CPE 天線模組
9	UWB 室內定位內建式天線
10	基層式電感/磁珠元件/小型化高 Q 高頻電感
11	基層式共模濾波器、薄膜式共模濾波器
12	0402 / 0201 SMD Type TVS

13	小型化大電流功率電感
14	多層螺旋結構之共模濾波器
15	塑膠機殼天線電鍍技術
16	繞線式功率電感
17	下世代 1412 小型化大電流功率電感
18	閉迴路晶片型繞線式功率電感
19	高效率穿戴式無線發射器充電座
20	QI 認證 EPP 子系統無線發射器模組
21	超低電容靜電保護元件
22	車載 155 度高溫大功率密度一體成型功率電感
23	5G 陣列天線模組
24	高精度多頻段定位天線
25	低溫燒結型突波保護壓敏電阻
26	超低電容保護元器件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一) 短期發展計畫

本公司係以台灣佳邦科技為全球行銷中心，在中國、美國、日本、韓國、歐洲及印度建立行銷單位，藉此國際行銷體系之建立，與完整的產品系列結合，可以充分發揮市場行銷之優勢，並就近提供客戶服務。

本公司之產品線包括保護元件與高頻通訊元件，各產品之發展可與資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品進行整合。提供客戶一次購足的便利。

本公司短期發展計畫如下：

- (1) 建構薄膜量產技術、持續開發客戶未來產品所需之高速保護元件，並與客戶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共同開發未來系統產品所需之零組件。
- (2) 持續爭取國內外重要 NB、平板電腦、主機板、行動電話、汽車大廠及 3C 產業之訂單，並爭取國際大廠 OEM 機會以提升整體市場占有率；積極扶植經銷商及代理商行銷能力，藉由其通路以輔助拓展國內外市場。
- (3) 發展新一代高頻靜電放電保護元件與進行微小化之研發，以增加本公司於電壓保護元件產品線之廣度；以現有 GPS 平面式天線、GSM 天線及藍芽天線、FM chip Antenna 為基礎，以發展 WIFI、UWB、WiMAX、DVB 及複合式之單/雙/多頻天線。
- (4) 建構具競爭力之量產能力，以滿足市場及客戶需求。

(二) 中、長期發展計畫

- (1) 配合國際化銷售策略，積極招募及培養專業業務人才，提升海外市場行銷能力。
- (2) 積極研發具多功能之防電磁干擾及靜電保護元件，提升產品性能及簡化設計，達到資料傳輸速度及容量不斷提升之未來發展趨勢。
- (3) 強化研發能力，配合客戶需求，快速開發客戶產品所需之天線/元件，並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 (4) 持續投資以因應各終端應用持續成長，擴展汽車電子、物聯網、車聯網及智慧家庭等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一)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區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620,623	9.87	534,322	8.09
外 銷	5,666,448	90.13	6,069,739	91.91
合 計	6,287,071	100.00	6,604,061	100.00

(二)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營收來源為元件與天線產品，目前國內上市、櫃公司中尚無與本公司生產完全相同產品之公司，僅興勤、國巨、晶焱、譚裕、奇力新、太盟及西北臺慶等公司生產部份功能類似之產品，故礙難估計市場佔有率。

(三)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元件

抗雜訊保護元件市場用途仍持續增長，由於現代各種頻率電流電波應用日廣，越來越多產品加速電子化，從越做越薄的智慧型手機，到汽車航太等大型系統，為減低故障問題與增加系統運作效率，除去電路雜訊的保護元件，市場重要性與規模日益增高。

目前不僅國際電子技術協會、UL、VDE、JIS、FCC 等機構對電子儀器突波或輻射保護有嚴格之規範外，主要國際資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大廠對於電磁波、靜電干擾等技術問題亦日益重視。為了解決電磁波、靜電干擾及電流過載等問題，保護元件便成為最佳之解決方案，隨著電子產品功能越趨複雜，改朝換代的速度越來越快，保護元件也需要跟著電子產品更新的速度研發、建立能夠滿足新需求的保護功能。受惠智慧手機規格持續升級，對於元件的使用量持續增加，加上汽車電子、網通、工控及物聯網等應用領域蓬勃發展，亦成為推升元件市場需求的另一成長動能。面對整體市場需求持續成長，主要廠商近年來嚴控資本支出，並未進行明顯擴產，新增產能相對有限，加上日系廠商陸續退出大宗規格元件的生產，市場供需便逐漸恢復。

綜上，本公司對於保護元件的研發一向非常的重視，在台灣保護元件業一直是名列前茅，隨著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對保護元件的需求越來越大，相信本公司之未來發展應屬可期。

(2) 天線

本公司之高頻通訊元件主要係應用於全球定位系統(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以下簡稱GPS)、手機、筆記型電腦、無線區域網路及藍芽模組等領域，其中GPS天線及模組為本公司於高頻通訊元件中發展之主軸。另外，可應用於行動支付之近場通訊(NFC)技術，本公司亦已開發出相關之高頻元件，隨NFC將來提供之應用層面不斷拓展，將促進更多智慧型手機及其他智慧型平台裝置搭載NFC通訊技術。

展望未來物聯網、車聯網、5G行動通訊等發展，基於安全性、便利性之考量，以及隨著GPS之技術逐漸成熟，因此除了GPS天線外，本公司也開發小型化之Chip Antenna(晶片型天線)、NFC、WIFI/WiFi 6E、FR1/FR2、等相關通訊天線，並列為本公司主要天線產品群之一。

(四) 競爭利基

- (1) 經營團隊與財務結構優良
- (2) 研發技術能力佳，產品競爭力強
- (3) 定位明確，產品具差異性
- (4) 擁有優良製程技術，對產品品質要求度高
- (5) 完整銷售與國際分工體系
- (6) 擴大集團元件事業群

(五)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堅強研發團隊
- B. 3C 產業蓬勃發展，保護元件之需求持續成長
- C. 抗靜電放電(ESD)功能之保護元件、電磁波輻射抑制元件日受重視，法規要求亦越趨嚴謹
- D. 物聯網、車聯網、5G 行動通訊、無線充電等市場前景看好，會是一快速成長之產品線。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原材料價格上揚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持續與供應廠商間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維持密切往來，以確保現有貨源穩定無虞外，本公司亦透過與學術單位之合作開發，積極開發新的材料配方與替代性原料，以降低對高價原物料之依賴程度。

B. 國內外競爭對手之發展

因應措施：

加強研發能力及生產能力，開發差異化產品、擴充完整產品線，建立與客戶間夥伴關係，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加大與競爭對手之距離與競爭能力。

C. 大陸廠區直接員工成本上升及招工困難

因應措施：

增加自動化設備以降低人工需求，提高效率；增設其他地區生產線，運用國際分工，降低生產成本，並可就近即時供貨與客戶。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一) 主要產品及重要用途：

(1) 元件

- A. 用於各電器產品之 ESD、EMI 防護使用，可有效濾除電磁波。
- B. 用於個人攜帶電器產品上(手機、平板、穿戴式裝置、筆記型/桌上型電腦、...)防止靜電/突波/電磁波所帶來之破壞。
- C. 3C 產品(手機、平板、穿戴式裝置、筆記型/桌上型電腦、...)之過電流保護。
- D. 手機等攜帶型電子產品電源電路所需之高效率小型化功率電感。

(2) 天線

A. 用於全球衛星系統訊號接收，作為方位判別。

B. 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之 GSM、藍芽、WIFI 等系統訊號之接收，作為通訊元件之工具。

C. FM、XM... 等 RF 訊號之接收/發射。

(二) 產製過程：

(1) 元件

基板印刷→粒狀成形→端電極沾附→電鍍→中間檢查→電性測試→打帶封裝→成品 QC→入庫

(2) 天線

陶瓷粉末配方→壓模成型→燒結→電極印刷→烘烤→燒結→裝 PIN 腳→測試→包裝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情形
基板、晶片	台灣、大陸	良好
接頭、線材	大陸	良好
膠	日本	良好
粉料	台灣	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一)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進貨超過進貨總額 10% 之供應商。

(二) 近二年度主要客戶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銷貨超過銷貨總額 10% 之供應商。

5. 最近二年度之生產量值（合併）：

單位：千個；千元

生產量 年度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元件	20,000,000	15,026,892	2,151,148	26,000,000	16,911,237	701,487
天線	850,000	561,353	3,172,839	850,000	632,036	2,857,562
合計	註	15,588,245	5,323,986	註	17,543,273	3,559,049

註：各產品生產不具可替代性，故不予合併產能。

6.最近二年度之銷售量值（合併）：

單位：千個；千元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元 件		1,282,849	295,863	11,346,025	2,449,551	2,097,532	319,917	13,793,220	2,687,953
天 線		20,896	324,760	476,056	3,216,897	16,966	229,745	530,053	3,366,446
合 計		1,303,745	620,623	11,822,081	5,666,449	2,114,498	549,662	14,323,273	6,054,39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合併）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數	直接人工	1,912	1,825	1,752
	間接人工	841	781	772
	合計	2,753	2,606	2,524
平均年歲		34.85	35.24	35.47
平均服務年資		5.29	5.42	5.41
學 歷 分 布 %	博士	1%	0%	0%
	碩士	4%	4%	4%
	大專	26%	27%	28%
	高中	17%	19%	19%
	高中以下	52%	50%	49%
	合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及處分之總額：無此情事。
- 2.未來因應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一）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提昇員工之福利措施，嘉惠員工工作、生活及健康等各方面之勞資和諧，本著「敬天愛人」之精神推展各項福利措施。

- (1)每年發放年終獎金，員工並適期適量調薪。
- (2)員工定期之身體健康檢查。
- (3)員工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除了員工本人受惠之外，亦嘉惠員工之配偶與子女，使員工本身與家庭皆能得到保障。
- (4)員工婚、喪、喜慶補助及生日慶生聚餐。

- (5)本公司設有餐廳，提供自助餐，用餐皆有公司補助，員工僅需支付少許餐費即能享用多樣且豐富餐點。
- (6)為使縣外員工就近解決住宿問題，本公司備有員工宿舍，提供舒適住宿環境。
- (7)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家庭日活動、年終晚會活動，充分聯絡員工之間的情感，促進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提昇工作士氣。
- (8)員工認股，並參與公司盈餘之分紅。依據公司營運績效、團隊目標達成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績效獎金並按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5%額度發給員工酬勞，以激勵工作表現優良之員工。

(二)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訂定「公司道德行為與社會責任規範」為保護員工勞動環境、勞動條件、勞動場所及勞動權力之健康安全、工作安全及工作報酬所制定此規範並確實遵行。
- (2)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的健康及安全，公司設置「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實施安全衛生管理及自動檢查。
- (3)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每三個月會辦一次勞資會議。

(三) 退休金制度實施情形：

- (1)本公司之退休制度完全依照勞基法之規定，服務年滿十五年以上且年齡達五十五歲以上或服務滿二十五年以上者得自請退休，退休金之給與依勞基法之規定按員工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但最高總數為四十五個基數；本公司業已成立監督委員會及提撥專戶存儲，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41,477 千元。
- (2)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專戶，民國 112 年退休金費用為 27,254 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四) 員工受訓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辦法，本公司教育訓練分為內部訓練與外部訓練，民國 112 年度已執行教育訓練資料如下：

訓練類別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新進人員	2,412	5,692
安全衛生	4,914	24,916
專業技能	11,510	20,852

(五)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廠房安全，日夜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每2年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 每年定期做高低壓電器設備、升降機、空調設備、飲水機、公務車、消防器材等進行維護與檢查。
生理衛生	健康檢查：辦理新進員工身體體檢，在職員工每年定期健康檢查。
保險及醫療慰問	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另外投保意外險、意外醫療險等。
職場安全	操作機台設備前須接受完整教育訓練，避免受傷。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損失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一) 管理架構

為提升資通安全管理，公司已在民國111年2月成立「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視公司及各子公司資安治理政策，監督資安管理運作情形，並定期召開「ISMS 管理審查會議」審理資安治理相關議題及持續改善，以確立資通安全政策訂定及適用性。「資通安全委員會」的委員長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由資訊最高主管擔任，負責資通安全治理、規劃、督導及推動執行，以建構出全方位的資安防衛能力及同仁良好的資通安全意識。本小組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執行情形，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與檢討。

(二) 資通安全政策

資安策略主軸聚焦資安治理，法令遵循及科技運用三個面向來進行，從制度到科技，從人員到組織，全面性提升資安防護能力。有鑑於目前資安新興趨勢，如DDoS(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偽冒網站等，

公司定期關注資安議題並規劃因應計畫，針對不同資安情境演練，強化處理人員的應變能力，以期能在第一時間即偵測到並完成阻擋。且定期進行安全稽核作業，如弱點掃描或滲透測試，以確定資訊系統及網路環境符合安全實施標準。

(三) 具體管理方案：

公司考量資安險仍是新興險種，涉及資安等級檢測機構、理賠鑑識機構及不理賠條件等相關配套，因此目前正在評估是否購買資安險。後續目標則是完備資安相關規範、定期資安評估、取得國際資安認證，未來將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建立聯防機制，尤其在培訓優質資安人才上也要同步跟上，公司每年度定期公告宣導資安政策及安排資安相關教育訓練。為因應資通安全所面臨的挑戰，如 APT 進階持續性攻擊、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竊取資訊等資安議題，規劃採取以下策略：

- (1) 每年執行安全性檢測、資通安全健診、社交安全及資安事件演練。
- (2) 強化公司同仁資安危機意識及資安處理人員應變能力，以期能事先防範及第一時間有效偵測並阻絕擴散。
- (3) 公司每年度定期公告宣導資安政策，並培養具有資安證照的同仁。
- (4) 對全體同仁施行資通安全教育訓練，每人每年至少 2 小時。
- (5) 每年至少 1 次向董事會報告，整理彙總年度執行資安風險狀況。

(四)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訊部門現有台灣 19 人，大陸 5 人，合計 24 人，進行資安風險管理，展開各項資訊系統的推動與導入。

- (1) 完成盤點現有資產收集，包括主機、網路、系統權限、資料庫等軟硬體資產系統，做為 2024 年持續改善的基準。
- (2) 完成文件檔案的系統升級、整合與權限管制，避免機密文件外流，並進行檔案備份與異地存放機制。
- (3) 完成重要資訊系統(諸如 ERP、BPM 電子簽核…)的異地備援，提高災難還原的時效性與可執行性。
- (4) 完成郵件系統的升級、備份、管理與管制，杜絕郵件的攻擊、偽造與避免遭受詐騙行為，確保郵件系統的安全性。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	玉山商業銀行	109/03/16-114/03/15	總授信額度5億元及本票保證	五年期，寬限期三年到期還按月平均攤還
融資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0/12/24-115/12/15	總授信額度4.5億元及本票保證	五年期，寬限期三年到期還按月平均攤還
融資	彰化商業銀行	109/08/24-116/08/15	總授信額度5.832億元	七年期，寬限期三年到期還按月平均攤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	彰化商業銀行	110/05/03-120/04/15	總授信額度3.84億元	十年期，寬限期三年到期按月平均攤還
融資	彰化商業銀行	110/02/20-115/07/31	總授信額度5億元	五年期，寬限期二年到期按月平均攤還
融資	兆豐商業銀行	110/06/09-115/09/23	總授信額度5億元及本票保證	五年期，寬限期二年到期按月平均攤還
融資	國泰世華銀行	112/05/26-114/05/26	總授信額度3億元及本票保證	二年期，180天還款

八、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目的及適用範圍

為使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基於職權為公司從事經營活動時，其道德行為有所遵循，爰訂定本準則，以防止不道德行為和有損公司及股東利益之行為發生。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於遵行本準則時，應一併適用於本公司員工之相關規範。本準則所稱董事適用於本公司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

第二條 應遵循事項

(一) 防止利益衝突

董事暨經理人應避免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之利害衝突，包括但不限於該人員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司事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等情況。為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或其所屬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

、重大資產交易之情事，須事先經監察人及董事會審核，對董事涉有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本公司利益之虞時，董事應遵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所訂之董事利益迴避制度，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相關進(銷)貨往來則應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考量辦理。

(二)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公司應避免董事或經理人為下列事項：

- (1)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 (2)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 (3) 與公司競爭。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 保密責任：

董事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 公平交易：

董事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避免公司資產因被偷竊、疏忽或浪費而影響公司獲利。

(六) 遵循法令規章：

公司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

董事或經理人應遵守各項法令及本公司各規章制度之規定。

(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制定具體檢舉制度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直屬經理人、人資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呈報。公司並訂有相關申訴管道，以保密負責之方式，公平公正調查處理。

(八) 懲戒措施：

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經查明後，依法令規章進行刑事、民事責任及損害賠償等追訴；經理人並應受員工工作規則及獎懲辦法之規範，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應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

第三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中如有豁免董事或經理人遵循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情事時，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是否適當，以維公司權益。

第四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 其他

公司日後若設置審計委員會者，本作業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第六條 施行

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本準則訂定經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8 年	109 年 (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3,831,649	4,699,591	4,828,642	5,644,219	6,642,229	5,977,80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757,768	2,247,368	3,096,334	3,885,619	4,146,655	4,188,207
無 形 資 產	205,558	194,811	188,917	183,260	179,440	175,121
其 他 資 產	693,251	821,024	1,263,453	826,879	1,070,316	2,074,935
資 產 總 額	6,488,226	7,962,794	9,377,346	10,539,977	12,038,640	12,416,06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298,438	1,692,523	2,058,456	2,086,884	2,742,122
	分配後	1,368,378	1,832,658	2,226,618	2,325,191	-
非 流 動 負 債	475,288	783,402	1,816,372	2,583,266	2,409,482	2,250,09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773,726	2,475,925	3,874,828	4,670,150	5,151,604
	分配後	1,843,666	2,616,060	4,042,990	4,908,457	-
歸屬於母公可業 主 之 權 益	4,714,500	5,122,195	5,502,518	5,820,552	6,842,257	7,187,398
股 本	1,401,803	1,401,803	1,401,803	1,401,803	1,489,803	1,489,803
資 本 公 積	3,016,375	3,045,890	2,906,644	2,838,983	3,244,157	3,244,15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460,990	730,375	1,314,402	1,827,412	2,348,677
	分配後	391,050	730,375	1,230,321	1,589,105	-
其 他 權 益	(164,668)	(54,455)	(118,913)	(246,228)	(240,380)	(154,498)
庫 藏 股 票	-	(1,418)	(1,418)	(1,418)	-	-
共 同 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364,674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49,275	44,779	43,137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4,714,500	5,486,869	5,502,518	5,869,827	6,887,036
	分配後	4,644,560	5,346,734	5,334,356	5,631,520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會計師核閱。

註 3：112 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 (個體)

單位：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8 年	109 年 (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1,813,466	2,247,825	2,647,776	3,329,304	3,787,073	不適用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956,990	1,258,475	1,926,986	2,406,829	2,641,427	
無 形 資 產		22,554	18,619	26,964	25,574	28,351	
其 他 資 產		2,878,764	3,369,462	3,720,084	3,879,164	4,508,291	
資 產 總 額		5,671,774	6,894,381	8,321,810	9,640,871	10,965,1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3,506	647,207	1,036,426	1,274,613	1,745,320	
	分配後	583,446	787,342	1,204,588	1,512,920	-	
非 流 動 負 債		443,768	760,305	1,782,866	2,545,706	2,377,5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7,274	1,407,512	2,819,292	3,820,319	4,122,885	
	分配後	1,027,214	1,547,647	2,987,454	4,058,62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4,714,500	5,122,195	5,502,518	5,820,552	6,842,257	
股 本		1,401,803	1,401,803	1,401,803	1,401,803	1,489,803	
資 本 公 積		3,016,375	3,045,890	2,906,644	2,838,983	3,244,157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60,990	730,375	1,314,402	1,827,412	2,348,677	
	分配後	391,050	730,375	1,230,321	1,589,105	-	
其 他 權 益		(164,668)	(54,455)	(118,913)	(246,228)	(240,380)	
庫 藏 股 票		-	(1,418)	(1,418)	(1,418)	-	
共 同 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364,674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4,714,500	5,486,869	5,502,518	5,820,552	6,842,257	
	分配後	4,644,560	5,346,734	5,334,356	5,582,245	-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2. 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註 2）
	108 年	109 年 (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4,230,464	5,562,953	6,756,544	6,287,071	6,604,061	1,738,569
營 業 毛 利	982,188	1,425,464	1,684,968	1,553,345	1,845,954	508,923
營 業 損 益	237,389	535,501	670,697	513,702	1,081,117	246,3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838	(51,487)	2,415	203,799	74,403	164,746
稅 前 淨 利	261,227	484,014	673,112	717,501	839,240	411,13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95,102	359,958	559,529	590,580	710,503	257,61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95,102	359,958	559,529	590,580	710,503	257,6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3,330)	88,859	5,092	(116,492)	50,421	85,8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1,772	448,817	564,621	474,088	760,924	343,49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95,102	361,449	566,412	590,929	714,999	259,259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1,491)	(6,883)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349)	(4,496)	(1,6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61,772	449,538	570,689	474,437	765,420	345,14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共 同 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721)	(6,068)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349)	(4,496)	(1,642)
每 股 盈 餘	1.34	2.59	4.04	4.22	5.01	1.7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會計師核閱。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個體)

單位：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8 年	109 年 (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1,724,138	2,369,844	3,200,113	3,354,478	3,932,614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238,273	570,981	776,756	644,332	717,825	
營 業 損 益	(46,071)	87,279	286,016	125,968	20,627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56,767	348,840	336,769	540,112	712,937	
稅前淨利 (淨損)	210,696	436,119	622,785	666,080	733,564	
繼續營業單位 淨 利	195,102	359,958	559,529	590,929	714,999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淨損)	195,102	359,958	559,529	590,929	714,9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3,330)	88,859	5,092	(116,492)	50,4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1,772	448,817	564,621	474,437	765,42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95,102	361,449	566,412	590,929	714,999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1,491)	(6,883)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61,772	449,538	570,689	474,437	765,4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共 同 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	(721)	(6,068)	-	-	
每 股 盈 餘	1.34	2.59	4.04	4.22	5.01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萬淵 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萬淵 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 游萬淵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 游萬淵	無保留意見
112 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 游萬淵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註2)
		108年	109年 (重編後)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34	31.09	41.32	44.31	42.79	41.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5.25	279.01	236.37	217.55	224.19	226.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5.10	277.67	234.58	270.46	242.23	203.64
	速動比率	258.14	235.70	180.46	221.25	208.94	169.24
	利息保障倍數	19.64	81.75	60.44	28.58	17.45	36.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7	3.01	3.03	2.85	2.87	2.79
	平均收現日數	131.76	121.26	120.46	128.07	127.17	130.82
	存貨週轉率(次)	5.43	5.91	5.02	4.08	4.38	4.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8	4.48	4.58	4.75	4.98	4.40
	平均銷貨日數	67.21	61.76	72.70	89.46	83.33	81.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9	2.78	2.53	1.80	1.64	1.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77	0.78	0.63	0.58	0.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09	5.05	6.56	6.14	6.69	8.78
	權益報酬率(%)	4.13	7.06	10.18	10.44	11.29	14.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8.64	34.53	48.02	51.18	56.33	27.60
	純益率(%)	4.61	6.47	8.28	9.39	10.76	14.91
	每股盈餘(元)	1.34	2.59	4.04	4.22	5.01	1.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4.50	17.88	27.01	48.06	43.91	41.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3.90	85.46	54.34	61.43	77.24	77.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42	2.65	4.13	7.20	7.52	7.4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0	5.28	4.57	6.49	4.83	3.58
	財務槓桿度	1.06	1.01	1.02	1.05	1.07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要係112年利息支出較111年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112年之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112年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2. 財務分析-個體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8 年	109 年 (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88	20.42	33.88	39.63	37.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539.01	496.41	378.07	347.61	349.05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53.15	347.31	255.47	261.20	216.98	
	速動比率	315.77	307.43	207.41	230.01	195.80	
	利息保障倍數	39.56	80.28	71.60	29.38	18.05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8	3.39	3.31	3.06	3.28	
	平均收現日數	111.28	107.67	110.27	119.28	111.28	
	存貨週轉率(次)	6.06	6.56	5.77	5.52	7.3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38	6.78	5.88	6.04	6.47	
	平均銷貨日數	60.23	55.64	63.26	66.12	49.59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1.77	2.14	2.01	1.55	1.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0	0.38	0.42	0.37	0.3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9	5.80	7.45	6.79	7.27	
	權益報酬率(%)	4.13	7.06	10.18	10.44	11.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15.03	31.11	44.43	47.52	49.24	
	純益率(%)	11.32	15.19	17.48	17.62	18.18	
	每股盈餘(元)	1.34	2.59	4.04	4.22	5.01	
現金 流量 (註 7)	現金流量比率(%)	12.08	5.42	20.22	45.83	23.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8.73	15.59	14.16	28.85	37.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5)	(0.45)	0.78	4.10	1.5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7.94)	14.12	5.19	13.02	82.38	
	財務槓桿度	0.89	1.07	1.03	1.23	(0.9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要係 112 年利息支出較 111 年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上升：主要係 112 年銷貨成本較 111 年增加所致。							
3. 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主要係 112 年存貨週轉率(次)較 111 年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 112 年之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係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7. 營運槓桿度上升：主係 112 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8. 財務槓桿度下降：主係 112 年營業利益小於利息費用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者，不予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其中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海寧會計師及游萬淵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高繼祖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0 3 月 2 7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6,642,229	5,644,219	998,010	17.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46,655	3,885,619	261,036	6.72
其他資產	1,249,756	1,010,139	239,617	23.72
資產總額	12,038,640	10,539,977	1,498,663	14.22
流動負債	2,742,122	2,086,884	655,238	31.40
非流動負債	2,409,482	2,583,266	(173,784)	(6.73)
負債總額	5,151,604	4,670,150	481,454	10.31
股 本	1,489,803	1,401,803	88,000	6.28
資本公積	3,244,157	2,838,983	405,174	14.27
保留盈餘	2,348,677	1,827,412	521,265	28.52
其他權益	-240,380	(247,646)	7,266	(2.93)
非控制權益	44,779	49,275	(4,496)	(9.12)
股東權益總額	6,887,036	5,869,827	1,017,209	17.33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以上者說明如下：

1. 其他資產：主要係 112 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主要係 112 年度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3. 保留盈餘：主要係 112 年獲利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6,604,061	6,287,071	316,990	5.04
營業成本	4,758,107	4,733,726	24,381	0.52
營業毛利	1,845,954	1,553,345	292,609	18.84
營業費用	1,081,117	1,039,643	41,474	3.99
營業利益(損失)	764,837	513,702	251,135	48.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403	203,799	(129,396)	(63.49)
稅前淨利	839,240	717,501	121,739	16.97
減：所得稅費用	(128,737)	(126,921)	(1,816)	1.43
本期淨利	710,503	590,580	119,923	20.3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以上者說明如下：

- 1.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主要係本期營業額增加及毛利率上升帶動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增加。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本期台幣升值，造成兌換利益減少。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現金 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A) + (B) - (C)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837,820	1,204,164	519,163	2,522,821	—	—
本年度現金流動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係持續獲利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係建置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致。					
(3)融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係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現金 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522,821	1,186,516	1,852,362	1,856,975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流入：主要係因預估營收增加，使得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流出：主要係因購置機器設備及投資金融商品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流出：主要係因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度興建廠房及機器設備金額為 628,275 千元及 869,979 千元，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針對目前市場需求開發新產品及擴充產能，持續投入資金購置機器設備，以增強本公司之競爭利基並增加營收及獲利。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投資政策：

掌握客戶及產業之發展，配合投資布局，優化高效能產現及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擴大海內外市場。本公司轉投資活動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

2.主要轉投資公司情形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 說 明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INPAQ BVI LTD.	1,258,296 千元	控股	112 年年度獲利 665,786 千元，主要係轉投資營運穩定獲利所致。	無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情形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外銷金額占總營收比率分別為 91.91%及 90.13%，故匯率變動對營收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惟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廠商及向國外購置機器設備的交易方式亦採美金計價，因而產生相互沖抵結果，使匯率變動產生某種程度避險效果，故整體而

言，對獲利之影響性不大，並已積極瞭解外匯避險工具，將於適當時機進行避險作業，以降低外匯風險影響公司獲利。最近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匯兌(損)益	189,898	16,539	128,025
匯兌(損)益佔營業收入比例	3.02%	0.25%	7.36%

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具體措施如下：

- (1)業務人員於產品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 (2)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並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隨時收集有關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藉以掌握最低外匯買入及最佳結匯時點。
- (3)適量保留外幣存款資產，以為相對外幣付款負債之自然匯率避險，積極瞭解外匯避險工具，於適當時機進行避險作業，以降低外匯風險影響公司獲利。

(二)在利率方面，112 年淨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減財務成本)為新台幣 58,964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 0.88%，利息收支佔營收淨額比例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尚屬有限。惟本公司積極其他業務拓展，同時致力於提高存款收益，以提高公司整體營運效益。

(三)最近二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產生影響：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2.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本公司目前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11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本公司之孫公司	1,437,480	207,935	207,935	-	-	2.89%	2,874,959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本公司之孫公司	1,437,480	900,000	900,000	-	-	12.52%	2,874,959
0	本公司	湖南弘電	本公司之孫公司	1,437,480	127,960	127,960	-	-	1.78%	2,874,959

(三)本公司背書保證政策: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四)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政策: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本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他公司或行號，其他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資金貸與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

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個別公司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11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750,000	750,000	655,000	1.73%~1.75%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700,000	1,796,850	2874,959
0	本公司	INPAQ USA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1,990	31,990	31,990	3%~4%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31,990	1,796,850	2,874,959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執著於自主性技術開發，持續提升精密電子相關生產技術。在保護元件研發上持續朝向小型化高可靠度、高容值、高耐壓及高溫穩定等產品特性方向開發；高頻通訊元件方面，持續投注資源於天線開發，整合物聯網、無線充電及車聯網等技術，因應5G通訊時代的來臨，已先行開發相關使用的天線產品。由於高頻通訊元件及保護元件產品群同為未來發展的主軸，預計未來一年將產生約200,000千元之研發費用。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高精度多頻段定位電路模組	112年~113年	1.天線技術與材料整合應用 2.電路設計能力
低軌道衛星天線模組	112年~114年	1.天線技術與材料整合應用 2.電路設計能力
微型化UWB天線	112年~113年	1.天線技術與材料整合應用
新一代超小型合金功率電感	112年~114年	1.現有一體成型電感技術以及薄膜細電路技術能力， 2.複合材料能力及高精度設備開發取得
車用超低電容保護元器件	112年~113年	1.高穩定性複合材料開發 2.車用封裝結構設計
超高突波保護壓敏元件開發	112年~113年	1.陶瓷材料開發 2.特殊元件結構設計
超小型CSP瞬態電壓抑制器	112年~114年	1.晶片設計 2.高精度小型化封裝技術 3.複合材料開發

車載180度高溫耐高壓一體成型工率電感	112 年 ~115 年	1.配方設計 2.特殊製程導入 3.特殊繞線結構
微型化積層式共模濾波器	112 年 ~113 年	1.線路模擬能力 2.微型化材料及高精度設備開發取得 3.材料共燒匹配程度
mmWave 感測雷達	113 年 ~114 年	1.10GHz,24GHz,60GHz電路設計 2.10GHz,24GHz,60GHz天線設計
WiFi 7高效可調變場型天線	113 年 ~114 年	1.天線與電路整合能力 2.新天線設計架構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相關人員亦隨時注意法令之變動，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能即時掌握並有效因應。

5.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已在民國111年2月成立「資通安全委員會」，負責審視公司及各子公司資安治理政策，監督資安管理運作情形，並定期召開「ISMS管理審查會議」審理資安治理相關議題及持續改善，以確立資訊安全政策訂定及適用性。資安策略主軸聚焦資安治理，法令遵循及科技運用三個面向來進行，從制度到科技，從人員到組織，全面性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本公司為所屬產業之領導廠商之一，技術研發及創新為本公司主要的競爭利基，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積極效應，本公司也將持續投入研發與技術的提昇，致力於提升產品品質及開發新產品，以符合市場之需求。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且為上市櫃中保護元件及天線之領導廠商之一，並藉由合併同業，吸收更多優秀的人才與技術進入公司，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讓企業形象更上層樓。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本公司本期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現階段資本支出，係視市場需求而就產線及廠房進行適度的擴充與增建，並皆有經相關技術團隊進行可行性評估及財務分析，以掌握其可能風險，除推動產線效能優化外，主要係因應客戶中長期需求及導入研發成果，藉以逐步擴展客戶及產品市場占有率，分散營運風險；公司亦將持續觀察市場景氣變化，適時機動調整相關計畫，以降低可能風險的負面影響。

9.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一)本公司 112 年進貨，供應商皆低於 10%，進貨尚屬分散，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二)本公司 112 年銷貨，客戶皆低於 10%，本公司主要客戶皆為長期合作之國際大廠，客源尚屬分散，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事。

12.訴訟及非訴訟事件：無此情事。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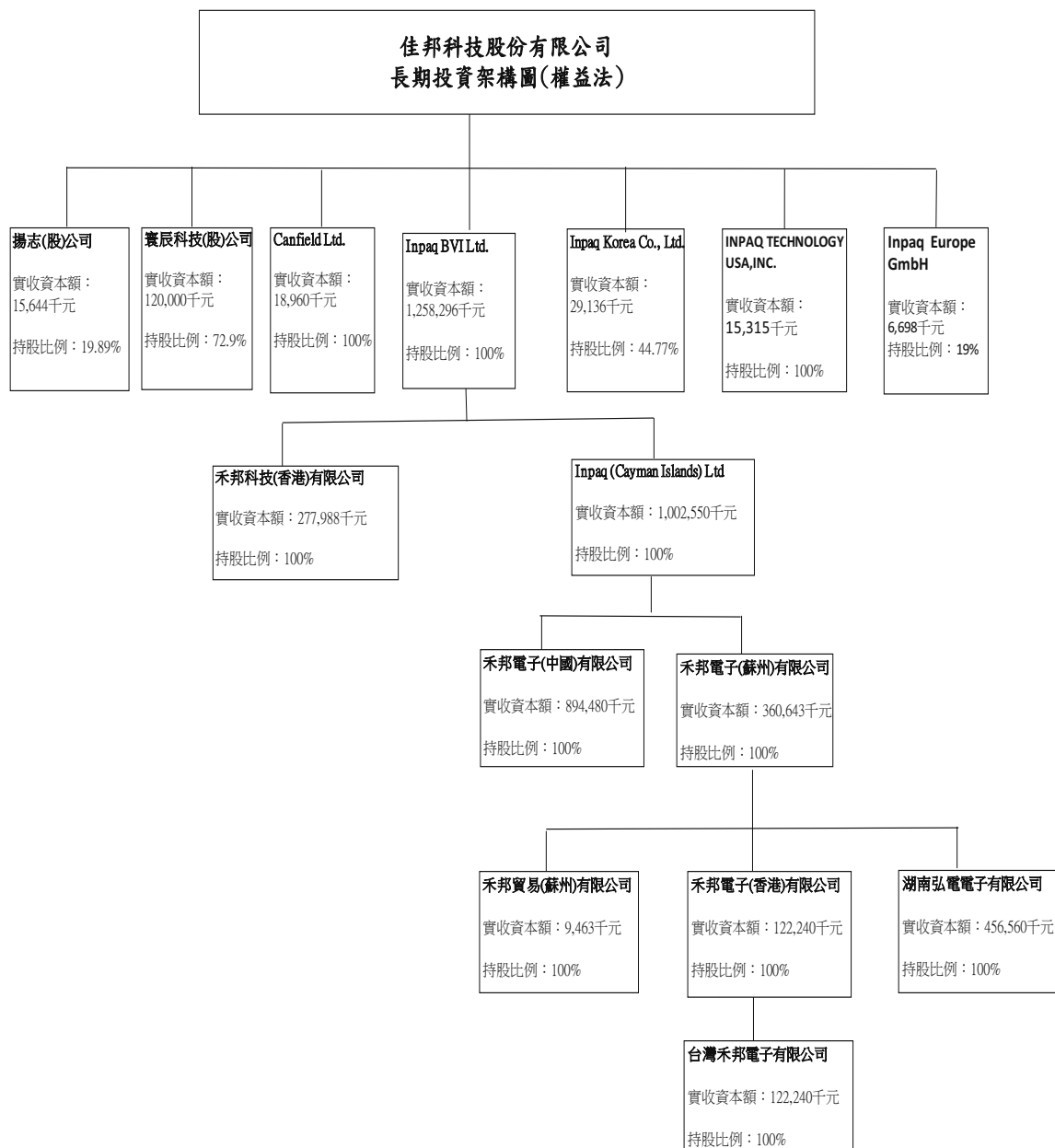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概況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112年12月31日)



(二) 關係企業名稱基本資料：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簡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Inpaq (BVI) Ltd.	2000.11.24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258,296	控股
Inpaq Cayman	2000.12.14	P.O.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1,002,550	控股
Inpaq USA	2019.7.23	2055 JUNCTION AVE SUITE 100, SAN JOSE, CA 95131	15,315	銷售
Canfield Ltd.	2002.11.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18,960	銷售
震辰科技	1999.12.14	桃園市桃園區龍山里龍壽街231號	120,000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
禾邦香港	2008.11.6	RM 2702-03 CC WU BLDG 302-8 HENNESSY RD WANCHAI HK	277,988	控股
禾邦蘇州	2002.1.16	江蘇省蘇州相城區黃埭鎮潘陽工業園春秋路5號	360,643	生產銷售電子之元器件
禾邦中國	2007.3.13	江蘇省無錫市錫山區經濟開發區安鎮安泰一路81號	894,480	生產銷售電子之元器件
禾邦貿易	2011.11.16	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現代大道88號現代物流大廈19樓1989室	9,463	銷售電子之元器件
湖南弘電	2008.1.16	湖南永州市冷水灘區鳳凰園工業園陶源西路136號	456,560	生產銷售電子之元器件
禾邦電子香港	2012.3.23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20-8集成中心2702-03室	122,240	控股
台灣禾邦電子	2018.10.29	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38號1樓	122,240	電子產品製造及銷售

(三) 依公司法第369條之2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

經營之從屬公司：無此情事。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Inpaq (BVI) Ltd.	董事	陳培真	39,908	100%
Inpaq Cayman	董事	陳培真	32,150	100%
Inpaq USA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洪志謀 陳培真 張啟隆	5,000	100%
Canfield Ltd.	董事	曾明燦	6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禾邦香港	董事	曾明燦	66,858	100%
震辰科技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曾明燦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啟隆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謝志文 黃國書	8,748	72.9%
禾邦蘇州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洪志謀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葉威岐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陳智巖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黃國書 陳智巖	-	100%
禾邦中國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洪志謀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李聰杰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許凱名 Inpaq (Cayman Islands)Ltd.代表人： 黃國書 葉威岐	-	100%
禾邦貿易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啟隆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威岐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洪志謀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國書 張啟隆	-	100%
湖南弘電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事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洪志謀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瑋志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俊宏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國書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總經理	洪志謀		
禾邦電子香港	董事	張啟隆	4,000	100%
台灣禾邦電子	董事	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代表 人：洪志謀	-	100%

(五)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情形：無此情事。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Inpaq (BVI) Ltd.	1,258,296	3,811,466	100,116	3,711,350	-	(92)	665,786	不適用
Inpaq Cayman	1,002,550	3,123,116	1,921	3,121,195	-	(305)	648,793	不適用
Inpaq USA	15,315	8,875	21,840	(12,965)	-	(13,021)	(13,322)	不適用
Canfield	18,960	38,240	7,637	30,603	-	(33)	1,837	不適用
震辰科技	120,000	135,039	46,389	88,650	44,318	(10,479)	(13,234)	(1.10)
禾邦香港	277,988	2,560	-	2,560	-	(115)	(6,701)	不適用
禾邦蘇州	360,643	3,229,095	1,034,493	2,194,602	3,800,234	681,386	632,485	不適用
禾邦中國	894,480	1,353,738	453,001	900,737	1,221,456	15,597	15,238	不適用
禾邦貿易	9,463	33,828	2,716	31,112	78,148	592	2,155	不適用
湖南弘電	456,560	409,346	72,712	336,634	286,763	(1,486)	1,984	不適用
禾邦電子香港	122,240	(226,114)	-	(226,114)	-	-	15,267	不適用
台灣禾邦	122,240	607,285	833,399	(226,114)	504,850	30,967	15,267	不適用

3.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一

4. 關係企業報告書：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方法及年限：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一)房屋及建築：4~51 年

(二)機器設備：1~15 年

(三)其他設備：2~20 年

(四)租賃改良：1~10 年

(五)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0 年及 20 年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2. 本公司有無採用避險會計及其目標與方法：

本公司並無採用避險會計，故不適用。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皆已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日期	事項
112/01/17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12/02/09	公告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基準日
112/02/23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12/02/23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對關係人捐贈事宜
112/02/23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

日期	事項
112/03/16	本公司受邀國泰證券舉辦之法人說明會
112/05/04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112/05/04	本公司獨立董事連續達三屆提名說明
112/05/04	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
112/05/04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新增股東會議案)
112/05/04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第二十五條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公告
112/06/16	公告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112/06/16	公告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當選名單
112/06/16	公告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12/06/1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推舉陳培真女士擔任董事長
112/06/1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12/06/16	公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任期屆滿異動
112/06/30	公告本公司總經理異動
112/06/30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2/06/30	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2/07/11	公告本公司決議除息基準日
112/07/26	公告本公司執行長退休
112/08/04	公告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112/08/10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112/08/14	公告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補充公告發行價格暨代收及存儲價款行庫)
112/09/07	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股款催繳公告
112/09/13	公告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收足股款暨增資基準日
112/10/11	公告本公司 112 年現金增資股款催繳期間屆滿
112/10/27	公告本公司申請延長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募集期間三個月，業經金管會准予備查
112/10/31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112/10/31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 (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 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12/11/13	本公司受邀參加台新證券舉辦之法人說明會
112/11/21	代重要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公告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
112/11/21	代重要子公司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公告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
112/11/21	代重要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公告董事長及總經理異動案
112/11/21	代重要子公司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公告董事長及總經理異動案
112/11/24	澄清媒體報導
112/11/24	公告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及溢價率
112/11/27	(更正)重要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公司公告董事長異動案

日期	事項
112/11/27	(更正)重要子公司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公告董事長異動案
112/12/05	公告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代收價款及存儲專戶行庫
112/12/14	公告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收足債款
113/01/2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對關係人捐贈事宜
113/01/26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 (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13/01/29	更正：本公司因資金貸與，接受資金貸與公司所提供擔保品之價值
113/02/22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13/02/22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
113/02/27	代重要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公告董事會通過盈餘分派案
113/03/01	代重要子公司 INPAQ (CAYMAN ISLANDS)LTD.公告董事會通過盈餘分派案
113/03/27	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
113/04/21	公告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董事會召開日期
113/04/29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3 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告
113/04/29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培真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企業之經營策略與營運管理始於收入，合併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於商品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與客戶訂有不同交易條件之合約，並依據相關規範之交易條件以辨認商品或勞務的控制權是否移轉。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合併公司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有無重大波動並選取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紀錄，辨認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評估相關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期間。

二、存貨評估

有關存貨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存貨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管理階層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淨變現價值波動之估計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異動庫齡報表與總帳核對，並就存貨異動庫齡報表選取適當樣本核對異動單據，以檢查存貨異動庫齡報表區間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計算淨變現價值之方式及抽核相關單據，並評估其合理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及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晏



會計師：

游萬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三年及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22,821	21	1,837,820	17	\$ 419,329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599	-	-	-	1,036,232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五))	574,381	5	475,460	5	27,863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300,240	2	166,027	2	273,137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950,984	16	1,750,826	17	126,701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204,590	2	206,184	2	12,19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939	-	2,225	-	13,536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912,826	8	1,027,091	10	429,676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169,849	1	178,586	1	403,454	3
		6,642,229	55	5,644,219	54	2,742,122	2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1,941	-	-	-	2,37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86,905	4	454,314	4	662,742	6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218,574	2	-	-	1,436,018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4,566	-	11,816	-	220,008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七)	4,146,655	34	3,885,619	37	26,040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十六)及七)	51,784	1	54,490	1	31,02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十))	8,343	-	9,221	-	16,726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79,440	1	183,260	2	6,1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132,210	1	124,981	1	8,43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八及九)	42,000	1	46,935	-	2,409,482	2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73,993	1	125,122	1	5,151,604	42
		5,396,411	45	4,895,758	46	-	-
總計						2,583,266	23
						4,670,150	43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二十))：							
股本		3100		1,489,803	12	1,401,803	13
資本公積		3200		3,244,157	27	2,838,983	27
保留盈餘		3300		2,348,677	20	1,827,412	18
其他權益		3400		(240,380)	(2)	(246,228)	(2)
庫藏股票		3500		-	-	(1,418)	-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6,842,257	57	5,820,552	56
非控制權益		36XX		44,779	1	49,275	1
總計				6,887,036	58	5,869,827	5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038,640	100	\$ 10,539,977	100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及七)	\$ 6,604,061	100	6,287,0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六)、(十八)、(廿三)及七)	4,758,107	72	4,733,726	75
5900 營業毛利	1,845,954	28	1,553,345	2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十八)、(廿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64,809	6	364,669	6
6200 管理費用	330,494	5	291,33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5,814	6	383,339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	-	299	-
營業費用合計	1,081,117	17	1,039,643	17
6900 營業淨利	764,837	11	513,702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四))	108,983	2	31,5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四)及七)	(3,135)	-	25,41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十四)、(十六)、(廿四)及七)	(51,019)	(1)	(26,017)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五))	16,539	-	189,898	3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3,035	-	(17,01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74,403	1	203,799	4
7900 稅前淨利	839,240	12	717,501	1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128,737	2	126,921	2
本期淨利	710,503	10	590,580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2,078	-	5,41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4,109	1	(112,736)	(2)
832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3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6,187	1	(107,660)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602)	(1)	54,393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44	-	(56,035)	(1)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5)	-	3,77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9,777)	-	10,96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766)	(1)	(8,83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0,421	-	(116,49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60,924	10	474,088	8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14,999	10	590,929	10
非控制權益	(4,496)	-	(34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710,503	10	590,580	10
母公司業主	\$ 765,420	10	474,437	8
非控制權益	(4,496)	-	(349)	-
	\$ 760,924	10	474,088	8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01		4.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98		4.1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培真



經理人：洪志謀



會計主管：黃國書



股份有限公司
合伴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二年一月二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illegible]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田村圖書印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39,240	717,50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6,606	409,841
攤銷費用	19,408	21,72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	2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023	-
利息費用	51,019	26,017
利息收入	(108,983)	(31,523)
股利收入	(1,626)	(18,05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3,035)	17,01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131	8,188
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	86,122	26,85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444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費損淨額	(4,008)	(2,30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77,101	458,0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34,213)	(40,510)
應收帳款	(200,158)	183,9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94	14,78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6	238
存貨	28,143	76,739
其他流動資產	(5,753)	32,4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9,906	(278,1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945)	(40,54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82	(8,777)
應付薪資及獎金	18,221	18,166
其他流動負債	32,893	(43,300)
調整項目合計	439,057	373,0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78,297	1,090,535
收取之利息	101,027	31,814
收取之股利	1,626	18,057
支付之利息	(49,667)	(26,463)
支付之所得稅	(127,119)	(110,8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04,164	1,003,050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培真



經理人：洪志謀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18,236)	(43,60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75,342	2,488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7,406)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40,076)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115,949)	(1,234,592)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816,173	974,216
取得子公司淨現金	-	(187,78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17,0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28,275)	(869,9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125	19,8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4,888)	(18,365)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15,559)	(11,07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1,290)	(100,1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45,963)	(1,192,0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19,617	1,188,315
償還短期借款	(3,000,000)	(1,241,80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758,169	-
舉借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00,000	1,180,870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56,100)	-
租賃本金償還	(19,068)	(27,359)
發放現金股利	(238,307)	(168,162)
現金增資	393,015	-
轉讓庫藏股	1,41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8,745	931,86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945)	7,0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85,001	749,9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7,820	1,087,8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22,821	1,837,82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培真



經理人：洪志謀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11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和模組及積層式微波通訊元件和其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經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各個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Inpaq (BVI) Ltd. (Inpaq BVI)	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Canfield Limited (Canfield)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100%	100%	
本公司	Inpaq Technology USA, Inc.(Inpaq USA)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100%	100%	
Inpaq BVI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Inpaq Cayman)	控股	100%	100%	
Inpaq BVI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禾邦科技香港)	控股	100%	100%	
Inpaq Cayman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蘇州)	生產銷售新型高頻電子元器件、電力電子元器件、光電器件、傳感器件以及配套產品	100%	100%	
Inpaq Cayman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禾邦中國)	開發、生產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器、電力電子元器件、新型機電元件及銷售	100%	100%	
禾邦香港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佳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	100%	註2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禾邦蘇州	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電子香港)	控股	100%	100%	
禾邦蘇州	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100%	100%	
禾邦蘇州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湖南弘電)	變壓器、線圈及磁性元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禾邦電子香港	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台灣禾邦)	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及零售	100%	100%	
本公司	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震辰)	生產與銷售電子零組件	72.9%	72.9%	註1

註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取得對震辰之控制，並自該日起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六(七)。

註2：佳邦貿易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股東權益科目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合併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6)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全部持有之久尹股份予關係人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依「集團內子公司移轉關聯企業股權之會計處理疑義」類推適用「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採帳面價值法。另合併公司依「組織重組下追溯重編比較財務報表之疑義」選擇不將久尹股份視為自始即由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而不重編比較財務報表。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4~51年
- (2)機器設備：1~15年
- (3)其他設備：1~20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承租期間少於一年內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客戶關係、專利權及其他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列耐用年限如下：

- (1)電腦軟體：1~10年
- (2)客戶關係：6年
- (3)專利：6年
- (4)其他：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等電子零組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訂單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時，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與長期借款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費用，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本公司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並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060,058	1,536,423
定期存款	<u>1,462,763</u>	<u>301,397</u>
	<u><u>\$ 2,522,821</u></u>	<u><u>1,837,820</u></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單分別為分別為539,573千元及464,276千元，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六(五)。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五)。

(二)金融資產

明細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國外基金－摩根史坦利	\$ <u>5,599</u>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外基金－GLG Japan Corealpha日股基金	\$ 21,058	-
國外股票－丸紅日股	10,303	-
國外股票－三井物產日股	<u>10,580</u>	<u>-</u>
	<u><u>\$ 41,941</u></u>	<u><u>-</u></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四)。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債務工具：		
國外上市公司債－微軟公司	\$ 21,818	20,831
國外上市公司債－蘋果公司	77,276	75,139
國外上市公司債－亞馬遜公司	41,391	39,763
國外上市公司債－沙烏地阿拉伯石油公司	43,225	42,053
國外上市公司債－美國銀行	45,061	45,158
國外上市公司債－澳洲聯邦銀行	215,497	-
	<u>444,268</u>	<u>222,944</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8,93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2,637	32,436
	<u>42,637</u>	<u>231,370</u>
	<u>\$ 486,905</u>	<u>454,314</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上列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購買澳洲聯邦銀行之美元公司債券，面額美金為7,000千元，取得時公允價值為215,736千元，到期日為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日，年利率5.07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三日出售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股票，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488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865千元，已將前述累積其他權益轉列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二季出售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75,342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42,495千元，已將前述累積其他權益轉列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請詳附註六(廿四)。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應收票據：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u>300,240</u>	<u>166,027</u>

2.應收帳款淨額：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 1,960,854	1,760,848
減：備抵損失	(9,870)	(10,022)
	\$ <u>1,950,984</u>	<u>1,750,826</u>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12.31	111.12.31
應收關係人款項	\$ <u>204,590</u>	<u>206,184</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408,848	-	-
逾期1~90天	53,654	12.47%	6,688
逾期91~180天	596	100%	596
逾期181天以上	2,586	100%	2,586
	\$ <u>2,465,684</u>		<u>9,870</u>

111.12.31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83,410	-	-
逾期1~90天	48,366	18.07%	8,739
逾期91~180天	459	100%	459
逾期181天以上	824	100%	824
	\$ <u>2,133,059</u>		<u>10,022</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0,022	14,585
認列之減損損失	-	299
本期沖銷	-	(4,989)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	(152)	127
期末餘額	<u>\$ 9,870</u>	<u>10,022</u>

(四)存貨淨額

	112.12.31	111.12.31
原料	\$ 303,829	371,738
在製品及半成品	173,310	170,940
製成品及商品	435,687	484,413
	<u>\$ 912,826</u>	<u>1,027,091</u>

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成本	\$ 4,716,321	4,732,169
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	86,122	26,85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4,336)	(25,298)
	<u>\$ 4,758,107</u>	<u>4,733,726</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流動：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539,573	464,276
其他	34,808	11,184
	<u>\$ 574,381</u>	<u>475,460</u>
非流動：		
國外公司債－瑞士銀行	\$ 123,823	-
國外公司債－聯合健康集團	94,751	-
	<u>\$ 218,574</u>	<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投資國外公司債一瑞士銀行，面額為美金4,000千元，取得當時公允價值為新台幣127,660千元，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七年九月十一日，票面利率為5.65%，有效利率為5.25%~5.83%。國外公司債一聯合健康集團，面額為美金3,000千元，取得當時公允價值為新台幣97,131千元，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票面利率為5.25%，有效利率為4.52%。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關聯企業	\$ <u>14,566</u>	<u>11,81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增加投資取得久尹股份共計2,672千股，交易總價款為40,076千元，持股比率降為22.46%。

合併公司持有久尹股份有限公司22.46%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久尹股份有限公司其餘77.54%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久尹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合併公司評估對久尹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全部持有之久尹股份共計17,519千股，予關係人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依「集團內子公司移轉關聯企業股權之會計處理疑義」類推適用「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視為組織重組，處分價款317,092千元與採權益法投資相關科目帳面金額之差異16,419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加項。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112.12.31	111.12.31
總資產	\$ <u>125,552</u>	<u>93,324</u>
總負債	\$ <u>79,844</u>	<u>52,821</u>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u>91,978</u>	<u>649,527</u>
本期淨利(損)	\$ <u>6,158</u>	<u>(49,852)</u>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u>3,035</u>	<u>(17,016)</u>

(七)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七月一日向久尹收購宸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2.9%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並於此日將宸辰公司財務報表併入合併公司。

宸辰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製造與銷售，預期在相關領域可以擴大合併公司市場之佔有率。

1.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金 額
現 金	\$ <u>209,946</u>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162
應收票據	1,453
應收帳款	9,444
存貨	16,67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006
其他流動資產	8,8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2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0
應付票據	(5,369)
應付帳款	(12,49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19)
應付費用	(6,349)
其他流動負債	(1,3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8,432)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u>254,814</u>

3.因收購取得宸辰公司認列之商譽如下：

	金 額
移轉對價	\$ 209,946
加：非控制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	49,624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54,814)</u>
商譽	\$ <u>4,756</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 備	其他 設 備	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23,424	1,255,649	3,577,902	1,075,666	884,634	7,217,275
增添	-	149,450	214,364	37,618	231,776	633,208
處分及報廢	-	(653)	(94,198)	(83,476)	(7,293)	(185,620)
重分類	-	714,461	174,311	16,610	(831,790)	73,5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335)	(19,499)	(6,833)	(2,591)	(42,25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23,424</u>	<u>2,105,572</u>	<u>3,852,880</u>	<u>1,039,585</u>	<u>274,736</u>	<u>7,696,19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6,552	1,114,141	3,144,038	944,640	591,809	6,031,180
增添	6	51,144	165,858	84,311	553,746	855,065
處分及報廢	-	(2,539)	(42,649)	(19,431)	(13,062)	(77,681)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15,703)	-	-	-	(15,703)
重分類	-	79,988	240,122	33,788	(245,366)	108,532
因合併而取得(附註六(七))	186,866	4,972	54,256	26,437	-	272,5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646	16,277	5,921	(2,493)	43,3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23,424</u>	<u>1,255,649</u>	<u>3,577,902</u>	<u>1,075,666</u>	<u>884,634</u>	<u>7,217,275</u>
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463,808	2,207,494	660,354	-	3,331,656
本期折舊	-	62,985	242,660	100,608	-	406,253
處分及報廢	-	(531)	(89,676)	(77,157)	-	(167,364)
重分類	-	640	534	-	-	1,1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255)	(12,513)	(4,409)	-	(22,17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21,647</u>	<u>2,348,499</u>	<u>679,396</u>	<u>-</u>	<u>3,549,54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413,690	1,955,470	565,686	-	2,934,846
本期折舊	-	47,023	240,177	93,865	-	381,065
處分及報廢	-	(1,311)	(37,637)	(10,726)	-	(49,674)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5,939)	-	-	-	(5,939)
重分類	-	-	-	310	-	310
因合併而取得(附註六(七))	-	4,589	37,360	7,336	-	49,2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756	12,124	3,883	-	21,76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63,808</u>	<u>2,207,494</u>	<u>660,354</u>	<u>-</u>	<u>3,331,656</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23,424</u>	<u>1,583,925</u>	<u>1,504,381</u>	<u>360,189</u>	<u>274,736</u>	<u>4,146,655</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236,552</u>	<u>700,451</u>	<u>1,188,568</u>	<u>378,954</u>	<u>591,809</u>	<u>3,096,33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23,424</u>	<u>791,841</u>	<u>1,370,408</u>	<u>415,312</u>	<u>884,634</u>	<u>3,885,619</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緣於合併公司因不再使用部分辦公處所，故決定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一日將該等原自用辦公處所出租與第三方，並將該項不動產以變更用途之公允價值9,764千元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土地、租房屋及建築之帳面價值如下：

	土地使用權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8,523	79,975	108,498
增添	-	36,727	36,727
減少	-	(74,708)	(74,7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4)	-	(26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259</u>	<u>41,994</u>	<u>70,25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8,310	143,262	171,572
增添	-	4,829	4,829
減少	-	(68,116)	(68,1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3	-	21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8,523</u>	<u>79,975</u>	<u>108,49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673	49,335	54,008
本期折舊	1,722	17,903	19,625
減少	-	(55,143)	(55,1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	-	(2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374</u>	<u>12,095</u>	<u>18,46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22	37,097	40,019
本期折舊	1,706	26,519	28,225
減少	-	(14,281)	(14,2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	-	4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673</u>	<u>49,335</u>	<u>54,008</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1,885</u>	<u>29,899</u>	<u>51,784</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25,388</u>	<u>106,165</u>	<u>131,55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3,850</u>	<u>30,640</u>	<u>54,490</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使用權資產之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權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原始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5,7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7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43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5,7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u>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0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488
本年度折舊	7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2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08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本年度折舊	55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5,9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488</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8,34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9,221</u>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1,25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1,541</u>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商用不動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三年，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合併公司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增添，請詳附註六(九)。相關租金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如下：

	商 譽	專利權及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及 其 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24,829	53,117	177,601	355,547
單獨取得	-	-	15,559	15,55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21)	(261)	(38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829</u>	<u>52,996</u>	<u>192,899</u>	<u>370,72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0,073	53,019	166,096	339,188
單獨取得	-	-	11,072	11,072
企業合併取得(詳附註六(七))	4,756	-	-	4,75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98	433	5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829</u>	<u>53,117</u>	<u>177,601</u>	<u>355,547</u>
攤銷：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31,395	140,892	172,287
本期攤銷	-	8,688	10,720	19,40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90)	(321)	(41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9,993</u>	<u>151,291</u>	<u>191,28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2,666	127,605	150,271
本期攤銷	-	8,698	13,031	21,72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1	256	28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1,395</u>	<u>140,892</u>	<u>172,287</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24,829</u>	<u>13,003</u>	<u>41,608</u>	<u>179,440</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20,073</u>	<u>30,353</u>	<u>38,491</u>	<u>188,91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24,829</u>	<u>21,722</u>	<u>36,709</u>	<u>183,260</u>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之減損測試

合併公司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分攤商譽至下列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u>112.12.31</u>	<u>111.12.31</u>
高頻元件部門	\$ 120,073	120,073
保護元件部門	<u>4,756</u>	<u>4,756</u>
	<u>\$ 124,829</u>	<u>124,829</u>

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合併公司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並依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

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折現率	15.66%	14.08%

折現率係以產業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並調整風險溢價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並以持平之成長率外推至後續年度。用以外推現金流量推估之成長率係以0%之永續成長。

前述關鍵假設之數值係代表管理階層對相關產業對未來趨勢所作之評估，並考量內部及外部來源之歷史資訊。依據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資產減損測試評估，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金額，故無減損之情事。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預付設備款	\$ 70,293	120,079
預付費用	30,025	35,481
留抵稅額	49,495	39,426
應收退稅款及預付所得稅	70,493	74,783
待攤費用	17,214	22,176
預付貨款	1,346	7,349
其他	<u>4,976</u>	<u>4,414</u>
	<u>\$ 243,842</u>	<u>303,708</u>
其他流動資產	\$ 169,849	178,5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u>73,993</u>	<u>125,122</u>
	<u>\$ 243,842</u>	<u>303,708</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長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112.12.31	111.12.31
有擔保銀行借款	\$ 35,000	-
無擔保銀行借款	384,329	100,000
	<u>\$ 419,329</u>	<u>1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4,527,828</u>	<u>3,559,043</u>
利率區間	<u>0.00%~2.99%</u>	<u>1.63%</u>

相關之流動性風險及匯率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借款之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長期借款：

貸款單位	用途	到期日	112.12.31	111.12.31
彰化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6年08月	\$ 524,745	573,32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增購設備	115年12月	388,044	388,028
彰化商業銀行	增購廠房	120年04月	347,951	347,928
玉山商業銀行	增購設備	114年03月	304,954	492,438
彰化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7年07月	300,000	-
華南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4年12月	-	300,000
兆豐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5年09月	-	300,000
遠東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3年03月	-	220,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29,676)	(361,100)
			<u>\$ 1,436,018</u>	<u>2,260,615</u>
未動用額度			<u>\$ 600,000</u>	<u>900,00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1.650%~</u> <u>2.000%</u>	<u>1.075%~</u> <u>1.875%</u>

3.政府低利貸款

合併公司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起陸續向玉山銀行、彰化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取得專案低利貸款，共計1,833,820千元，依市場利率1.65%、1.70%及2.00%認列及衡量該借款，與實際還款優惠利率1.15%、1.20%及1.50%間之差額，係依政府補助處理，請詳附註六(十五)。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發行國內第三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人。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u>112.12.31</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700,00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u>(37,258)</u>
期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u>\$ 662,742</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2,374</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94,718</u>
	<u>112年度</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u>\$ (630)</u>
利息費用	<u>\$ 1,035</u>

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發行總額為7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108.68%發行。
- 2.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開始發行，至民國一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年息0%。
- 4.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之訂定，以一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為計算基礎，即為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92.0元。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本公司對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上述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 (2)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止，若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7.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述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十四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公司債贖回，前述利息補償金按債券面額之100% (賣回收益率為0%)計算。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

(十五) 長期遞延收入

	112.12.31	111.12.31
長期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u>31,020</u>	<u>31,099</u>

若合併公司未符合六(十三)所述專案貸款要點規定，致國發基金停止貸款委辦手續費撥款時，則應依原約定利率加計年利率支付。

(十六) 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 13,536	10,250
非流動	<u>26,040</u>	<u>31,390</u>
	\$ <u>39,576</u>	<u>41,64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五)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797</u>	<u>1,37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1,473</u>	<u>34,101</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51,338</u>	<u>62,835</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作為停車場、辦公處所及廠房，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十年，房屋及建築物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上述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宿舍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及其辦公室，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2.12.31	111.12.31
低於一年	\$ 699	649
一至二年	238	710
二至三年	-	242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u>937</u>	<u>1,601</u>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58,471	62,86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745)	(40,47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16,726</u>	<u>22,38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74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2,862	67,41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57	348
支付數-由帳上提列支出	(2,450)	-
支付數-由計畫資產支出	(1,023)	(2,44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775)	(2,44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58,471</u>	<u>62,86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477	38,05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424	1,699
利息收入	564	202
福利支付數	(1,023)	(2,44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303	2,96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1,745</u>	<u>40,47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 293</u>	<u>146</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504 %	1.3636 %
未來薪資成長率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69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20,948千元及22,385千元，當採用之員工未來薪資成長率增減變動0.25%時，預估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1,661千元及1,775千元或分別減少1,607千元及1,715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應提撥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317千元及29,376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除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部分國外合併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1,796千元及42,357千元。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9,404	129,207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67)	4,768
課稅損失之認列及使用	-	(7,054)
	(667)	(2,286)
所得稅費用	\$ 128,737	126,921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9,777)</u>	<u>10,960</u>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u>839,240</u>	<u>717,50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67,848	143,500
國外子公司稅率差異影響數	88,042	34,75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及永久性差異	(132,604)	(81,154)
租稅獎勵	(9,506)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	12,460
前期高低估數及其他	<u>14,957</u>	<u>17,359</u>
合 計	\$ <u><u>128,737</u></u>	<u><u>126,921</u></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台灣禾邦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申報年度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 114,305	一一九年度
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112,694	一二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申報數)	<u>152,718</u>	一二一年度
	\$ <u><u>379,717</u></u>	

本公司及台灣禾邦民國一〇八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因對虧損扣除之適用與稽徵機關之見解不同，經核定剔除虧損扣除62,302千元及83,345千元。本公司及台灣禾邦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提出訴願申請，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三月二十三日經財政部訴願決定書駁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認列上述課稅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271,849千元及137,625千元。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1.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2.12.31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16,484	(1,379)	-	17,863	(2,281)	-	20,144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7	(533)	-	920	(13,840)	-	14,760
虧損扣除	84,745	(7,054)	-	91,799	15,856	-	75,94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385	-	10,960	9,425	-	(9,777)	19,202
其他	5,067	93	-	4,974	2,813	-	2,161
	<u>\$ 127,068</u>	<u>(8,873)</u>	<u>10,960</u>	<u>124,981</u>	<u>2,548</u>	<u>(9,777)</u>	<u>132,21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1.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2.12.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利益份額	\$ (210,290)	5,888	-	(216,178)	(1,662)	-	(214,516)
企業併購產生之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276)	2,425	-	(2,701)	(2,488)	-	(213)
企業併購產生之無形 資產	(6,070)	(1,726)	-	(4,344)	935	-	(5,279)
	<u>\$ (216,636)</u>	<u>6,587</u>	<u>-</u>	<u>(223,223)</u>	<u>(3,215)</u>	<u>-</u>	<u>(220,008)</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000,000千元，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15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1,489,803千元及1,401,803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行普通股88,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8,800千股，每股以新台幣45元溢價發行，共計396,000千元(扣除發行成本2,985千元後實收金額為393,015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二年八月四日核准生效，並以民國一二年九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140,136	140,136
加：現金增資	8,800	-
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45	-
期末餘額	<u>148,981</u>	<u>140,136</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977,270	2,667,877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36,808	135,745
公司債賣回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轉列	15,722	15,72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570	16,570
公司債認股權	94,718	-
因受領贈與產生	1,917	1,917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增資影響數	<u>1,152</u>	<u>1,152</u>
	<u>\$ 3,244,157</u>	<u>2,838,98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股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金額計46,817千元，惟轉換日因首次適用IFRS1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為9,173千元，本公司依原行政院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9,17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六日及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9,710		58,40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7,315		64,458	
現金股利	238,307	1.70	84,081	0.60
	<u>\$ 425,332</u>		<u>206,941</u>	

本公司另於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依公司法第241條第1項第1款，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84,081千元，每股0.6元。

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並無不同。

上述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 (損)益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49,223)	(97,005)	49,275	(196,95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8,882)	-	-	(38,882)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228)	-	-	(2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	-	87,453	-	87,45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累計 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42,495)	-	(42,495)
非控制權益損失	-	-	(4,496)	(4,49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188,333)</u>	<u>(52,047)</u>	<u>44,779</u>	<u>(195,60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1,285)	72,372	-	(118,9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47,203	-	-	47,2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	(169,109)	-	(169,10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865)	-	(865)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5,141)	597	-	(4,544)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49,275	49,27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49,223)</u>	<u>(97,005)</u>	<u>49,275</u>	<u>(196,953)</u>

5.庫藏股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112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45</u>	<u>-</u>	<u>45</u>	<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收回原因	111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45	-	-	4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計1,419 千元，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因員工認購所產生之酬勞費用為1,066千元。

6.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行普通股，依規定保留部份予員工認購，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因現金增資提撥予員工認購所產生之費用為4,378千元。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714,999	590,929
期初普通股(千股)	140,136	140,136
加：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40	-
加：現金增資	2,652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42,828	140,1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5.01	4.2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14,999	590,929
加：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828	-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715,827	590,92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基本)	142,828	140,13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得以股票配發之員工酬勞	606	992
可轉換公司債	375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143,809	141,128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98	4.19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主要地區市場及產品

	112年度			111年度		
	高頻元件 部門	保護元件 部門	合 計	高頻元件 部門	保護元件 部門	合 計
中國	\$ 2,375,916	1,734,715	4,110,631	2,286,667	1,397,963	3,684,630
臺灣	229,193	305,129	534,322	324,760	295,863	620,623
香港	387,088	396,857	783,945	245,680	350,038	595,718
其他	603,649	571,514	1,175,163	684,550	701,550	1,386,100
	<u>\$ 3,595,846</u>	<u>3,008,215</u>	<u>6,604,061</u>	<u>3,541,657</u>	<u>2,745,414</u>	<u>6,287,071</u>

2.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及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廿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並應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0,754千元及37,00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301千元及14,802千元，員工及董事工酬勞之估列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若以股票發放者，將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配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37,004千元及34,982千元，董事酬勞分別為14,802千元及13,993千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7,515	23,8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21,408	7,612
其他	60	50
	<u>\$ 108,983</u>	<u>31,52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12年度	111年度
股利收入(註)	\$ 1,626	18,057
樣品模具收入	2,965	4,296
技術服務收入	4,114	12,105
政府補助收入	3,574	5,51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設備損失	(4,131)	(8,188)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2,023)	-
其他	(9,260)	(6,375)
	<u>\$ (3,135)</u>	<u>25,411</u>

註：相關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3.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49,187	24,642
公司債利息費用	1,035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註)	797	1,375
	<u>\$ 51,019</u>	<u>26,017</u>

註：相關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廿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投資債券等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件六(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註六(二)。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利息之影響)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19,329	422,671	202,312	220,359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65,694	1,960,522	214,376	234,777	516,439	872,542	122,38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76,289	1,076,289	1,076,289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73,137	273,137	273,137	-	-	-	-
應付設備款	126,701	126,701	126,701	-	-	-	-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662,742	700,000	-	-	-	700,000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9,576	41,288	7,383	6,647	5,192	12,366	9,700
存入保證金	6,122	6,122	-	-	6,122	-	-
	\$ 4,469,590	4,606,730	1,900,198	461,783	527,753	1,584,908	132,088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100,246	100,246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21,715	2,741,894	127,458	262,526	876,554	1,299,468	175,88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56,346	856,346	856,346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54,916	254,916	254,916	-	-	-	-
應付設備款	121,767	121,767	121,76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1,640	43,813	6,092	4,694	5,838	13,530	13,659
存入保證金	6,122	6,122	-	-	6,122	-	-
	\$ 4,002,506	4,125,104	1,466,825	267,220	888,514	1,312,998	189,547

除部份長期借款提前償還外，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8,924	30.7350	4,269,829
日 圓		509,316	0.2171	110,5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9,377	30.7350	902,902
日 圓		533,835	0.2171	115,896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2,902	30.7100	2,853,020
日 圓		19,611	0.2324	4,5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758	30.7100	146,118
日 圓		58,003	0.2324	13,480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臺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6,893千元及21,58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6,539千元及189,898千元。

4.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及債券價格(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 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 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19,476	1,902	18,173	-
下跌5%	\$ (19,476)	(1,902)	(18,173)	-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基金	\$ 26,657	26,657	-	-	26,657
國外股票	20,883	20,883	-	-	20,883
	<u>\$ 47,540</u>	<u>47,540</u>	<u>-</u>	<u>-</u>	<u>47,54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	\$ 444,268	444,268	-	-	444,26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2,637	-	-	42,637	42,637
	<u>\$ 486,905</u>	<u>444,268</u>	<u>-</u>	<u>42,637</u>	<u>486,90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22,821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456,753	-	-	-	-
定期存款及其他	574,381	-	-	-	-
國外公司債	218,574	-	-	-	-
存出保證金	42,000	-	-	-	-
	<u>\$ 5,814,529</u>	<u>-</u>	<u>-</u>	<u>-</u>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之金融負債					
贖回權及賣回權	\$ <u>2,374</u>	<u>-</u>	<u>2,374</u>	<u>-</u>	<u>2,37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19,32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65,69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76,289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73,137	-	-	-	-
應付設備款	126,701	-	-	-	-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662,742	-	819,000	-	819,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9,576	-	-	-	-
存入保證金	6,122	-	-	-	-
	<u>\$ 4,469,590</u>	<u>-</u>	<u>819,000</u>	<u>-</u>	<u>819,000</u>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22,944	222,944	-	-	222,944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98,934	198,934	-	-	-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2,436	-	-	32,436	32,436
	<u>\$ 454,314</u>	<u>421,878</u>	<u>-</u>	<u>32,436</u>	<u>454,31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7,82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125,262	-	-	-	-
定期存款及其他	475,460	-	-	-	-
存出保證金	46,935	-	-	-	-
	<u>\$ 4,485,477</u>	<u>-</u>	<u>-</u>	<u>-</u>	<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21,71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56,346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54,916	-	-	-	-
應付設備款	121,76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1,640	-	-	-	-
存入保證金	6,122	-	-	-	-
	\$ 4,002,506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之於國外上市之美元公司債及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有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為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及淨資產價值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可比上市(櫃)公司之股價淨值乘數。淨資產價值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整體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進行金融工具評價。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無活絡市場 之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月1日餘額	\$ 32,436
新增	2,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70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2,637</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3,0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61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36</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 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2.12.31及111.12.31分別 為14.91及13.94) - 流通性折價(112.12.31及 111.12.31分別為22.42%及 25.00%)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 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資產法	- 淨資產價值 - 流通性折價(112.12.31及 111.12.31分別為9%及 15%)	-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 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六)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銀行，並投資信用評等優良之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國外上市債券，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對子公司以外背書保證。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日圓。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及債務證券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廿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極大化。

合併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負債總額	\$ 5,151,604	4,670,15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u>(3,062,394)</u>	<u>(2,302,096)</u>
淨負債	<u>\$ 2,089,210</u>	<u>2,368,054</u>
權益總額	<u>\$ 6,887,036</u>	<u>5,869,827</u>
負債資本比率	<u>30.34%</u>	<u>40.34%</u>

(廿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2.12.31</u>
			<u>匯率變動</u>	<u>本期增減</u>	
短期借款	\$ 100,000	319,617	(288)	-	419,32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21,715	(756,100)	-	79	1,865,694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41,640	(19,068)	-	17,004	39,576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u>	<u>758,169</u>	<u>-</u>	<u>(95,427)</u>	<u>662,742</u>
	<u>\$ 2,763,355</u>	<u>302,618</u>	<u>(288)</u>	<u>(78,344)</u>	<u>2,987,341</u>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12.31</u>
			<u>匯率變動</u>	<u>本期增減</u>	
短期借款	\$ 152,290	(53,487)	1,197	-	1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57,023	1,180,870	-	(16,178)	2,621,71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118,759</u>	<u>(27,359)</u>	<u>-</u>	<u>(49,760)</u>	<u>41,640</u>
	<u>\$ 1,728,072</u>	<u>1,100,024</u>	<u>1,197</u>	<u>(65,938)</u>	<u>2,763,35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本公司之實質控制力，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Inpaq Korea Co., Ltd. (Inpaq Korea)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Inpaq Europe GmbH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鈺邦科技(股)公司(鈺邦)	本公司之董事兼執行長係該公司之董事長(註1)
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鳳凰創新)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信昌電子陶瓷)	華新科之子公司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信昌電子蘇州)	華新科之子公司
蘇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蘇州華科)	華新科之子公司
東莞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華新科之子公司
釜屋電機株式會社(釜屋電機)	華新科之子公司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華新科之子公司
東莞華匯貿易有限公司	華新科之子公司
東莞華科電子有限公司(東莞華科)	華新科之子公司
弘電電子有限公司	華新科之子公司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有限公司(香港華新被動元件)	華新科之子公司
華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華新科技香港)	華新科之子公司
信昌弘電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信昌弘電深圳)	華新科之子公司
久尹(股)公司(註2)	華新科之關聯企業
好樣本事(股)公司	華新科之關聯企業
瀚宇博德(股)公司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台灣精星科技(股)公司(台灣精星)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嘉聯益科技(股)公司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二季出售鈺邦全部股票且因本公司董事兼執行長（為鈺邦董事長）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三季自執行長退休後，已非關係人。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出售關聯企業久尹股權予信昌電子陶瓷，至該日起久尹成為華新科之關聯企業。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109,080	98,508
本公司之母公司	47,182	50,089
其他關係人：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	213,016	105,681
蘇州華科	89,369	155,360
華新科技香港	84,974	35,773
東莞華科	17,492	144,709
信昌電子陶瓷	17,221	15,718
其他	19,944	28,889
	<u>\$ 598,278</u>	<u>634,727</u>

合併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及加工費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之母公司	1,250	2,688
其他關係人		
信昌電子蘇州	42,577	68,754
信昌電子陶瓷	31,892	40,163
其他	5,342	17,795
	<u>\$ 81,061</u>	<u>129,400</u>

合併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加工費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信昌電子陶瓷	\$ 758	-
蘇州華科	-	695
	<u>\$ 758</u>	<u>69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蘇州華科	\$ 18,068	64,851
應收帳款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	111,220	37,776
應收帳款	華新科技香港	17,874	32,486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母公司	20,328	17,862
應收帳款	Inpaq Europe GmbH	15,806	18,277
應收帳款	Inpaq Korea	13,038	16,298
應收帳款	信昌電子陶瓷	4,694	4,611
應收帳款	東莞華科	1,667	9,039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895	4,984
		<u>\$ 204,590</u>	<u>206,184</u>

4.應付關係人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	信昌電子蘇州	\$ 15,683	17,634
應付帳款	信昌電子陶瓷	7,397	12,559
應付帳款	蘇州華科	1,444	8,697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3,085	818
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母公司	254	100
		<u>\$ 27,863</u>	<u>39,808</u>

5.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得價款	
		112年度	111年度
機器設備	其他關係人	\$ -	158
機器設備	信昌弘電深圳	56,568	-
機器設備	本公司之母公司	210	-
運輸設備	信昌電子陶瓷	1,198	-
		<u>\$ 57,976</u>	<u>158</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

	處分價款	
	112年度	111年度
鈺邦	\$ -	1,317
蘇州華科	-	171
	<u>\$ -</u>	<u>1,488</u>
	處分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鈺邦	\$ -	215
蘇州華科	-	129
	<u>\$ -</u>	<u>344</u>

7.租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台灣精星	<u>\$ -</u>	<u>708</u>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u>\$ 1,314</u>	<u>1,160</u>
利息費用	台灣精星	\$ -	619
	釜屋電機	282	313
	本公司之母公司	31	25
		<u>\$ 313</u>	<u>957</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對台灣精星提前終止租約，租賃負債減少54,543千元及使用權資產減少53,835千元，差額認列租賃修改利益708千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使用權資產	釜屋電機	\$ 18,312	20,625
	本公司之母公司	2,712	3,834
		<u>\$ 21,024</u>	<u>24,459</u>
租賃負債	釜屋電機	\$ 18,583	20,783
	本公司之母公司	2,766	3,864
		<u>\$ 21,349</u>	<u>24,647</u>
存出保證金	台灣精星	\$ 1,095	1,095
	釜屋電機	379	379
		<u>\$ 1,474</u>	<u>1,474</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其他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母公司	\$ 2,402	2,554
	蘇州華科	1,242	1,209
	其他關係人	17	3
股利收入	鈺邦	-	9,553
	鳳凰創新	1,626	8,504
		<u>\$ 5,287</u>	<u>21,823</u>
其他費用	關聯企業	\$ -	324
	本公司之母公司	156	6
	鈺邦	-	1,081
	信昌弘電(深圳)	7,234	-
	其他關係人	2,165	2,975
佣金費用	Inpaq Korea	28,009	19,526
		<u>\$ 37,564</u>	<u>23,912</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母公司	\$ 709	387
	蘇州華科	213	-
	其他關係人	17	456
	鈺邦	-	1,382
		<u>\$ 939</u>	<u>2,225</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9,190	7,752
	本公司之母公司	1,141	1,979
	其他關係人	1,863	283
	台灣精星	-	198
		<u>\$ 12,194</u>	<u>10,212</u>

9.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有關久尹股份予信昌電子陶瓷，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10.取得子公司股權

合併公司向久尹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宸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2.9%之股份，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644	18,602
退職後福利	170	216
非貨幣性福利	292	490
	<u>\$ 12,106</u>	<u>19,30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關稅保證	\$ 19,798	14,677
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提供廠房租約之擔保	9,331	9,331
土地	短期借款之擔保	186,866	-
土地及建築物	長期借款之擔保	812,217	-
		<u>\$ 1,028,212</u>	<u>24,00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款分別為59,500千元及264,400千元。

(二)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源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簽訂採購合約書，雙方協議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須向該公司採購約定片數晶圓約當產品，前述之協議約定本公司不得取消；另本公司為擔保於協議期間之基礎產能而提供9,823千元(美金350,000元)之產能預定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該預定金於有效期間結束前採購達及收到約定之晶圓約當產品總量時，於本協議結束後兩週無息退還本公司，預定金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收回。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49,075	501,916	1,150,991	625,035	511,538	1,136,573
勞健保費用	66,053	38,916	104,969	65,830	41,996	107,826
退休金費用	41,039	31,923	72,962(註)	40,865	31,014	71,87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702	18,308	64,010	43,244	18,334	61,578
折舊費用	347,095	79,511	426,606	336,820	73,021	409,841
攤銷費用	3,353	16,055	19,408	3,247	18,482	21,729

註：係包含本期支付員工離職退休金2,556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是否 為 關 係 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 貸 與 性 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註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750,000	700,000	680,000	1.73%~ 2.867%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700,000	1,710,564	2,736,903
0	本公司	Inpaq USA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47,145	30,735	21,515	3.00% ~4.00%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30,735	1,710,564	2,736,903

註1：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

(1)本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他公司或行號，其他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資金貸與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個別公司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1.係有業務往來者。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230,550	199,778	-	-	2.92 %	2,736,903	Y	N	Y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307,400	-	-	-	- %	2,736,903	Y	N	Y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900,000	900,000	-	-	13.15 %	2,736,903	Y	N	N
0	本公司	湖南弘電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184,440	122,940	-	-	1.80 %	2,736,903	Y	N	Y

註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佳邦科技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佳邦科技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不超過佳邦科技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瑞士銀行美元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23,823	- %	127,161	- %
本公司	聯合健康集團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94,751	- %	94,547	- %
本公司	晶喬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6,942	8.00 %	6,942	8.00 %
本公司	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2,370	9.38 %	32,370	9.38 %
本公司	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5.00 %	-	5.00 %
本公司	博德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3,325	5.00 %	3,325	5.00 %
本公司	微軟公司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	21,818	- %	21,818	- %
本公司	蘋果公司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500	77,276	- %	77,276	- %
本公司	亞馬遜公司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41,391	- %	41,391	- %
本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國家石油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43,225	- %	43,225	- %
Inpaq (BVI)	美國銀行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45,061	- %	45,061	- %
Inpaq (BVI)	澳洲聯邦銀行紐約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	215,497	- %	215,497	- %
Inpaq (BVI)	摩根史坦利流動性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	5,599	- %	5,599	- %
Inpaq (BVI)	GLG Japan Corealpha日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9	21,058	- %	21,058	- %
Inpaq (BVI)	丸紅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300	10,303	- %	10,303	- %
Inpaq (BVI)	三井物產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00	10,580	- %	10,580	-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竹南二廠新建工程	109.08.21	469,819	469,819	英城營造(股)公司	非關係人	無	無	無	-	投標方式	營運所需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689,000)	(10) %	月結60天	-	註	229,295	9 %	
禾邦蘇州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57,656)	(13) %	月結60天	-	註	212,127	9 %	
禾邦蘇州	台灣禾邦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328,953)	(5) %	月結60天	-	註	108,666	4 %	
禾邦蘇州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	聯屬公司	銷貨	(213,016)	(3) %	月結60天	-	註	111,220	5 %	
禾邦中國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31,585)	(8) %	月結60天	-	註	94,230	4 %	
禾邦中國	禾邦蘇州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297,126)	(4) %	月結60天	-	註	38,321	2 %	
湖南弘電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34,209)	(4) %	月結60天	-	註	59,461	2 %	

註：與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禾邦中國	子公司	229,295	3.17 %	-	無	-	-
禾邦蘇州	本公司	母公司	212,127	6.27 %	-	無	74,685	-
禾邦蘇州	台灣禾邦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108,666	4.19 %	-	無	24,103	-
禾邦蘇州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	聯屬公司	111,220	2.86 %	-	無	29,471	-
本公司	台灣禾邦	子公司	680,581	- %	-	無	15,000	-

註：係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之收回金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29,295	月結60天	2 %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689,000	月結60天	10 %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9,651	月結60天	1 %
1	禾邦蘇州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212,127	月結60天	2 %
1	禾邦蘇州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	857,656	月結60天	13 %
1	禾邦蘇州	台灣禾邦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28,953	月結60天	5 %
1	禾邦蘇州	禾邦貿易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7,896	月結60天	1 %
2	禾邦中國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	531,585	月結60天	8 %
2	禾邦中國	禾邦蘇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297,126	月結60天	4 %
3	湖南弘電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	234,209	月結60天	4 %

註：僅揭露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為1%以上者，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註1)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Inpaq BVI	BVI	控股公司	1,258,296	1,258,296	39,908,842	100.00%	3,711,350	100.00 %	665,786	672,214	子公司
本公司	Inpaq Korea	韓國	銷售	12,864	12,864	76,828	44.77%	10,870	44.77 %	7,623	3,413	關聯企業
本公司	Inpaq USA	美國	銷售	15,315	15,315	5,000,000	100.00%	(12,965)	100.00 %	(13,322)	(13,322)	子公司
本公司	Inpaq Europe GmbH	德國	銷售	1,273	1,273	38,000	19.00%	1,642	19.00 %	(1,243)	(236)	關聯企業
本公司	Canfield	Samoa	銷售	14,823	14,823	600,000	100.00%	30,603	100.00 %	1,837	1,837	子公司
本公司	揚志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7,000	7,000	311,097	19.89%	2,055	19.89 %	(712)	(142)	關聯企業
本公司	震辰	台灣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	209,946	209,946	8,747,750	72.90%	196,910	72.90 %	(13,234)	(12,095)	子公司
Inpaq BVI	Inpaq Cayman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002,550	1,002,550	32,150,000	100.00%	3,121,195	100.00 %	648,793	648,793	子公司
Inpaq BVI	禾邦科技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277,988	277,988	66,857,629	100.00%	2,560	100.00 %	(6,701)	(6,701)	子公司
禾邦蘇州	禾邦電子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122,240	122,240	4,000,000	100.00%	(226,114)	100.00 %	15,267	15,267	子公司
禾邦電子香港	台灣禾邦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122,240	122,240	-	100.00%	(226,114)	100.00 %	15,267	15,267	子公司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及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2、3及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禾邦蘇州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等	360,643	註1	360,643	-	360,643	632,485	100.00%	100.00%	632,485	2,194,602	361,325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3)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 高持股 比 率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2及5)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註2、3及5)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佳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 器件	-	註6	23,179	-	-	23,179 (註6)	-	- %	100.00%	-	-	-
禾邦中國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894,480	註1	894,480	-	-	894,480	15,238	100.00%	100.00%	15,238	900,737	-
禾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 器件	9,463	註4	-	-	-	-	2,155	100.00%	100.00%	2,155	31,112	-
湖南弘電	變壓器、線 圈及磁性元 件之產銷業 務	456,560	註4	-	-	-	-	1,984	100.00%	100.00%	1,984	336,63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6、7)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1,278,302	916,977	4,105,354

註1：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4：由禾邦蘇州以自有資金投資，故不列入投資限額計算。

註5：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註6：佳邦貿易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本公司對其累計匯出金額23,179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7：係禾邦蘇州於一〇九年度匯回現金股利361,325千元，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經審二字第10900410860號備查。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新科技(股)公司	51,728,658	34.75 %
泰豐碩(股)公司	8,022,759	5.38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高頻元件部門及保護元件部門，高頻元件部門係製造各類通訊元件，主要應用於手機、全球定位系統(GPS)、無線通訊網路及藍芽模組等領域。保護元件部門係製造過電壓、過電流、雜訊防護等保護元件，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及電腦週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112年度			
	高頻元件 部 門	保護元件 部 門	調整及 銷 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95,846	3,008,215	-	6,604,061
部門間收入	-	14,753	(14,753)	-
收入合計	<u>\$ 3,595,846</u>	<u>3,022,968</u>	<u>(14,753)</u>	<u>6,604,061</u>
部門利益	<u>\$ 416,124</u>	<u>348,713</u>	<u>-</u>	764,837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035
未分攤金額				<u>71,368</u>
稅前淨利				<u>\$ 839,240</u>
部門總資產				\$ 12,024,0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u>14,567</u>
資產合計				<u>\$ 12,038,640</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高頻元件 部 門	保護元件 部 門	調整及 銷 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41,657	2,745,414	-	6,287,071
部門間收入	-	14,679	(14,679)	-
收入合計	<u>\$ 3,541,657</u>	<u>2,760,093</u>	<u>(14,679)</u>	<u>6,287,071</u>
部門利益	<u>\$ 274,456</u>	<u>239,246</u>	<u>-</u>	513,702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7,016)
未分攤金額				220,815
稅前淨利				<u>\$ 717,501</u>
部門總資產				\$ 10,528,1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816
資產合計				<u>\$ 10,539,977</u>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2.12.31	111.12.31
台灣	\$ 3,076,512	3,047,105
中國	1,383,702	1,210,607
	<u>\$ 4,460,214</u>	<u>4,257,712</u>

係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與其他非流動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 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企業之經營策略與營運管理始於收入，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於商品銷售予客戶。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客戶訂有不同交易條件之合約，並依據相關規範之交易條件以辨認商品或勞務的控制權是否移轉。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選取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紀錄，辨認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評估相關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之期間。

二、存貨評估

有關存貨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存貨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管理階層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淨變現價值波動之估計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異動庫齡報表與總帳核對，並就存貨異動庫齡報表選取適當樣本核對異動單據，以檢查存貨異動庫齡報表區間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計算淨變現價值之方式及抽核相關單據，並評估其合理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及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晏



游萬利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二 日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三年及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37,307	10	641,970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五))	210,673	3	449,427	5
		2,524	-	2,467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034,477	9	821,968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70,783	2	267,263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732,750	7	712,719	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69,700	3	397,570	4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28,859	-	35,92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3,787,073	34	3,329,304	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26,347	3	409,156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218,574	3	-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3,930,304	36	3,318,643	3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七)	2,641,427	24	2,406,829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十四)及七)	17,932	-	10,416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8,351	-	25,5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37,201	-	24,18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八及九)	24,165	-	32,48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53,768	-	84,280	1
資產總計		<u>7,178,069</u>	<u>66</u>	<u>6,311,567</u>	<u>66</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1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200,000	2	100,000	1
113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2,563	2	71,961	1
1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68,986	3	264,794	3
11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9,585	2	167,518	2
1180	應付設備款	95,118	1	94,891	1
1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六(六)及七)	58,627	1	46,270	-
121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10,181	-	1,309	-
131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429,676	4	361,100	4
1479	其他流動負債	180,584	2	166,770	2
		<u>1,745,320</u>	<u>17</u>	<u>1,274,613</u>	<u>14</u>
非流動負債：					
1517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一)及(十三))	31,020	-	31,099	-
15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374	-	-	-
1551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662,742	6	-	-
160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436,018	13	2,260,615	24
1755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14,516	2	216,178	2
17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8,047	-	9,307	-
18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6,726	-	22,385	-
1920	存入保證金	6,122	-	6,122	-
		<u>2,377,565</u>	<u>21</u>	<u>2,545,706</u>	<u>26</u>
負債總計		<u>4,122,885</u>	<u>38</u>	<u>3,820,319</u>	<u>40</u>
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1,489,803	14	1,401,803	15
3200	資本公積	3,244,157	29	2,838,983	29
3300	保留盈餘	2,348,677	21	1,827,412	19
3400	其他權益	(240,380)	(2)	(246,228)	(3)
3500	庫藏股票	-	-	(1,418)	-
權益總計		<u>6,842,257</u>	<u>62</u>	<u>5,820,552</u>	<u>6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965,142</u>	<u>100</u>	<u>\$ 9,640,871</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洪志謀



董事長：陳培真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3,932,614	100	3,354,47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四)、(十五)、(二十)及七)	3,228,799	82	2,707,032	81
5900 營業毛利	703,815	18	647,446	19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14,010	-	(3,114)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717,825	18	644,332	1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23,904	8	250,268	7
6200 管理費用	216,800	6	170,53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6,494	4	97,562	3
營業費用合計	697,198	18	518,364	15
6900 營業淨利	20,627	-	125,968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72,604	2	33,84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及七)	29,618	1	34,96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十二)、(十四)、(廿一)及七)	(43,013)	(1)	(23,47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651,669	17	349,731	10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六(廿二))	2,059	-	145,046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712,937	19	540,112	15
7900 稅前淨利	733,564	19	666,080	1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8,565	-	75,151	2
本期淨利	714,999	19	590,929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2,078	-	5,41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4,109	2	(112,736)	(3)
832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3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6,187	2	(107,660)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602)	(1)	54,393	2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44	-	(56,035)	(2)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5)	-	3,77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9,777)	-	10,96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766)	(1)	(8,83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0,421	1	(116,492)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65,420	20	474,437	1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01		4.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98		4.1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培真



經理人：洪志謀



會計主管：黃國書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書
圖
黃
·
管
主
計
會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3,564	666,0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8,012	250,467
攤銷費用	7,337	9,032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利息費用	43,013	23,474
利息收入	(72,604)	(33,841)
股利收入	(1,626)	(18,057)
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	19,642	10,7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651,669)	(349,73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20)	4,07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變動	(11,252)	(1,78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444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費損淨額	(3,180)	(14,12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17,903)	(119,7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57)	4,687
應收帳款	(212,509)	71,709
應收關係人款	(3,520)	(72,1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59)	30,201
存貨	8,228	89,827
其他流動資產	8,161	27,60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602	(68,578)
應付關係人款	116,549	(62,945)
應付薪資及獎金	52,067	1,116
其他流動負債	30,879	(8,501)
調整項目合計	(312,062)	(106,8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1,502	559,261
收取之利息	67,132	30,955
收取之股利	1,626	18,057
支付之利息	(43,242)	(23,405)
支付之所得稅	(37,066)	(7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9,952	584,129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培真



經理人：洪志謀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5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75,342	2,488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86,170)	(1,261,003)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16,173	974,21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291,79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17,0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2,299)	(666,7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426	3,56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01)	(12,96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5,471)	(242,214)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10,114)	(7,64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8,117)	(83,0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231)	(1,268,0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850,000	1,000,000
償還短期借款	(1,750,000)	(1,00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758,169	-
舉借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00,000	1,180,870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56,100)	-
租賃本金償還	(11,580)	(16,519)
發放現金股利	(238,307)	(168,162)
現金增資	393,015	-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1,41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6,616	996,1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5,337	312,3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1,970	329,6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7,307	641,97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培真



經理人：洪志謀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11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和模組及積層式微波通訊元件和其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股東權益科目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全部持有之久尹股份予關係人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依「集團內子公司移轉關聯企業股權之會計處理疑義」類推適用「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採帳面價值法。另本公司依「組織重組下追溯重編比較財務報表之疑義」選擇不將久尹股份視為自始即由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而不重編比較財務報表。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4~51年
- (2)機器設備：1~15年
- (3)其他設備：1~20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承租期間少於一年內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及其他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列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1~10年

(2)其他：3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等電子零組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訂單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時，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與長期借款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六)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費用，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本公司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銀行存款	\$ 681,814	365,580
定期存款	455,493	276,39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137,307</u>	<u>641,970</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單分別為184,410千元及442,224千元，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六(五)。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債務工具：		
國外上市公司債－微軟公司	\$ 21,818	20,831
國外上市公司債－蘋果公司	77,276	75,139
國外上市公司債－亞馬遜公司	41,391	39,763
國外上市公司債－沙烏地阿拉伯石油公司	43,225	42,053
	<u>183,710</u>	<u>177,786</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8,93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2,637	32,436
	<u>42,637</u>	<u>231,370</u>
	<u>\$ 226,347</u>	<u>409,156</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上列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三日出售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股票，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488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865千元，已將前述累積其他權益轉列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第二季出售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75,342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42,495千元，已將前述累積其他權益轉列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請詳附註六(廿一)。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應收票據：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u>2,524</u>	<u>2,467</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帳款淨額：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帳款	\$ 1,035,276	822,767
減：備抵損失	(799)	(799)
	<u>\$ 1,034,477</u>	<u>821,968</u>

3.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關係人款項	\$ <u>270,783</u>	<u>267,263</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2.12.31</u>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278,269	-	-
逾期1~90天	30,003	1.63%	488
逾期91~180天	160	100%	160
逾期181天以上	<u>151</u>	100%	<u>151</u>
	<u>\$ 1,308,583</u>		<u>799</u>

<u>111.12.31</u>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064,004	-	-
逾期1~90天	28,195	1.78%	501
逾期91~180天	105	100%	105
逾期181天以上	<u>193</u>	100%	<u>193</u>
	<u>\$ 1,092,497</u>		<u>799</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799	5,690
本期沖銷	-	(4,891)
期末餘額	<u>\$ 799</u>	<u>799</u>

(四)存貨淨額

	112.12.31	111.12.31
原料	\$ 128,713	134,041
在製品及半成品	77,472	75,416
製成品及商品	<u>163,515</u>	<u>188,113</u>
	<u>\$ 369,700</u>	<u>397,570</u>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成本	\$ 3,237,919	2,713,435
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	19,642	10,70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28,762)</u>	<u>(17,110)</u>
	<u>\$ 3,228,799</u>	<u>2,707,032</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流動：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184,410	442,224
其他	<u>26,263</u>	<u>7,203</u>
	<u>\$ 210,673</u>	<u>449,427</u>
非流動：		
國外公司債－瑞士銀行	\$ 123,823	-
國外公司債－聯合健康集團	<u>94,751</u>	<u>-</u>
	<u>\$ 218,574</u>	<u>-</u>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投資國外公司債－瑞士銀行，面額為美金4,000千元，取得當時公允價值為新台幣127,660千元，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七年九月十一日，票面利率為5.65%，有效利率為5.25%~5.83%。國外公司債－聯合健康集團，面額為美金3,000千元，取得當時公允價值為新台幣97,131千元，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票面利率為5.25%，有效利率為4.52%。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 3,925,898	3,328,239
關聯企業	14,566	11,816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交易損益	10,160	21,412
	<u><u>\$ 3,930,304</u></u>	<u><u>3,318,643</u></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增加投資取得久尹股份共計2,672千股，交易總價款為40,076千元，持股比率降為22.46%。

本公司持有久尹股份有限公司22.46%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久尹股份有限公司其餘77.54%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本公司仍無法取得久尹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本公司評估對久尹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全部持有之久尹股份共計17,519千股，予關係人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依「集團內子公司移轉關聯企業股權之會計處理疑義」類推適用「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視為組織重組，處分價款317,092千元與採權益法投資相關科目帳面金額之差異16,419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加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向久尹收購宸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2.9%之股份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交易總價款為209,946千元。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112.12.31	111.12.31
總資產	<u><u>\$ 125,552</u></u>	<u><u>93,324</u></u>
總負債	<u><u>\$ 79,844</u></u>	<u><u>52,821</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收 入	\$ <u>91,978</u>	<u>649,527</u>
本期淨利(損)	\$ <u>6,158</u>	<u>(49,852)</u>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 648,634	366,747
關聯企業	3,035	(17,01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u>651,669</u>	<u>349,731</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 備	其他 設 備	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36,558	426,504	2,282,748	478,633	781,705	4,206,148
增添	-	69,307	117,458	15,980	199,782	402,527
處分及報廢	-	(531)	(75,748)	(52,381)	-	(128,660)
重分類	-	649,691	135,547	8,135	(724,744)	68,62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36,558</u>	<u>1,144,971</u>	<u>2,460,005</u>	<u>450,367</u>	<u>256,743</u>	<u>4,548,64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6,552	423,015	1,986,685	465,501	411,034	3,522,787
增添	6	3,489	139,018	18,675	486,227	647,415
處分及報廢	-	-	(26,057)	(12,604)	(8,641)	(47,302)
重分類	-	-	183,102	7,061	(106,915)	83,24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36,558</u>	<u>426,504</u>	<u>2,282,748</u>	<u>478,633</u>	<u>781,705</u>	<u>4,206,148</u>
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45,551	1,311,275	342,493	-	1,799,319
本期折舊	-	23,865	177,662	34,744	-	236,271
處分及報廢	-	(531)	(75,461)	(52,381)	-	(128,37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68,885</u>	<u>1,413,476</u>	<u>324,856</u>	<u>-</u>	<u>1,907,21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31,156	1,157,436	307,209	-	1,595,801
本期折舊	-	14,395	179,396	39,694	-	233,485
處分及報廢	-	-	(25,557)	(4,410)	-	(29,96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45,551</u>	<u>1,311,275</u>	<u>342,493</u>	<u>-</u>	<u>1,799,319</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236,558</u>	<u>976,086</u>	<u>1,046,529</u>	<u>125,511</u>	<u>256,743</u>	<u>2,641,427</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236,552</u>	<u>291,859</u>	<u>829,249</u>	<u>158,292</u>	<u>411,034</u>	<u>1,926,98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236,558</u>	<u>280,953</u>	<u>971,473</u>	<u>136,140</u>	<u>781,705</u>	<u>2,406,829</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使用權</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586	17,921	31,507
增添	-	35,073	35,073
減少	-	(38,620)	(38,62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586</u>	<u>14,374</u>	<u>27,96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3,586	82,507	96,093
增添	-	341	341
減少	-	(64,927)	(64,92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586</u>	<u>17,921</u>	<u>31,5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170	17,921	21,091
本期折舊	1,358	10,383	11,741
減少	-	(22,804)	(22,80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528</u>	<u>5,500</u>	<u>10,02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12	13,389	15,201
本期折舊	1,358	15,624	16,982
減少	-	(11,092)	(11,09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170</u>	<u>17,921</u>	<u>21,091</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9,058</u>	<u>8,874</u>	<u>17,932</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1,774</u>	<u>69,118</u>	<u>80,89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0,416</u>	<u>-</u>	<u>10,416</u>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之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及其他
成 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42,033
單獨取得	10,11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2,14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34,391
單獨取得	7,64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2,033</u>
攤銷：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16,459
本期攤銷	7,33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79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7,427
本期攤銷	9,03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459</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351</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26,96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5,574</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預付設備款	\$ 53,768	84,280
應收退稅款	13,395	17,767
留抵稅額	9,071	8,558
預付費用	4,698	8,156
預付貨款	427	546
其他	1,268	893
	<u>\$ 82,627</u>	<u>120,200</u>
其他流動資產	\$ 28,859	35,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768	84,280
	<u>\$ 82,627</u>	<u>120,200</u>

(十一)長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00,000</u>	<u>1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364,700</u>	<u>2,244,20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1.75%</u>	<u>1.63%</u>

2.長期借款：

貸款單位	用途	到期日	112.12.31	111.12.31
彰化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6年08月	\$ 524,745	573,32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增購設備	115年12月	388,044	388,028
彰化商業銀行	增購廠房	120年04月	347,951	347,928
玉山商業銀行	增購設備	114年03月	304,954	492,438
彰化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7年07月	300,000	-
華南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4年12月	-	300,000
兆豐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5年09月	-	300,000
遠東商業銀行	週轉金	113年03月	-	220,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29,676)	(361,100)
			<u>\$ 1,436,018</u>	<u>2,260,615</u>
未動用額度			<u>\$ 600,000</u>	<u>900,00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1.650%~ 2.000%</u>	<u>1.075%~ 1.87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相關之流動性風險及匯率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3.政府低利貸款

本公司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起陸續向玉山銀行、彰化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取得專案低利貸款，共計1,833,820千元，依市場利率1.65%、1.70%及2.00%認列及衡量該借款，與實際還款優惠利率1.15%、1.20%及1.50%間之差額，係依政府補助處理，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發行國內第三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人。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700,00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37,258)
期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u><u>\$ 662,742</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u>\$ 2,374</u></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u>\$ 94,718</u></u>
	112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u><u>\$ (630)</u></u>
利息費用	<u><u>\$ 1,035</u></u>

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發行總額為7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100%發行。
- 2.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開始發行，至民國一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年息0%。
- 4.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之訂定，以一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為計算基礎，即為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92.0元。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

6.本公司對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上述可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 (2)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日(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止，若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十四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的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公司債贖回，前述利息補償金按債券面額之100% (實質收益率0%)計算。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

(十三)長期遞延收入

	112.12.31	111.12.31
長期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31,020	31,099

若本公司未符合六(十一)所述專案貸款要點規定，致國發基金停止貸款委辦手續費撥款時，則應依原約定利率加計年利率支付。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 10,181	1,309
非流動	\$ 8,047	9,307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32	860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661	6,19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7,673	23,572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作為停車場、辦公處所及廠房，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十年，房屋及建築物之租賃期間為二至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上述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本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宿舍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58,471	62,86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745)	(40,47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6,726	22,385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74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2,862	67,41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57	348
支付數-由計畫資產支出	(1,023)	(2,447)
支付數-由帳上提列支出	(2,450)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775)	(2,44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58,471</u>	<u>62,862</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477	38,05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424	1,698
利息收入	564	202
福利支付數	(1,023)	(2,44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303	2,96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1,745</u>	<u>40,477</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 293</u>	<u>146</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504 %	1.3636 %
未來薪資成長率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69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分為20,948千元及22,385千元，當採用之員工未來薪資成長率增減變動0.25%時，預估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1,661千元及1,775千元或分別減少1,607千元及1,715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應提撥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4,439千元及22,088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3,469	50,983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904)	4,186
課稅損失之認列及使用	-	19,982
	(4,904)	24,168
所得稅費用	\$ 18,565	75,151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9,777)</u>	<u>10,960</u>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u>733,564</u>	<u>666,08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6,713	133,21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及永久性差異	(132,604)	(81,154)
租稅獎勵	(9,506)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	12,460
前期高低估數及其他	<u>13,962</u>	<u>10,629</u>
合 計	\$ <u><u>18,565</u></u>	<u><u>75,151</u></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因對虧損扣除之適用與稽徵機關之見解不同，經核定剔除虧損扣除62,302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提出訴願申請，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財政部訴願決定書駁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上述課稅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271,849千元及137,625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1.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2.12.31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7,686	(1,379)	-	9,065	(2,281)	-	11,346
虧損扣除	19,982	19,982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385	-	10,960	9,425	-	(9,777)	19,202
遞延未實現利益	3,925	(358)	-	4,283	2,251	-	2,032
其他	1,444	35	-	1,409	(3,212)	-	4,621
	<u>\$ 53,422</u>	<u>18,280</u>	<u>10,960</u>	<u>24,182</u>	<u>(3,242)</u>	<u>(9,777)</u>	<u>37,2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1.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2.12.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利益份額	<u>\$ (210,290)</u>	<u>5,888</u>	<u>-</u>	<u>(216,178)</u>	<u>(1,662)</u>	<u>-</u>	<u>(214,516)</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000,000千元，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15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1,489,803千元及1,401,803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行普通股88,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8,800千股，每股新台幣45元溢價發行，共計396,000千元(扣除發行成本2,985千元後實收金額為393,015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四日核准生效，並以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140,136	140,136
加：現金增資	8,800	-
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45	-
期末餘額	<u>148,981</u>	<u>140,136</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977,270	2,667,877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36,808	135,745
公司債賣回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轉列	15,722	15,72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570	16,570
公司債認股權	94,718	-
因受領贈與產生	1,917	1,917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增資影響數	<u>1,152</u>	<u>1,152</u>
	<u>\$ 3,244,157</u>	<u>2,838,98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股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金額計46,817千元，惟轉換日因首次適用IFRS1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為9,173千元，本公司依原行政院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9,173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六日及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9,710		58,40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7,315		64,458	
現金股利	238,307	1.70	84,081	0.60
	<u>\$ 425,332</u>		<u>206,941</u>	

本公司另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依公司法第241條第1項第1款，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84,081千元，每股0.6元。

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並無不同。

上述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49,223)	(97,005)	(246,22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8,882)	-	(38,88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 之份額	(228)	-	(2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87,453	87,45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 至保留盈餘	-	(42,495)	(42,49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88,333)</u>	<u>(52,047)</u>	<u>(240,380)</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1,285)	72,372	(118,9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47,203	-	47,2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69,109)	(169,10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至損益	-	(865)	(865)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5,141)	597	(4,54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223)</u>	<u>(97,005)</u>	<u>(246,228)</u>

5.庫藏股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112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45</u>	<u>-</u>	<u>45</u>	<u>-</u>
111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45</u>	<u>-</u>	<u>-</u>	<u>45</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計1,419千元，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因員工認購所產生之酬勞費用為1,066千元。

6.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行普通股，依規定保留部份予員工認購，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因現金增資提撥予員工認購所產生之費用為4,378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714,999</u>	<u>590,929</u>
期初普通股(千股)	140,136	140,136
加：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40	-
加：現金增資	<u>2,652</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42,828</u>	<u>140,13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5.01</u>	<u>4.22</u>
	112年度	111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14,999	590,929
加：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u>828</u>	<u>-</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715,827</u>	<u>590,92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基本)	142,828	140,13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得以股票配發之員工酬勞	606	992
可轉換公司債	<u>375</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u>143,809</u>	<u>141,12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4.98</u>	<u>4.19</u>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主要地區市場及產品

	112年度			111年度		
	高頻元件 部門	保護元件 部門	合 計	高頻元件 部門	保護元件 部門	合 計
中國	\$ 543,350	1,706,930	2,250,280	263,298	1,404,396	1,667,694
臺灣	120,009	277,786	397,795	154,083	275,479	429,562
香港	1,612	394,147	395,759	5	349,345	349,350
其他	<u>337,001</u>	<u>551,779</u>	<u>888,780</u>	<u>236,428</u>	<u>671,444</u>	<u>907,872</u>
	<u>\$ 1,001,972</u>	<u>2,930,642</u>	<u>3,932,614</u>	<u>653,814</u>	<u>2,700,664</u>	<u>3,354,478</u>

2.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及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並應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0,754千元及37,00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301千元及14,802千元，員工及董事工酬勞之估列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若以股票發放者，將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配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37,004千元及34,982千元，董事酬勞分別為14,802千元及13,993千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5,051	12,7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9,223	7,612
資金貸與利息收入(註)	8,270	13,277
其他	60	211
	<u>\$ 72,604</u>	<u>33,841</u>

註：相關之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股利收入(註)	\$ 1,626	18,057
賣料收入淨額(註)	10,573	10,800
專利權收入(註)	12,237	7,462
樣品模具收入	2,053	4,099
技術服務收入	243	3,478
政府補助收入	11	5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020	(4,076)
其他	<u>1,855</u>	<u>(5,415)</u>
	<u><u>\$ 29,618</u></u>	<u><u>34,968</u></u>

註:相關之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3.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借款利息費用(註)	\$ 41,546	22,614
公司債利息費用	1,035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註)	<u>432</u>	<u>860</u>
	<u><u>\$ 43,013</u></u>	<u><u>23,474</u></u>

註:相關之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投資債券等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件六(五)。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投資明細請詳附註六(二)。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利息之影響)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 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0	200,719	200,71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65,694	1,960,522	214,376	234,777	516,439	872,542	122,388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610,176	610,176	610,176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9,585	219,585	219,585	-	-	-	-
應付設備款	95,118	95,118	95,118	-	-	-	-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662,742	700,000	-	-	-	700,000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8,228	18,842	5,571	4,835	1,546	4,429	2,461
存入保證金	6,122	6,122	-	-	6,122	-	-
	<u>\$ 3,677,665</u>	<u>3,811,084</u>	<u>1,345,545</u>	<u>239,612</u>	<u>524,107</u>	<u>1,576,971</u>	<u>124,849</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100,246	100,246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21,715	2,741,894	127,458	262,526	876,554	1,299,468	175,888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382,648	382,648	382,648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7,518	167,518	167,518	-	-	-	-
應付設備款	94,891	94,891	94,891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616	11,308	738	738	1,476	4,429	3,927
存入保證金	6,122	6,122	-	-	6,122	-	-
	<u>\$ 3,383,510</u>	<u>3,504,627</u>	<u>873,499</u>	<u>263,264</u>	<u>884,152</u>	<u>1,303,897</u>	<u>179,815</u>

除部份長期借款提前償還外，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8,703	30.7350	2,418,937
日 圓		62,490	0.2171	13,5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611	30.7350	449,069
日 圓		8,846	0.2171	1,920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7,676	30.7100	1,464,123
日 圓		14,326	0.2324	3,3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861	30.7100	302,841
日 圓		626	0.2324	145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臺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852千元及9,31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059千元及145,046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及債券價格(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價格	112年度	111年度
上漲5%	\$ 9,054	16,366
下跌5%	\$ (9,054)	(16,366)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	\$ 183,710	183,710	-	-	183,71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2,637	-	-	42,637	42,637
	<u>\$ 226,347</u>	<u>183,710</u>	<u>-</u>	<u>42,637</u>	<u>226,34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37,30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040,534	-	-	-	-
定期存款及其他	210,673	-	-	-	-
國外公司債	218,574	-	-	-	-
存出保證金	24,165	-	-	-	-
	<u>\$ 3,631,253</u>	<u>-</u>	<u>-</u>	<u>-</u>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贖回權及賣回權	\$ 2,374	-	2,374	-	2,374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65,69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10,176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9,585	-	-	-	-
應付設備款	95,118	-	-	-	-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662,742	-	819,000	-	819,0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8,228	-	-	-	-
存入保證金	6,122	-	-	-	-
	<u>\$ 3,677,665</u>	<u>-</u>	<u>819,000</u>	<u>-</u>	<u>819,000</u>
		111.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77,786	177,786	-	-	177,786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98,934	198,934	-	-	198,93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2,436	-	-	32,436	32,436
	<u>\$ 409,156</u>	<u>376,720</u>	<u>-</u>	<u>32,436</u>	<u>409,15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1,97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04,41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449,427	-	-	-	-
存出保證金	32,487	-	-	-	-
	<u>\$ 2,928,301</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21,71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82,648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7,518	-	-	-	-
應付設備款	94,891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616	-	-	-	-
存入保證金	6,122	-	-	-	-
	<u>\$ 3,383,510</u>	<u>-</u>	<u>-</u>	<u>-</u>	<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持有之於國外上市之美元公司債及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有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之於國外上市之美元公司債及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有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為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及淨資產價值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可比上市(櫃)公司之股價淨值乘數。淨資產價值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整體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進行金融工具評價。

(4)民國一二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無活絡市場 之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月1日餘額	\$ 32,436
新增	2,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70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2,637</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3,0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61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36</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 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2.12.31及111.12.31分 別為14.91及13.94) - 流通性折價(112.12.31及 111.12.31分為22.42%及 25%)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 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資產法	- 淨資產價值 - 流通性折價(112.12.31及 111.12.31分別為9%及 15%)	-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銀行，並投資信用評等優良之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國外上市債券，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報導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對子公司以外背書保證。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日圓。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及債務證券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極大化。

本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本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負債總額	\$ 4,122,885	3,820,31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321,717)	(1,084,194)
淨負債	<u>\$ 2,801,168</u>	<u>2,736,125</u>
權益總額	<u>\$ 6,842,257</u>	<u>5,820,552</u>
負債資本比率	<u>40.94%</u>	<u>47.01%</u>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 變動 本期增減</u>	<u>112.12.31</u>
短期借款	\$ 100,000	100,000	-	2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621,715	(756,100)	79	1,865,694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616	(11,580)	19,192	18,228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758,169	(95,427)	662,742
	<u>\$ 2,732,331</u>	<u>90,489</u>	<u>(76,156)</u>	<u>2,746,664</u>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 變動 本期增減</u>	<u>111.12.31</u>
短期借款	\$ 100,000	-	-	1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57,023	1,180,870	(16,178)	2,621,71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1,384	(16,519)	(54,249)	10,616
	<u>\$ 1,638,407</u>	<u>1,164,351</u>	<u>(70,427)</u>	<u>2,732,331</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本公司之實質控制力，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Inpaq (BVI) Ltd. (Inpaq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Inpaq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Canfield Ltd. (Canfield)	本公司之子公司
Inpaq Technology USA, Inc (Inpaq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蘇州)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禾邦中國)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佳邦貿易)(註3)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貿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電子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台灣禾邦)	本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弘電電子有限公司(湖南弘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寰辰科技(股)公司(寰辰)	本公司之子公司
Inpaq Korea Co., Ltd. (Inpaq Kore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Inpaq Europe GmbH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鈺邦科技(股)公司(鈺邦)	本公司之董事兼執行長係該公司之董事長(註1)
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鳳凰創新)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信昌電子陶瓷)	華新科之子公司
釜屋電機株式會社(釜屋電機)	華新科之子公司
Kamaya Electric (M) Sdn. Bhd.	華新科之子公司
好樣本事(股)公司	華新科之關聯企業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久尹(股)公司(久尹)(註2)	華新科之關聯企業
台灣精星科技(股)公司(台灣精星)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瀚宇博德(股)公司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嘉聯益科技(股)公司	華新科之其他關係人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二季出售鈺邦全部股票且因本公司董事兼執行長（為鈺邦董事長）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三季自執行長退休後，已非關係人。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出售關聯企業久尹股權予信昌電子陶瓷，至該日起久尹成為華新科之關聯企業。

註3：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清算各項權益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

(三)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Inpaq Korea	\$ 61,426	50,430
其他	2,063	4,741
本公司之母公司	41,997	50,089
子公司：		
禾邦中國	689,000	471,184
禾邦蘇州	79,651	69,741
子公司	10	1,564
其他關係人	36,946	42,181
	<u>\$ 911,093</u>	<u>689,930</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銷貨產生之遞延未實現損益為2,160千元及16,170千元，帳列採用權益法投資項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及加工費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之母公司	\$ 1,250	2,688
子公司：		
禾邦蘇州	859,241	505,898
禾邦中國	552,750	388,707
湖南弘電	234,365	336,947
其他關係人	1,190	406
	<u>\$ 1,648,796</u>	<u>1,234,646</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向關係人加工費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98	-

3.應收關係人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禾邦中國	\$ 229,295	205,908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母公司	15,880	17,862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13,368	16,779
應收帳款	禾邦蘇州	5,582	17,568
應收帳款	子公司	10	58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6,648	8,565
		<u>\$ 270,783</u>	<u>267,263</u>

4.應付關係人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	禾邦蘇州	\$ 213,550	61,299
應付帳款	禾邦中國	94,230	111,426
應付帳款	湖南弘電	59,461	91,686
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母公司	254	100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1,249	41
		<u>\$ 368,744</u>	<u>264,552</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關聯企業佣金：			
Inpaq Korea		\$ 28,009	19,526
子公司佣金：			
台灣禾邦		139,772	98,072
其他		-	(12)
		<u>\$ 167,781</u>	<u>117,586</u>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及名稱</u>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票據	台灣禾邦	\$ <u>242</u>	<u>242</u>
其他應付款	台灣禾邦	\$ 46,636	36,602
	Inpaq Korea	9,190	7,427
		<u>\$ 55,826</u>	<u>44,029</u>

6.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取得價款</u>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及名稱</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運輸設備	信昌電子陶瓷	\$ 1,198	-
實驗設備	禾邦蘇州	1,491	-
機器設備	本公司之母公司	210	-
		<u>\$ 2,899</u>	<u>-</u>

7.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處分價款</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禾邦中國		\$ 3,169	-
湖南弘電		216	-
震辰		12	-
鈺邦		-	1,317
		<u>\$ 3,397</u>	<u>1,317</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處分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禾邦中國	\$ 3,081	-
湖南弘電	216	-
宸辰	12	-
鈺邦	-	215
	<u>\$ 3,309</u>	<u>215</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售固定資產產生之未實現損益餘額分別為6,471千元及4,353千元，帳列採用權益法投資項下。

8.租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台灣精星	\$ -	<u>708</u>
利息費用	台灣精星	\$ -	<u>619</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對台灣精星提前終止租約，租賃負債減少54,543千元及使用權資產減少53,835千元，差額認列租賃修改利益708千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12.31	111.12.31
存出保證金	台灣精星	\$ <u>1,095</u>	<u>1,095</u>

9.其他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宸辰	\$ -	138
	本公司之母公司	161	75
	其他關係人	-	3
專利權收入	禾邦中國	12,237	7,462
賣料收入	禾邦中國	96,029	72,534
	子公司	1,883	2,719
股利收入	鈺邦	-	9,553
	鳳凰創新	1,626	8,504
		<u>\$ 111,936</u>	<u>100,988</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賣料成本	禾邦中國	\$ 85,744	62,165
	子公司	1,595	2,288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2,460	3,780
	子公司	-	470
	本公司之母公司	156	6
		<u>\$ 89,955</u>	<u>68,709</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代購料產生之遞延未實現損益分別為1,529千元及889千元，帳列採用權益法投資項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禾邦中國	\$ 29,907	24,214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1,383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464	275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母公司	61	-
		<u>\$ 30,432</u>	<u>25,872</u>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之母公司	\$ 1,141	1,760
其他應付款	禾邦中國	331	268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329	213
		<u>\$ 2,801</u>	<u>2,241</u>

10.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擔保綜合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禾邦中國	\$ 199,778	230,325
湖南弘電	122,940	184,260
台灣禾邦	900,000	737,040
禾邦蘇州	-	307,100
	<u>\$ 1,222,718</u>	<u>1,458,725</u>

11.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及應收利息情形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台灣禾邦	\$ 680,581	671,484
其他應收款	Inpaq USA	21,737	15,363
		<u>\$ 702,318</u>	<u>686,847</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之利息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及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台灣禾邦	\$ 7,935	13,269
利息收入	Inpaq USA	335	8
		<u>\$ 8,270</u>	<u>13,277</u>

12.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有關久尹股份予信昌電子陶瓷，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13.取得子公司股權

本公司向久尹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宸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2.9%之股份，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644	17,678
退職後福利	170	216
非貨幣性福利	292	490
	<u>\$ 12,106</u>	<u>18,38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土地及建築物	長期借款之擔保	\$ 812,217	-
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關稅保證	3,800	3,800
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提供廠房租約之擔保	9,331	9,331
		<u>\$ 825,348</u>	<u>13,1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款分別約為59,500千元及264,400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源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簽訂採購合約書，雙方協議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須向該公司採購約定片數晶圓約當產品，前述之協議約定本公司不得取消；另本公司為擔保於協議期間之基礎產能而提供9,823千元(美金350,000元)之產能預定金，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該預定金於有效期間結束前採購達及收到約定之晶圓約當產品總量時，於本協議結束後兩週無息退還本公司，預定金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收回。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64,170	335,912	800,082	406,119	233,634	639,753
勞健保費用	42,829	19,618	62,447	43,548	12,440	55,988
退休金費用	13,852	13,436	27,288(註)	15,088	7,146	22,234
董事酬金	-	17,167	17,167	-	15,728	15,7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439	11,322	43,761	26,836	9,582	36,418
折舊費用	228,834	19,178	248,012	230,115	20,352	250,467
攤銷費用	2,618	4,719	7,337	2,556	6,476	9,032

註：係包含本期支付員工離職退休金2,556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二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980	968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959	78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822	64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23.80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董事所支領的酬金，係依據本公司章程等規定辦理；章程明定如公司有獲利時，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酬勞，董事酬金績效政策合理性之依循，主要考量董事會績效評估、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產業未來之營運需求與發展、參考個人對公司營運之貢獻度及市場同業水準，給予合理之報酬，並經薪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討論通過。經理人及員工給付酬金係依據本公司章程、薪資及績效考評相關規定；章程明定如公司有獲利時，得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之員工酬勞，並視個人績效評估(如目標達成率、從業道德與規章遵循)、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及市場同業水準議定之。本公司酬金給付政策不致發生重大不確定之未來風險。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750,000	700,000	680,000	1.73%~2.867%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700,000	1,710,564	2,736,903
0	本公司	Inpaq USA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7,145	30,735	21,515	3%~4%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30,735	1,710,564	2,736,903

註1：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

(1)本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他公司或行號，其他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資金貸與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個別公司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1.係有業務往來者。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230,550	199,778	-	-	2.92 %	2,736,903	Y	N	Y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307,400	-	-	-	- %	2,736,903	Y	N	Y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900,000	900,000	-	-	13.15 %	2,736,903	Y	N	N
0	本公司	湖南弘電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68,451	184,440	122,940	-	-	1.80 %	2,736,903	Y	N	Y

註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佳邦科技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瑞士銀行美元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23,823	- %	127,161
本公司	聯合健康集團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94,751	- %	94,547
本公司	晶喬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6,942	8.00 %	6,942
本公司	鳳凰創新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2,370	9.38 %	32,370
本公司	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5.00 %	-
本公司	博德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3,325	5.00 %	3,325
本公司	微軟公司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	21,818	- %	21,818
本公司	蘋果公司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500	77,726	- %	77,726
本公司	亞馬遜公司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41,391	- %	41,391
本公司	沙烏地阿拉伯國家石油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43,225	- %	43,225
Inpaq (BVI)	美國銀行美元公司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	45,061	- %	45,061
Inpaq (BVI)	澳洲聯邦銀行紐約美元公司債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	215,497	- %	215,497
Inpaq (BVI)	摩根史坦利流動性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5,599	- %	5,599
Inpaq (BVI)	GLG Japan Corealpha日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9	21,058	- %	21,058
Inpaq (BVI)	九紅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300	10,303	- %	10,303
Inpaq (BVI)	三井物產日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00	10,580	- %	10,58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竹南二廠新建工程	109.08.21	469,819	469,819	英城營造(股)公司	非關係人	無	無	無	-	投標方式	營運所需	無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689,000)	(10) %	月結60天	-	註	229,295	9 %	
禾邦蘇州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57,656)	(13) %	月結60天	-	註	212,127	9 %	
禾邦蘇州	台灣禾邦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328,953)	(5) %	月結60天	-	註	108,666	4 %	
禾邦蘇州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	聯屬公司	銷貨	(213,016)	(3) %	月結60天	-	註	111,220	5 %	
禾邦中國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531,585)	(8) %	月結60天	-	註	94,229	4 %	
禾邦中國	禾邦蘇州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297,126)	(4) %	月結60天	-	註	38,321	2 %	
湖南弘電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34,209)	(4) %	月結60天	-	註	59,461	2 %	

註：與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禾邦中國	子公司	229,295	3.17 %	-	無	-	-
禾邦蘇州	本公司	母公司	212,127	6.27 %	-	無	74,685	-
禾邦蘇州	台灣禾邦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108,666	4.19 %	-	無	24,103	-
禾邦蘇州	香港華新被動元件	聯屬公司	111,220	2.86 %	-	無	29,471	-
本公司	台灣禾邦	子公司	680,581	- %	-	無	15,000	-

註：係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之收回金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二二年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Inpaq BVI	BVI	控股公司	1,258,296	1,258,296	39,908,842	100.00%	3,711,350	665,786	672,214	子公司
本公司	Inpaq Korea	韓國	銷售	12,864	12,864	76,828	44.77%	10,870	7,623	3,413	關聯企業
本公司	Inpaq USA	美國	銷售	15,315	15,315	5,000,000	100.00%	(12,965)	(13,322)	(13,322)	子公司
本公司	Inpaq Europe GmbH	德國	銷售	1,273	1,273	38,000	19.00%	1,642	(1,243)	(236)	關聯企業
本公司	Canfield	Samoa	銷售	14,823	14,823	600,000	100.00%	30,603	1,837	1,837	子公司
本公司	揚志(股)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7,000	7,000	311,097	19.89%	2,055	(712)	(142)	關聯企業
本公司	宸辰	台灣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	209,946	209,946	8,747,750	72.90%	196,910	(13,234)	(12,095)	子公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Inpaq BVI	Inpaq Cayman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002,550	1,002,550	32,150,000	100.00%	3,121,195	648,793	648,793	子公司
Inpaq BVI	禾邦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277,988	277,988	66,857,629	100.00%	2,560	(6,701)	(6,701)	子公司
禾邦蘇州	禾邦電子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122,240	122,240	4,000,000	100.00%	(226,114)	15,267	15,267	子公司
禾邦電子 香港	台灣禾邦	台灣	電子產品製 造銷售	122,240	122,240	-	100.00%	(226,114)	15,267	15,267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3)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禾邦蘇州	生產銷售電子 元器件等	360,643	註1	360,643	-	-	360,643	632,488	100.00%	632,485	2,194,602	361,325
佳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器 件	-	註5	23,179	-	-	23,179	-	- %	-	-	-
禾邦中國	生產銷售電子 元器件等	894,480	註1	894,480	-	-	894,480	15,238	100.00%	15,238	900,737	-
禾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器 件	9,463	註4	-	-	-	-	2,155	100.00%	2,155	31,112	-
湖南弘電	變壓器、線圈 及磁性元件之 產銷業務	456,560	註4	-	-	-	-	1,984	100.00%	1,984	336,63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5、6)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1,278,302	916,977	4,105,354

註1：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4：由禾邦蘇州以自有資金投資，故不列入投資限額計算。

註5：佳邦貿易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本公司對其累計匯出金額23,179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6：係禾邦蘇州於一〇九年度匯回現金股利361,325千元，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經審二字第10900410860號備查。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新科技(股)公司	51,728,658	34.75 %
泰豐碩(股)公司	8,022,759	5.38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錄三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培 真



中華民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二 日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之民國一一二年度關係報告書，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予以複核，並依編製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且未發現有違反編製準則之情事。

此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晏

游萬利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11652 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 台財證(六) 第 18311 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二 日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一一二年度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 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 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華新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實質控制力	51,728,658	34.75%	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陳培真 焦佑衡 曾明燦

二、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銷貨	47,182	0.71	註 1	註 1	月結 90 天	註 1	月結 0 天~150 天		20,328	0.83	無	無	無	
進貨	1,250	0.04	註 1	註 1	月結 90 天	註 1	月結 0 天~120 天		(254)	(0.02)	無	無	無	

註 1：係依一般市價。

(二)財產交易情形：無。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租金 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廠房及 辦公室	桃園市楊梅區 高獅路 566 及 566-3 號	111/6/1~ 115/5/31	資本租賃	參考市價	按月支付	相當	1,129	截至 112/12/31 止應付租金 餘額 0 仟元	使用權資產 2,712 仟元 租賃負債 2,766 仟元 利息費用 31 千元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與控制公司交易情形		一般交易與控制公司間交易 條件比較
	金額	尚未結清之款項 帳列應收(付)關係人款	
其他收入	2,402	709	無重大差異
其他費用	156	(1,141)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培真



總經理：洪志謀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八日刊印

